



股票代號：6516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  
(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用稿本)

一、公司名稱：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 (一) 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 (二) 股數：13,001,370股。
- (三) 金額：新台幣130,013,700元整。
- (四) 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 (五) 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 (六) 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不適用。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 承銷費用：不適用。
- (二) 其他費用：登錄興櫃費為新台幣2萬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司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  
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  
明書第3~6頁。

八、查詢本公司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九、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 一〇四年一月十三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新台幣元)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1,000,000	0.77%
現金增資	53,000,000	40.76%
盈餘轉增資	76,013,700	58.47%
合計	130,013,7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分送計劃：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公開說明書之方法：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http://newmops.twse.com.tw>)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網址：<https://ecorp.china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八十三號四樓 電話：(02)2311-1834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寶來證券(股)公司服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電話：(02) 2586-585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招美、吳恩銘會計師

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黃晟中

姓名：黎武東

職稱：副總經理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23635445

電話：02-23635445

電子郵件信箱：[i\\_service@kingwaytek.com](mailto:i_service@kingwaytek.com)

電子郵件信箱：[i\\_service@kingwaytek.com](mailto:i_service@kingwaytek.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kingwaytek.com>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 130,013,700 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 100 號 3 樓		電話：(02)2363-5445
設立日期：96 年 12 月 26 日		網址： <a href="http://www.kingwaytek.com">http://www.kingwaytek.com</a>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103.12.16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兼總經理 柯應鴻		發言人：黃晟中 代理發言人：黎武東	職稱：副總經理 職稱：副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 元大寶來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 2586-5859	網址： <a href="http://www.yuanta.com.tw">http://www.yuanta.com.tw</a>
股票承銷機構： 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吳恩銘會計師		電話：(02)2545-9988	網址： <a href="http://www.deloitte.com.tw">http://www.deloitte.com.tw</a>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3 年 5 月 5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3 年 5 月 5 日，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47.21% (103 年 12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1.90% (10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 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3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兼 10% 大股東	柯應鴻	13.10%	董事兼 10% 大股東 中華電信(股)公司 27.23%
董事	黎武東	4.98%	監察人 柯虹美 1.90%
董事	柯碧玲	1.90%	監察人 李世欽 -
董事兼 10% 大股東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陳明仕	27.23%	
工廠地址：無		電話：無	
主要產品：電子地圖、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系統整合服務、電商服務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102 年度內銷 78.77%，外銷 21.23%		第 41 頁	
風險事項	請詳本公司公開說明書內頁之說明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6 頁
102 年度		營業收入：259,014 仟元 稅前純益：28,897 仟元 每股稅後盈餘：2.54 元	第 118~119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不適用	
發行條件		不適用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4 年 01 月 13 日		刊印目的：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目錄			

## 目錄

<b>壹、公司概況 .....</b>	<b>1</b>
一、公司簡介： .....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訴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 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
(四)其他重要事項.....	6
三、公司組織 .....	7
(一)組織系統.....	7
(二)關係企業圖.....	8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
(五)發起人資料.....	14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資本及股份 .....	20
(一)股份種類.....	20
(二)股本形成經過.....	2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1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6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6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7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7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7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	27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	27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	28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28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28
十、併購辦理情形 .....	28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28
<b>貳、營運概況.....</b>	<b>29</b>
一、公司之經營 .....	29
(一)業務內容.....	2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1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57
(四)環保支出資訊.....	57
(五)勞資關係.....	57
<b>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b>	<b>59</b>
(一)自有資產.....	59
(二)租賃資產.....	59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9
<b>三、轉投資事業 .....</b>	<b>60</b>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60
(二)綜合持股比例.....	6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60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60
<b>四、重要契約 .....</b>	<b>60</b>
<b>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b>	<b>61</b>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	61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	63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	63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	63
<b>肆、財務概況 .....</b>	<b>64</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	64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4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65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65
(四)財務分析.....	66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69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	71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71
(二)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1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71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	71
(一)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之情形，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影響.....	71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71
(三)期後事項.....	71

(四)其他.....	71
<b>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b>	<b>71</b>
(一)財務狀況.....	71
(二)經營結果.....	72
(三)現金流量.....	7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3
(六)其他重要事項.....	73
<b>伍、特別記載事項 .....</b>	<b>74</b>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74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74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74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	74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況.....	74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	74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	74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	74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	74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	74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證期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	74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	74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	74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	74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74
十二、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	74
十三、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	74
<b>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b>	<b>79</b>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重要決議 .....	79
二、公司章程 .....	79
三、盈餘分配案 .....	79

# 壹、公司概況

##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6 年 12 月 26 日

(二)總公司及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 100 號 3 樓

電 話：(02)2363-5445

分公司地址及電話：無

### (三)公司沿革

民國 96 年 12 月	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佰萬元。
民國 97 年 1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貳仟玖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叁仟萬元。
民國 97 年 1 月	與立法院合作[選民服務系統擴充案及選民服務知識管理系統維護案]，奠定系統服務之基礎，至今仍穩定執行擴充及維護服務。
民國 97 年 5 月	成為「Google 地圖」、「Yahoo 地圖」、「MSN 生活地圖」之電子地圖供應商。
民國 98 年 1 月	與金門縣政府合作[空間資訊應用發展計畫之導覽地圖及展示系統建置案]，強化其觀光圖資之資訊系統建置，其後更持續合作[住宅與不動產(一~四期)案]。
民國 98 年 6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計貳仟壹佰萬元，實收資本額為伍仟壹佰萬元。
民國 99 年 3 月	與交通部合作[交通網路資料庫資料管理應用系統規劃建置計畫(二)案]，成功拓展交通領域，並持續合作[運輸地理資訊整合推動(三~五期)計畫案]及[交通網路資料核心圖資建置計畫(一~二)案]等計畫。
民國 99 年 3 月	手機導航軟體『導航王 NaviKing』上市，跨足行動裝置軟體市場。
民國 99 年 8 月	手機大眾運輸查詢軟體『轉乘通』上市。
民國 99 年 11 月	『轉乘通』獲得遠傳 S 市集 APP 星光大賞 — 年度最佳 APP 獎、最佳技術應用獎。
民國 99 年 12 月	『轉乘通』獲得黃金企鵝獎—應用程式組優勝及最佳下載人氣獎。
民國 100 年 5 月	與台電公司合作[輸電設備維護管理系統之研究]案，協助台電利用 GIS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地理資訊系統)管理管線之創新應用系統建置，開拓電力事業之系統服務領域。
民國 100 年 5 月	與 Google 合作，提供 Google 即時路況之 TMC 服務。
民國 100 年 5 月	『導航王 Live!』榮獲 Android Market Top Grossing 第一名。
民國 100 年 6 月	『導航王』榮獲經濟部主辦台灣 ITS/Telematics 精彩 100 選拔服務類、技術類及「特優廠商獎」獎。 『轉乘通』榮獲經濟部主辦台灣 ITS/Telematics 精彩 100 選拔服務類特優獎。
民國 100 年 6 月	『導航王』與日系車機品牌 TryWin 合作，正式進軍 PND 市場。
民國 100 年 8 月	『導航王』推出 SmartTalk AI 人工智慧互動式聲控導航系統。
民國 100 年 10 月	與營建署合作[生活圈自行車道系統資訊導覽平台開發暨整合計畫案]，首度將公司自有之導航 APP 元件加值應用至公部門之資訊系統。

民國 100 年 11 月	『導航王』榮獲台灣地理資訊學會最高獎項「金圖獎」最佳產品技術應用獎。
民國 101 年 3 月	與台中市政府合作[101 年市政資訊整合平台建置案]，為市政資訊平台建置之模範
民國 101 年 4 月	推出 OBU 車用導航版本—「導航王 A1」。
民國 101 年 5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計壹仟伍佰叁拾萬元，實收資本額為陸仟陸佰叁拾萬元。
民國 102 年 1 月	與和泰企業合作[日月潭電動車車用平板 APP 開發建置案]，獲得運研所肯定，並在 2013 年日本東京第 20 屆 ITS 世界大會上展出，將勤歲國際之系統服務成果推介至國際舞台上。
民國 102 年 1 月	與 BMW 合作，開發 BMW Connected Drive 車聯網服務，預計 2015 年上線。
民國 102 年 2 月	「樂客店家」網站上線。
民國 102 年 2 月	『導航王』用戶突破 400 萬。
民國 102 年 3 月	成立[樂客]品牌，將消費者產品如 APP 及平台服務等，正式統一定義品牌名稱，以強化消費者對於勤歲國際提供行動服務之品牌印象。
民國 102 年 3 月	與和泰汽車合作，推出專屬車主之 APP「TOYOTA 驅動城市」及「LEXUS+」
民國 102 年 5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計壹仟玖佰捌拾玖萬元，實收資本額為捌仟陸佰壹拾玖萬元。
民國 102 年 6 月	與美商傑明合作[下水道系統案]，為設施設備管理系統之建置，成功開發設備管理系統專案領域。
民國 102 年 10 月	與林務局合作[森林護管網路資訊系統案]，開拓林業資訊管理相關系統之業務領域。
民國 102 年 10 月	榮獲台北市政府頒發[101 年度企業足超額進用認證]甲等標章。
民國 102 年 12 月	通過 ISO 27001 認證。
民國 103 年 5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計壹仟玖佰捌拾貳萬參仟柒佰元，實收資本額為壹億陸佰零壹萬叁仟柒佰元。
民國 103 年 6 月	與桃園縣政府合作[交通管制設施管理系統規劃及建置服務案]，結合交通領域在地化各營運公司共同承作，成功邁向系統整合服務。
民國 103 年 7 月	『樂客導航王』推出 3D 版，開啟立體導航視覺新體驗。
民國 103 年 8 月	推出『樂客玩樂』APP，正式跨足休閒生活資訊服務。
民國 103 年 8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肆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壹億壹仟零壹萬叁仟柒佰元。
民國 103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貳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壹億叁仟零壹萬叁仟柒佰元。
民國 103 年 12 月	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 二、風險事項

### (一) 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A.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勤歲國際」)101年、102年及103年上半年度利息收(支)淨額分別為515仟元、303仟元及6仟元，佔稅前淨利(損)分別為0.77%、1.05%及(0.02)%，比重不高，顯示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B.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103年起向銀行短期融資，並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降低利息支出，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

A.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101年、102年及103年上半年度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1)仟元、544仟元及(40)仟元，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約為(0.00)%、0.21%及(0.06)%，佔稅前淨利(損)則分別為(0.00)%、1.88%及(0.13)%，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內銷，以新台幣計價，故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獲利並無重大影響。

B.具體因應措施

(A)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報價決策納入匯率走勢，動態調整報價，以避免匯率波動對公司獲利產生重大影響。

(B)未來仍以外匯部位自然避險為匯率風險控管之主要策略，並適時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之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C)財務部門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持續觀察匯率變動，在現貨市場靈活調節外幣部位。

(3)通貨膨脹：

本公司為資訊軟體服務業，主要成本為人事支出，故通貨膨脹情形尚不致對本公司損益造成重大影響。未來將持續密切注意市場變化，審慎對外採購事項。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本公司針對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訂有相關作業辦法，最近年度及 10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未來除了持續深耕電子地圖產業、強化 GIS 系統整合的技術能力外，並且將引領台灣的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產業進入車聯網的新時代，藉此目標，本公司未來將積極持續發展高精度的全 3D 導航圖資作為產業上游的供應庫，並持續強化在產業中游的布局，積極發展自有的交通路況資訊平台和厚實 GIS 系統整合能力，擴大本公司在產業中游的整合能力，以提高整體產品的附加價值。未來研發產品及其主要用途列示如下：

產品		主要用途
上游	高精度全 3D 導航圖資	有別於傳統的導航圖資，以更高精確度的繪製程序，提供可分辨車道和坡度變化等級的導航圖資，以提供車聯網時代，對於自動駕駛或電動車所需求的新一代導航圖資。
中游	交通路況資訊平台	透過大量的探針車(計程車隊或自有導航軟體用戶)，建立一套分布全台所有道路的路況預報平台，以提供車聯網時代的有效交通疏導與指引，成為智能交通產業的重要基礎，更是電動車產業中，對於電能耗損預估的重要參考來源。
	系統整合服務能力	基於本公司既有的產品，積極發展出模組化的系統整合架構，強化系統整合的效率與技術能力，作為一個有效率的快速整合開發團隊，提供業者全方位的客製化服務。
下游	導航王全 3D 手機系列	跨時代的新產品，將手機導航軟體的應用情境從 2D 帶入了 3D 的立體時代，以精確和擬真的 3D 畫面，協助用戶更清楚的判斷導引的方向。
	導航王全 3D 車機系列	將手機導航軟體的高效能導航應用，帶入車載端，並整合車上的相關電子設備與探測感應裝置，除了提高導航應用的體驗之外，更結合保修、救援和車輛偵測等功能，為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提供一個跨時代的新體驗。
	雲端導航服務平台	在車聯網的時代，手機和車機將只是載體，所有的運算都在雲端，透過結合即時和預測路況的資訊，以及所有車內資訊的運算，隨時隨地為用戶計算出最佳的導航指引路徑，享受如車輛秘書般的貼身服務的新駕馭感受。

另一方面，藉由這些年發展電子地圖與導航相關應用軟體服務所累積的店家關係與應用軟體用戶基礎，將投入新的研發資源在進行媒合用戶與店家的相關行動電子商務技術上，以提供基於 LBS (Location Based Service，適地性服務) 的 O2O (Online to Offline，線上對應線下實體) 應用環境為目標，進行橫向的跨產業擴張，以強化公司整體經營的多樣性。本公司網路服務之發展列示如下：

產業端	店家端	資訊媒合平台	用戶端
產品線	樂客店家系列	樂客平台系列	樂客 App 系列
主要產品 服務	樂客店家平台 樂客店家 APP	樂客車聯網 樂客優惠平台 樂客廣告平台	樂客導航王 樂客轉乘通 樂客玩樂 樂客生活秘書 樂客網

##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兩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分別為新台幣 65,000 仟元和 85,000 仟元，合計為新台幣 150,000 仟元。

##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諮詢相關專業人士，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為電子地圖延伸之生活中各項服務，隨科技進步亦積極不斷研發新應用的產品及服務，同時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市場訊息，並即時予以評估與研擬因應措施，目前亦積極提供各類服務以因應市場需求；同時採行穩健的財務管理策略，以保有市場競爭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秉持誠信經營之經營原則，且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發生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未來亦一切遵循相關法令規定，著重於企業形象之維護。

##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若將來有涉及併購之情事及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進行各種效益之評估及風險之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為資訊軟體服務公司，進貨大多來自銷售「系統整合服務」項目所需，主要內容為軟硬體採購或系統建置委外開發等，由於國內可提供之供應商眾多，故本公司之進貨並無集中之風險。

(2)本公司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 三、公司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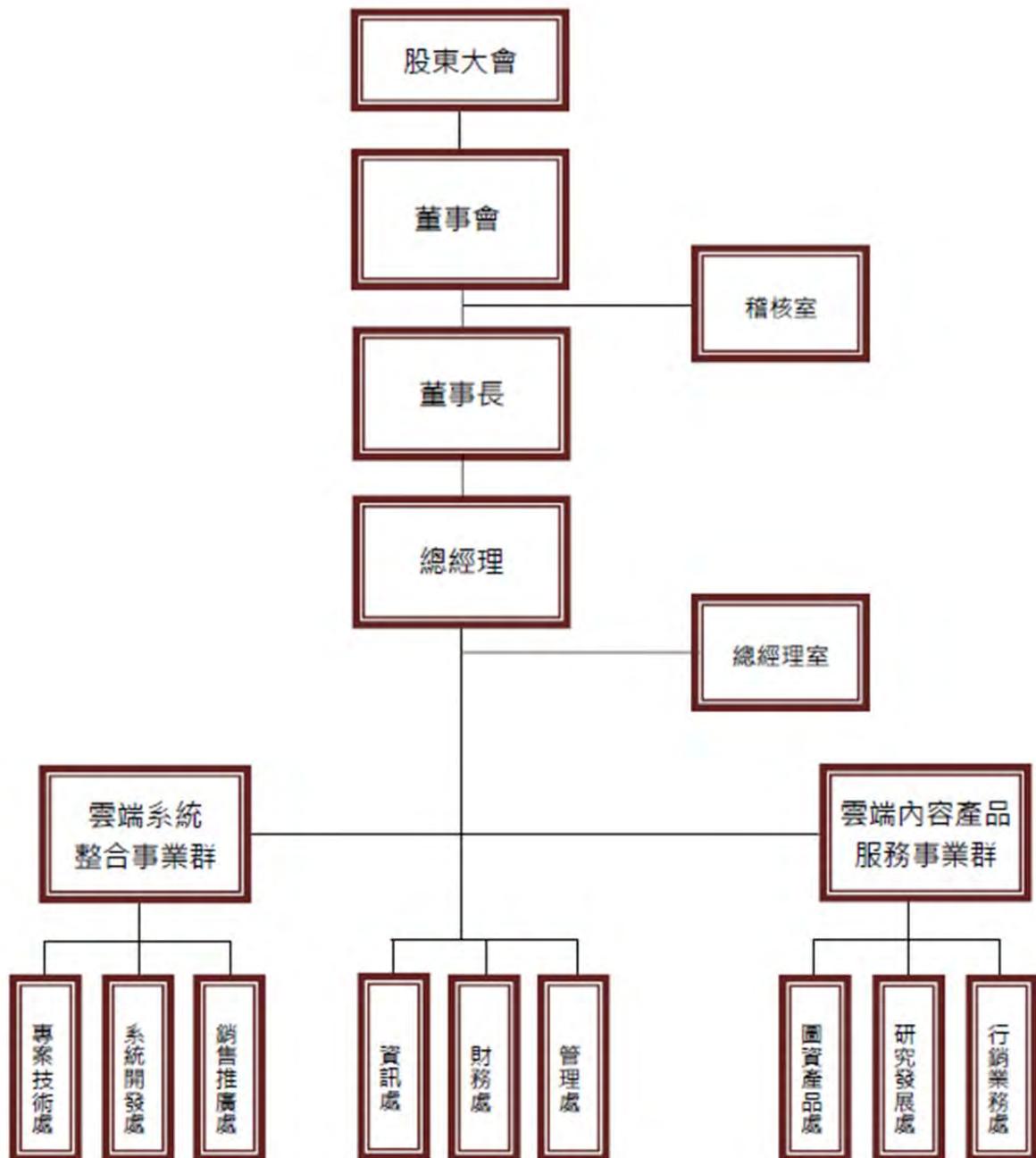
#### (一)組織系統

##### 1.組織結構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10.20



##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作職掌
董事會 董事長	針對公司之業務經營作成政策性指示及目標方針之訂定。 規劃公司營運策略，主持董事會，任命部門主管。
總 經 球	擬定公司經營策略，設定營運目標，監督與評核營運目標之執行與績效，訂定公司各部門功能與職權。
總經理室	負責有關圖資產品應用及相關操作系統、GIS 系統等技術研究與支援。
稽 核 室	稽核、評估公司營運記錄及內部管理控制之正確性、可靠性、效率性及其有效性，進而提供改善建議，確保公司經營之安全，降低風險與弊端，以使內部控制有效執行；內部各項管理制度之評估、稽核及內稽規劃。
副總經理	協助總經理規劃、發展與執行公司經營計畫，督導各部門達成營運目標，於必要時代理總經理職務。
專案技術處	專案規劃、成本評估、資源分配、風險預估、時程規劃、標案資料之準備及專案之執行。
系統開發處	專案技術之發展、訓練，專案之系統分析與系統程式開發。
銷售推廣處	GIS 產業領域與競爭動態之資訊蒐集與分析、專案業務與代理產品之開發、定位及銷售之推動。
資 訊 處	內部資訊系統之規劃、建立、維運與管理。
財 務 處	負責會計出納、資金規劃、帳務、稅務、財務報表與預算審核、股務管理、信用控管、收款及催收、合約管理。
管 理 處	人力資源規劃與管理，各項設備用品之購置與維護，一般事務性行政，綜理公司各項經營管理制度。
圖資產品處	圖資產品整體架構與內容之規劃、建置、更新、維護及管理。
研究發展處	自有軟體產品及平台服務之開發及設計，新技術之評估及研發，新產品之製作。
行銷業務處	自有產品之企劃、消費者行為與商情資訊之蒐集分析、營業目標之計劃與執行、客戶服務、產品銷售之推廣、行銷活動之企劃。

(二)關係企業圖：無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103年12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	任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柯應鴻	97.01.01.	1,702,534	13.10%	-	-	-	-	-	台灣大學森林系 勤歲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	-	-	-	
副總經理	黎武東	100.01.01	647,502	4.98%	61,942	0.48%	-	-	-	美國密西根大學都市計畫碩士 勤歲國際協理 太藝科技(股)公司經理	-	協理	紀佳榆	配偶	
副總經理	黃晟中	101.01.01.	647,502	4.98%	-	-	-	-	-	國立海洋大學通訊與導航所通訊組碩士 勤歲國際協理 香港商中宇科技(股)公司資深經理	-	-	-	-	
總經理特助	黃弘德	102.02.01.	41,574	0.32%	-	-	-	-	-	大安高工機械製圖科 傳星科技(股)公司經理	-	-	-	-	
管理處協理	蔡楚卉	103.01.01.	183,380	1.41%	-	-	-	-	-	台灣大學森林系 勤歲國際總經理特助 台灣電力(股)公司企劃處管理師	-	-	-	-	
財務處協理	游雅萍	103.01.01.	61,955	0.48%	-	-	-	-	-	致理技術學院 勤歲國際資深經理 太藝科技(股)公司專員	-	-	-	-	
研究發展處協理	劉至萱	101.01.01.	62,361	0.48%	-	-	-	-	-	中華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 勤歲國際資深經理 香港商中宇科技(股)公司經理	-	-	-	-	
系統開發處協理	紀佳榆	103.01.01.	61,942	0.48%	647,502	4.98%	-	-	-	世新大學資管系 勤歲國際產品經理 勤歲科技(股)公司專案經理	-	副總經理	黎武東	配偶	
專案技術處協理	吳若婕	100.01.01.	61,942	0.48%	-	-	-	-	-	中國科技大學 勤歲科技(股)公司經理	-	-	-	-	
圖資產品處協理	葉瑾玲	98.04.01.	123,442	0.95%	-	-	-	-	-	致理技術學院 勤歲科技(股)公司經理	-	-	-	-	

職 稱	姓 名	就 日	任 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 取得員 工認股 權憑證 情形	
				股 數	持 比	股 率	股 數	持 比	股 率	股 數	持 比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行銷業務處 協理	林映帆	103.01.01.		23,985	0.18%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EMBA 勤歲國際資深行銷經理 神達電腦(股)公司中國區行銷總監	-	-	-	-	-
行銷業務處 協理	葉毓婷	103.01.01.		15,990	0.12%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商管碩士 EMBA 勤歲國際資深經理 Garmin Asia(股)公司亞太區產品行銷規劃	-	-	-	-	-
行銷業務處 協理	賴建成	103.01.01.		15,990	0.12%	-	-	-	-	-	-	國立海洋大學通訊與導航所通訊組碩士 北京穩特固(股)公司總經理	-	-	-	-	-
稽核協理	石智青	103.09.05.		73,800	0.57%	-	-	-	-	-	-	東吳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 立法院委員助理	-	-	-	-	-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3年12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初選日	次任期	選任期	任期	選任時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柯應鴻	96.12.20	103.5.5.	3年	1,384,174	16.06%	1,702,534	13.10%	-	-	-	台灣大學森林系 勤歲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勤歲國際總經理	董事 監察人	柯碧玲 柯虹美	姊弟 姊弟
董事	柯碧玲	96.12.20	103.5.5.	3年	201,110	2.33%	247,365	1.90%	-	-	-	實踐大學服裝設計系學士	無	董事長 監察人	柯應鴻 柯虹美	姊弟 姊妹
董事	黎武東	103.10.21.	103.10.21.	3年	647,502	4.98%	647,502	4.98%	61,942	0.48 %	-	美國密西根大學都市計畫 碩士 勤歲國際協理 太藝科技(股)公司經理	勤歲國際雲端系統整合事業群副總經理	協理	紀佳榆	配偶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97.2.26	103.5.5.	3年	2,878,746	33.40%	3,540,857	27.23%	-	-	-	-	-	-	-	-
	代表人： 陳明仕				-	-	-	-	-	-	-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資訊處副總	中華電信(股)數據通信分公司副總	-	-	-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103.5.5.	103.5.5.	3年	2,878,746	33.40%	3,540,857	27.23%	-	-	-	-	-	-	-	-
	代表人： 林瑞斌				-	-	-	-	-	-	-	高雄工專電子工程科	中華電信(股)行動通信分公司副總	-	-	-
監察人	柯虹美	96.12.20	103.5.5.	3年	201,110	2.33%	247,365	1.90%	-	-	-	高雄醫學院護理系學士	無	董事長 董事	柯應鴻 柯碧玲	姊弟 姊妹
監察人	李世欽	103.5.5.	103.5.5.	3年	-	-	-	-	-	-	-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碩士 中華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中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湯石照明科技	-	-	-

職 稱	姓 名	初 選 日	次 任 期	選 擇 日	任 期	選 任 時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偶、未 成 年子女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 學 )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投資(股)董事 中華精測科技 (股)公司監察人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 年 10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持股比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	35.2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81%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49%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75%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3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77%

註 1：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第 3 點「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 年 10 月 31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交通部	不適用。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97.28%)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銀行受潤成投資控股公司信託專戶(83.11%)、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7.55%)、杜英宗(3.25%)、台新銀行受託南山人壽股票信託財產專戶(2.07%)、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0.28%)、潤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0.15%)、吉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11%)、郭文德(0.11%)、寶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5.74%)、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4.52%)、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4.10%)、新制勞工退休基金(2.39%)、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2.76%)、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2.39%)、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33%)、陳世錦(1.76%)、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1.69%)、渣打銀行受託保管歐洲瑞士信貸證券公司投資專戶(1.63%)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100%)

#### 4.董事、監察人所具備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柯應鴻			✓					✓	✓	✓		✓	✓	無
柯碧玲				✓		✓		✓	✓	✓		✓	✓	無
黎武東			✓				✓	✓	✓	✓	✓	✓	✓	無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陳明仕			✓			✓	✓			✓	✓	✓		無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林瑞斌			✓			✓	✓			✓	✓	✓		無
柯虹美				✓		✓	✓	✓	✓	✓	✓	✓	✓	無
李世欽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資料：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02)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 及 G 等七項總 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 金			
		報酬(A)		退職退休 金(B)	盈餘分配之酬 勞(C)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董事長	柯應鴻																				
董事	柯碧玲																				
董事	柯萬森(註 1)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 司 代表人：陳明仕	-	-	-	-	-	60	60	0.27%	0.27%	2,187	2,187	-	-	-	-	-	-	-	10.25 %	10.25 %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 司 代表人：陳榮義 (註 2)																				-

註 1：柯萬森於 103 年 10 月 21 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註 2：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榮義於 103 年 5 月 4 日辭任本公司董事，改派林瑞斌接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柯應鴻 柯碧玲 柯萬森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榮義	柯應鴻 柯碧玲 柯萬森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榮義	柯碧玲 柯萬森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榮義	柯碧玲 柯萬森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榮義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柯應鴻	柯應鴻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5	5	5	5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最近年度(102)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10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業務執行 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柯虹美							
監察人	中華電 信(股)公 司代表 人： 林瑞斌 (註)	-	-	-	-	20	20	0.09% 0.09% -

註：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林瑞斌於 103 年 5 月 4 日辭任本公司監察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柯虹美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 林瑞斌	柯虹美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 林瑞斌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2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最近年度(102)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柯應鴻	5,713	5,713	-	-	18	18	-	-	-	-	26.13%	26.13%	-	-	-	-	-	
副總經理	黎武東																		
副總經理	黃晟中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黎武東、黃晟中	黎武東、黃晟中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柯應鴻	柯應鴻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柯應鴻	-	434	434	1.98%
	副總經理	黎武東				
	副總經理	黃晟中				
	總經理特助	黃弘德				
	協理	吳若婕				
	協理	葉瑾玲				
	協理	劉至萱				
	協理	蔡楚卉				
	協理	游雅萍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01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102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	0.13%	0.13%	0.27%	0.27%
監察人	0.04%	0.04%	0.09%	0.0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8.06%	18.06%	26.13%	26.13%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監事酬勞，係明訂公司章程內，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始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亦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四、資本及股份

### (一)股份種類

103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3,001,370	6,998,630	20,000,000	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亦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 (二)股本形成經過

1.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103 年 12 月 31 日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元)	(股)	(元)	(股)	(元)		
96.12	10	3,000,000	30,000,000	100,000	1,000,000	創立股本	-	註 1
						1,000,000		
97.01	10	3,000,000	30,000,000	3,000,000	30,000,000	現金增資	-	註 2
						29,000,000		
98.06	10	20,000,000	200,000,000	5,100,000	51,000,000	盈餘轉增資	-	註 3
						21,000,000		
101.05	10	20,000,000	200,000,000	6,630,000	66,300,000	盈餘轉增資	-	註 4
						15,300,000		
102.05	10	20,000,000	200,000,000	8,619,000	86,190,000	盈餘轉增資	-	註 5
						19,890,000		
103.06	10	20,000,000	200,000,000	10,601,370	106,013,700	盈餘轉增資	-	註 6
						19,823,700		
103.08	37.5	20,000,000	200,000,000	11,001,370	110,013,700	現金增資	-	註 7
						4,000,000		
103.10	75	20,000,000	200,000,000	13,001,370	130,013,700	現金增資	-	註 8
						20,000,000		

註 1： 96.12.26 府產業商字第 09694050610 號。

註 2： 97.01.14 府產業商字第 09780418700 號。

註 3： 98.07.24 府產業商字第 09886401910 號。

註 4： 101.06.22 府產業商字第 10184665710 號。

註 5： 102.06.25 府產業商字第 10284630910 號。

註 6： 103.06.12 府產業商字第 10384593400 號。

註 7： 103.08.22 府產業商字第 10387381900 號。

註 8： 103.11.24 府產業商字第 10389914010 號。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表

103 年 12 月 31 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1	3	81	2	87
持有股數(股)	-	400,000	4,020,857	7,212,513	1,368,000	13,001,370
持有比率	-	3.08%	30.93%	55.46%	10.53%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 10 元)

10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	-	-
1,000 至 5,000	4	8,690	0.07%
5,001 至 10,000	15	115,240	0.89%
10,001 至 15,000	11	134,025	1.03%
15,001 至 20,000	8	130,380	1.00%
20,001 至 30,000	3	69,372	0.54%
30,001 至 50,000	12	463,027	3.56%
50,001 至 100,000	13	858,513	6.60%
100,001 至 200,000	6	876,055	6.74%
200,001 至 400,000	9	2,439,673	18.76%
400,001 至 600,000	-	-	-
600,001 至 800,000	4	2,663,004	20.48%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股以上	2	5,243,391	40.33%
合計	87	13,001,37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茲列示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中華電信(股)公司		3,540,857	27.23%
柯應鴻		1,702,534	13.10%
英屬維京群島商 Prime Elite Limited		760,000	5.85%
黎武東		647,502	4.98%
黃晟中		647,502	4.98%
英屬蓋曼群島商 STCH Investment Inc.		608,000	4.6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400,000	3.08%
金昱綾		295,200	2.27%
無敵科技(股)公司		280,000	2.15%
柯萬森		247,365	1.90%
柯碧珠		247,365	1.90%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柯虹美		247,365	1.90%
柯碧玲		247,365	1.90%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僅 103 年第一次現金增資之增資基準日為 103 年 7 月 28 日，第二次現金增資之增資基準日為 103 年 10 月 29 日，認股情形如下：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第一次現金增資		第二次現金增資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長兼 10% 大股東	柯應鴻	57,814	-	278,561	-
董事兼 10% 大股東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 陳明仕	120,239	-	579,340	-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 林瑞斌				
董事	柯碧玲	8,399	-	40,472	-
董事(註 1)	柯萬森	8,399	-	40,472	-
董事(註 2)	黎武東	21,987	-	105,941	-
監察人	柯虹美	8,399	-	40,472	-
監察人	李世欽	-	-	-	-

註 1：柯萬森於 103 年 10 月 21 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註 2：黎武東於 103 年 10 月 21 日就任本公司董事。

(2)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01 年度		102 年度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柯應鴻	(301,820)	-	533,934	-	(611,180)	-
董事	中華電信(股) 公司代表人： 陳明仕	511,020	-	664,326	-	662,111	-

職稱	姓 名	101 年度		102 年度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中華電信(股) 公司代表人： 陳榮義(註 1)	511,020	-	664,326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中華電信(股) 公司代表人： 林瑞斌(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62,111	-
董事	柯萬森(註 2)	35,700	-	46,410	-	46,255	-
董事	柯碧玲	35,700	-	46,410	-	46,255	-
董事兼副總經理	黎武東(註 3)	392,250	-	149,175	-	1,077	-
監察人	柯虹美	35,700	-	46,410	-	46,255	-
監察人	李世欽(註 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監察人	中華電信(股) 公司代表人： 林國豐(註 5)	511,020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中華電信(股) 公司代表人： 林瑞斌(註 6)	不適用	不適用	664,326	-	不適用	不適用
副總經理	黃晟中	427,250	-	149,175	-	1,077	-
專案技術處 協理	吳若婕	48,500	-	43,050	-	(124,608)	-
系統開發處 協理	紀佳榆	48,500	-	43,050	-	(124,608)	-
圖資產品處 協理	葉瑾玲	33,200	-	23,160	-	23,082	-
財務處 協理	游雅萍	48,500	-	43,050	-	(124,595)	-
總經理特助	黃弘德	6,000	-	7,800	-	7,774	-
研究發展處 協理	劉至萱	9,000	-	11,700	-	11,661	-
管理處 協理	蔡楚卉	38,300	-	29,790	-	54,290	-

職稱	姓 名	101 年度		102 年度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稽核室 協理	石智青(註 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3,800	-
行銷業務處 協理	林映帆	15,000	-	19,500	-	4,485	-
行銷業務處 協理	葉毓婷	20,000	-	26,000	-	(10,010)	-
行銷業務處 協理	賴建成	10,000	-	13,000	-	2,990	-

註 1：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榮義自 103 年 5 月 4 日辭任本公司董事，其持有股份申報至此，改派林瑞斌接任。

註 2：柯萬森於 103 年 10 月 21 日辭任本公司董事，其持有股份申報至此。

註 3：黎武東於 103 年 10 月 21 日就任本公司董事。

註 4：李世欽於 103 年 05 月 05 日就任本公司監察人。

註 5：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林國豐自 101 年 5 月 28 日辭任本公司監察人，其持有股份申報至此，改派林瑞斌接任。

註 6：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林瑞斌自 103 年 5 月 4 日辭任本公司監察人，其持有股份申報至此。

註 7：石智青於 103 年 9 月 5 日就任本公司稽核協理。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6. 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 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中華電信(股)公司	3,540,857	27.23%	-	-	-	-	-	-
柯應鴻	1,702,534	13.10%	-	-	-	-	柯萬森	兄弟
							柯碧珠	姐弟
							柯虹美	姐弟
							柯碧玲	姐弟
英屬維京群島商 Prime Elite Limited	760,000	5.85%	-	-	-	-	-	-
黎武東	647,502	4.98%	61,942	0.48%	-	-	紀佳榆	配偶
黃晟中	647,502	4.98%	-	-	-	-	-	-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 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英屬蓋曼群島商 STCH Investment Inc.	608,000	4.68%	-	-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股)公司受託信託 財產專戶	400,000	3.08%	-	-	-	-	-	-
金昱綾	295,200	2.27%	-	-	-	-	-	-
無敵科技(股)公司	280,000	2.15%	-	-	-	-	-	-
柯萬森	247,365	1.90%	-	-	-	-	柯應鴻	兄弟
							柯碧珠	兄妹
							柯虹美	兄妹
							柯碧玲	兄妹
柯碧珠	247,365	1.90%	-	-	-	-	柯萬森	兄妹
							柯應鴻	姐弟
							柯虹美	姐妹
							柯碧玲	姐妹
柯虹美	247,365	1.90%	-	-	-	-	柯萬森	兄妹
							柯應鴻	姐弟
							柯碧珠	姐妹
							柯碧玲	姐妹
柯碧玲	247,365	1.90%	-	-	-	-	柯萬森	兄妹
							柯應鴻	姐弟
							柯虹美	姐妹
							柯碧珠	姐妹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9.73	14.30
	分 配 後	15.28	11.63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6,630 仟股	8,619 仟股
	每 股 盈 餘 (稅 後) (註)	6.37	2.54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4.45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3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投資報酬分析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本 益 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 利 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為基本每股盈餘。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出），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

(一) 員工紅利 5~15%。

(二)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得採現金或股票配發方式發放之。員工紅利以股票配發者，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配股利之政策，應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並參酌公司目前及未來之國內外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此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股東會議決之。

2.本年度擬(已)議股東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3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及 103 年 5 月 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每股配發股票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2.3 元，每仟股無償配發約 230 股，計新台幣 19,824 仟元。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3 年 5 月 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分配股票股利新台幣 19,824 仟元，無償配股共配發 1,982 仟股，經無償配發股票股利後，稀釋後每股盈餘為 2.07 元，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18.50%，且本公司可充實營運資金，考量本公司未來營運擴充需要，對本公司未來營運成長有正面助益，故本次無償配股對本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應屬有限。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詳上述(五)、1.。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以公司章程所訂定之成數為基礎，於各年度進行估列。如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 102 年度配發員工紅利新台幣 1,050 仟元。上述員工紅利與 103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擬議配發金額差異已調整為 103 上半年度之損益。

- 3.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 4.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

(1)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3 年 5 月 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配發股票股利 2.3 元，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1,050 仟元，無分配董事、監察人酬勞。與 103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擬議之員工紅利分配金額差異 1,050 仟元，已調整為 103 上半年度之損益。

(2)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者，所配發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 102 年度配發員工紅利新台幣 1,050 仟元，已調整認列為 103 上半年度之營業成本及費用，對本公司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5.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2 年 4 月 1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2,868 仟元，另無分配董事、監察人酬勞。其中員工現金紅利與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差異 41 仟元，上述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列為 102 年度之損益。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貳、營運概況

### 一、公司之經營

#### (一)業務內容

##### 1. 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I401020	廣告傳單分送業
J304010	圖書出版業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目前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電子地圖	99,224	39.14	73,721	28.46	35,027	48.62
系統整合服務	83,551	32.96	115,995	44.78	10,750	14.92
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	48,569	19.16	44,515	17.19	20,915	29.04
電商服務及其他	22,123	8.74	24,783	9.57	5,336	7.42
合計	253,467	100.00	259,014	100.00	72,028	100.00

(3)目前之產品(服務)項目與用途：

產品(服務)	用途或功能
電子地圖	提供 GIS、導航和 LBS 相關產業的基礎資訊，作為整個圖資應用產業的上游產品。
系統整合服務	交通運輸、交控設備管理、資料倉儲管理、住宅不動產規、電力管理、電信電波模擬圖層、資源管理系統等的系統專案整合、規劃、開發、建置等服務。
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	1 提供移動式裝置產品及車機，車載系統之導航功能。 2. 作為汽車產業發展駕駛輔助系統過程中的重要技術基礎，更是面對未來車聯網時代，電動車和自動駕駛車的加值服務功能。
電商服務及其他	1. 電商服務：在行動互聯網時代下，是透過行動互聯網媒合店家與用戶之間的交易平台，為未來新的產業需求。 2. Google 相關產品的代理：Google Geo Product、Google Search Appliance、Google Apps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A. 電子地圖：

1. 樂客導航地圖專案版

- (1) 為全 3D 屬性圖層，可作為電動車耗能計算之導航圖資。
- (2) 符合 ADAS 國際標準，可作為自動駕駛車之導航圖資。

B. 系統整合服務：

1. 專案型的 GIS 應用軟體圖台

- (1) 為提供客戶客製化的 GIS 軟體開發工具

C. 導航軟體與車載系統：

1. 樂客導航王-全 3D

- (1) 全 3D 顯示地圖介面。
- (2) 提供電動車耗能計算模式。

2. 樂客車聯網

- (1) 路況資訊預測與發佈機制。
- (2) 結合路況資訊的雲端路徑演算技術。

D. 電商服務：

1. LBS 店家廣告曝光平台

- (1) 提供店家在所有電子地圖平台的基本資訊曝光。
- (2) 提供店家進階資訊之指定電子地圖平台的曝光投放。
- (3) 提供店家在樂客系列平台的 LBS Push 曝光。

2. 樂客店家優惠 O2O 平台

- (1) 提供店家將一般優惠訊息在指定電子地圖平台上曝光。
- (2) 提供店家將專屬優惠在樂客系列平台上進行核銷。
- (3) 提供店家將購買優惠在樂客系列平台上進行交易。

## 2. 產業概況

###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電子地圖產業，傳統上涵蓋了 GIS 系統整合和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兩大塊，而近年來隨著行動裝置與行動網路的普及，結合電子地圖的基礎，整合成新的產業概念為 LBS 相關應用服務，也因此衍生出了新興的電商服務產業的出現。

在 GIS 系統整合產業部分，其在台灣之主要應用，向來以政府機關為主體，從 79 年內政部開始推動國土資訊系統，技術與發展方向與時俱進。美國勞工部於 93 年指出，空間（地理）資訊科技（Geotechnology）將會與生物科技、奈米科技成為未來十年的三大重要新興產業。國內空間資訊產業整體而言包含資料建置、軟體開發與專案應用服務三大專業領域，逐漸形成一涵括上中下游的獨立產業。以資料建置而言，包含測量、數化、製圖及資料加值等服務，由於新測量及遙測技術的進步，特別是福衛二號與數值化航照影像的大量提供，加速資料建置速度，不僅提高資料建置的品質且連帶降低生產成本與經費。

軟體開發方面，以應用軟體、開發軟體及特殊軟體模組為主，惟本土化的全方位空間資訊軟體較少，大部分僅國際大廠產品的代理與經銷。

專案應用服務方面，除國家發展需求如防救災、基礎資料建設與國土復育等應用外，更逐漸擴及商業地理資訊系統，如物流業、金融業、保全業、工程營造業、旅遊業、交通運輸業、老人與兒童照護業及醫療業等，帶動整體服務性產業之經濟發展。本公司在 90 年開始，以 GIS 的上游製圖商的角色，加入產業鏈中。



由於在電腦技術、網路科技、行動應用以及雲端趨勢等帶領下，GIS 系統整合產業也在這幾年快速且劇烈的演變。如本公司早期的圖資銷售係配合單一的圖資代理商，以銷售永久使用權並輔以收取年度維護費模式為主，然而近幾年也為了擴大產業的垂直整合，強化公司的競爭力，一方面積極代理國外的 GIS 專業應用軟體，以搶進軟體開發領域，另一方面也積極朝專案服務之應用領域發展，提供以技術為核心的全方位 GIS 系統整合服務為目標。

而隨著電子化政府服務使用與規模急速增加，政府必須因應彈性需求，即時提供服務並同步強化資訊服務量能。行政院研考會所頒佈之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擬結合新興雲端運算（Cloud Computing）科技，推動雲端服務應用

，因此政府率先推出 10 個有感雲，包括警政雲、食品雲、健康雲、環資雲、農業雲、交通雲、圖資雲、防救災雲、教育雲和文化雲等。其中與本公司業務發展方向相符的雲端應用，為交通雲、圖資雲、環資雲、防救災雲及警政雲等領域。在經過長期的技術紮根與業務深耕後，本公司已經是政府交通雲的合作開發伙伴之一，同時也積極規劃能有機會參與防救災雲及警政雲等領域之建置工作。

在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產業部分，傳統分成兩個領域，分別為 PND (Portable Navigation Device，可攜式導航產品) 和 OBU (On Board Unit，車上單元)，但隨著智慧型手機與平板的普及，行動導航軟體也成為新的應用領域。

根據 Berg Insight 103 年的調查報告 PND 部分的出貨量，因為受到低價款的 OBU 推出以及大螢幕尺寸的智慧型手機與平板) 的推出，每年呈現 10-30% 的遞減，而隨著低價款的 OBU 的推出，預估 104 年將是 OBU 設備快速成長的起始年，而根據統計，全球 PND+OBU 在汽車內的安裝率，在 103 年已經達到 18% 以上。

在行動導航軟體部分，從 98 年 Google 的 Android 系統推出免費導航軟體開始，帶起了手機系統業者競相推出免費導航的序曲，於是 101 年 iOS 也推出免費導航軟體，102 年 Windows Phone 也跟進推出，讓手機導航市場進入新的戰國時代。依據 Berg Insight 103 年的調查報告，手機導航軟體的用戶中，有 25% 是使用系統內建的免費導航軟體，還有 33% 是使用手機業者隨機附贈的專業版導航軟體，而還是有高達 42% 的用戶，是透過軟體商城購買的方式，使用專業版的導航軟體，這顯示免費導航軟體，並未破壞手機導航軟體的市場，反而有協助擴大市場份額與教育需求的效果，而根據統計，手機導航軟體的安裝率，從 101 年的 29% 已經提高到 102 年的 33%，並且持續在成長中。

而本公司在 99 年推出手機導航軟體『導航王 NaviKing』後，也陸續推出 PND 版本和 OBU 版本的導航軟體，積極的搶攻與佈局此市場，經過這些年的努力，『導航王 NaviKing』也已經成為目前台灣市場的知名品牌，成為本公司另一個主要的營運項目。

另一方面，因電動車和自動駕駛車技術的發展，加上由互聯網概念所衍生的車聯網應用環境的成形，也將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產業從傳統的離線導航軟體，升級到了雲端導航服務的新型態，例如導航路徑演算與路況資訊的即時結合，儼然成為未來導航功能的新標準，而為因應此一產業的升級目前電子地圖資料的精確度，也必須進入全面升級的階段，以滿足這個趨勢的發展。

本公司自 100 年起，投入大量人力進行電子地圖的升級，以符合國際標準 ADAS (Advanced Driver Assistance Systems，先進駕駛輔助系統)，並且在隔年加入了國際組織 TISA (Traveller Information Services Association)，並通過 TISA 認證擁有可作為運營車聯網內交通資訊服務的 Loction Table 認證，證明本公司在台灣的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產業，不只是技術能力領先市場，更是符合國際標準與世界接軌。

基於本公司擁有符合國際規範的技術研發實力，102 年起，著名國際車廠在台灣與本公司開始合作未來相關車聯網服務，以開發電動汽車雲端路徑規劃以及即時交通資訊為主的系統，本公司也是目前在台灣少數能提供此類型服務的廠商，未來更將結合生活資訊提供更完整之車聯網服務為目標，也代表本公司正式帶領台灣進入車聯網時代。

隨著行動裝置與行動網路的普及，所整合擴大出的 LBS 相關應用服務，所帶起的產業變革與轉移，更是各國相關業者均積極布局搶進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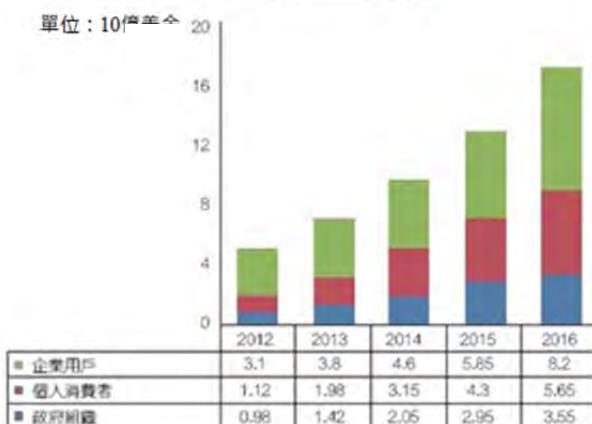
適地性服務（LBS）定義



資料來源：文化部、櫃檯買賣中心

根據市調機構 Research and Markets 預測，全球 LBS 市場將在 101（西元 2012）至 105（西元 2016）年之間將持續以 35.25% 的年複合成長率成長，預計於至 105（西元 2016）年市場規模將達 174 億美金。推動此一市場成長的主要因素，即在於採用 GPS 功能的行動裝置越來越多，包括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個人導航設備、手持設備、腕戴式設備、雙向無線電通訊設備、運動用品，以及可攜的 LBS 設備，在過去幾年來均顯著增加。

全球LBS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Research and Markets

而談到 LBS 相關應用服務發展，不可或缺的三大元素就是電子地圖、行動裝置和行動網路，而因此創造出新的產業型態中，最受矚目的就是行動電子商務產業。

依據資策會 FIND 調查顯示，101 年台灣行動廣告市場規模估計達到新台幣 26.4 億元，相較 100 年成長了 9.5%。而根據「資策會 2013 行動購物調查」指出，過去一年有 57.1% 的行動裝置消費者，有在行動裝置上購物的經驗。台灣的電子商務產業萌芽幾乎與美國同步，從 88 年的年產值新台幣 16 億元，至 97 年一舉突破 2,000 億元，預估 104 年會成台灣新兆元產業，而根據萬事達卡 103 年針對亞太區 14 個市場消費者所進行「網路購物」與「手機購物」習慣調查結果顯示，亞太地區有 65.4% 的消費者表示經常進行網路購物，台灣也有超過 8 成以上民眾曾在近 3 個月內進行網路購物，還有 75.6% 民眾也表示，未來 6 個月內會考慮使用網路購物。同時，台灣民眾利用手機進行購物的比率也持續上升，從 102 年 28.2% 上升至 103 年的 45.2%，成長率高達 17%，為亞太地區成長最快速的國家，顯示台灣行動電子商務產業正在快速發展中。

而本公司基於在電子地圖產業發展的優勢，也積極的佈局行動電子商務產業，為未來的長遠發展持續奠定新的營收成長動能。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電子地圖產業為 GIS 系統整合產業與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產業和 LBS 相關服務產業的上游產業，提供中游的應用服務開發型產業所需要的基礎資料庫，以協助客戶規劃發展出不同的系統整合平台、車載導航系統服務與 LBS 應用服務，因此位居眾多產業能否成形的火車頭關鍵角色。中游的應用服務開發廠商，多以專案、代工以及貼牌等形式，協助下游之品牌業者進行產品開發。電子地圖業者為了確保投入研發資源的內容產品，其應用環境可以更快速地建立，多藉由產業垂直整合之方式，跨入中游的應用服務開發行列，且因手機軟體應用商城的普及，使越來越多應用服務開發廠商，開始思考建立自有品牌，直接跨入下游產業與消費者進行面對面的接觸，增加品牌曝光度，在終端消費者之間建立一定的知名度及口碑，確保整個產業供應鏈的完整和順暢。

## (3) 市場競爭情形

茲就本公司主要產品分類進行說明與分析。

### A. 電子地圖

圖資內容提供商歷經競爭、淘汰與整合，逐漸形成寡佔市場。目前電子地圖在台灣市場的競爭者，為國際大廠與國內廠商各擅一場之局面。依應用端之不同而有不同之競爭者：

#### 1. 車廠應用

在進口車用導航方面，跨國的大型圖商提供了台灣的進口車系所使用

的車用圖資。近五年來本公司藉由與跨國圖商合作，提供圖資給國際車廠客戶，也間接打入了此供應鏈。近年來因國際車廠逐漸將重心移往車聯網服務提供，本地化服務平台成為這些國際車廠必須要面對的挑戰。故在合作模式上開始接觸本土圖資業者，打破了只透過國際圖商進行採購的方式，讓本公司與國際圖資業者，得以公平的進行技術上的競爭，不再受到國際規模的阻隔。

而在國內車系及手持導航機（PND）市場，本公司透過自有產品〔樂客導航王〕，以既有的電子地圖優勢，以及在手持市場的高知名度和技術能力，協助車機業者投入進行符合本土組裝車廠需求的客製化開發工作，本公司因自有電子地圖產品的絕對優勢，正在持續擴大整個市場佔有率。

## 2. 專案應用

台灣發展 GIS 產業 20 餘年來，GIS 系統廠商百家爭鳴，各有擅場，能在市場競爭下持續存活的廠商必須具備特殊的技術及專業領域屬性。本公司以電子地圖、導航技術等自有核心資源，配合各專業領域的合作廠商，積極建立在不同專案應用上的核心競爭力。

## 3. 手機網路應用

手機網路應用主要在導航應用軟體和地圖平台方面。由於手機作業系統內建導航軟體的普及，如 Google Map 的 Android 陣營，與 Apple Map 的 iOS 陣營，瓜分手機內建圖資的主要市場，遠高於 MicroSoft 的 Windows Phone 陣營。

而在台灣地區地圖平台，則幾乎是 Google Map 的天下，Google Map 台灣區的地圖即由本公司所提供之。

台灣電子地圖使用媒介比重：電子地圖使用率排名

排名	電子地圖使用排名 (2012)	電子地圖使用率 (2012)	排名	電子地圖使用排名 (2012)	電子地圖使用率 (2012)
1	Google地圖	72.7%	Google地圖	90.3%	
2	Yahoo奇摩地圖	38.7%	Yahoo奇摩地圖	40.4%	
3	UrMap你的地圖網	23.8%	UrMap你的地圖網	30.1%	
4	PaPaGO趴趴走電子地圖軟體	15.8%	PaPaGO趴趴走電子地圖軟體	27.9%	
5	台灣電子地圖服務網	13.7%	台灣電子地圖服務網	18.7%	

資料來源：創市際市調公司、國泰證券整理

## B. 系統整合服務

GIS 系統整合服務著重於應用 GIS 的特殊性及優勢，以在眾多競合廠商

中找到公司發展的最大利益。本公司所擁有的電子地圖與導航技術就是系統整合服務最有利的武器，另外這幾年來，本公司不斷深耕部分既有的客戶，由長期緊密的合作，建立本公司的技術獨特性和系統整合不可取代性，除可創造合作契機之外，也能降低專案執行之成本，爭取與其他廠商合作談判的籌碼。且這幾年來不斷投入研發能量，鑽研 GIS 圖台系統、資料庫軟體、資訊安全、雲端服務等技術領域，持續強化本公司在系統整合上的競爭力。

### C. 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

競爭者的態勢必須從車裝應用、導航機應用和手機應用三方面來看。在車裝應用方面，國際進口車系的競爭者均為國際業者，透過全球一致性的供應體系，在境外直接進入台灣市場，目前主要競爭者以日系和歐系的業者為主。至於本土組裝及經銷後裝之導航系統，主要以本土業者為主。本公司在此市場的主要戰略目標，是採用機動性的合縱連橫策略，與客戶合作，以確保本公司電子地圖客戶聯盟的市佔率及絕對優勢。

反觀導航機應用的市場，由於已處於日落狀況，目前競爭態勢大致底定，本公司採取與日本車機品牌 TryWin 戰略合作的模式，在這幾年的成效亦相當顯著。

手機導航應用隨著智慧型手機的崛起而普及，且吸引了手機系統業者爭相投入發展，並開始以免費導航軟體的標配模式推出，故市場上已逐漸區分為專業導航需求的付費軟體陣營，和僅滿足入門需求的免費導航軟體陣營。目前本公司的〔樂客導航王〕在付費的專業導航軟體市場，已成為領先品牌。

### D. 電商服務及其他

行動電商服務產業目前以行動廣告服務階段為主，主要是延續傳統網站的 Banner，故擁有手機平台優勢的系統業者，便成為台灣產業的領先者。惟隨著社群成為資訊傳遞的主體，以及 LBS 應用的普及，置入式的內容廣告成為新的廣告模式，已逐漸取代系統業者為新的產業領導者。然而這些市場領導者主要皆為國外業者，所以在台灣地區，仍必須依靠本地大量經銷體系，為其平台進行營運與推廣。演變至今，市場上能夠掌握廣告買主的業者，就可以取得此市場的參與權。

其他部分則是指 Google 產品之代理。Google 於台灣地區之經銷商。各家均有不同的擅長領域，彼此之間均有競爭與合作的態勢。

##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隨著產業邁入雲端化，對於各項產品的需求及發展都指向即時性。以電子地圖而言，同樣面對需要提高資料蒐集與處理速度的技術層次。故而本公司積極透過發展自動測繪車系統，結合高精度之定位技術和高準確度之影像辨識（Image recognition）技術，透過更快速的蒐料採集和辨識的技術研發，大幅提高資料更新的即時性，以強化電子地圖產品在市場的競爭力。

在系統整合服務部分，則以地圖應用為核心的網路服務程式，或行動裝置程式開發。故地圖核心引擎為本公司所持續研發之產品，包括 Google Earth Enterprise 的自動化 API 產製、樹狀圖管理、服務發佈界接底層元件、自動化空間資料庫界接元件及網頁協同數化平台等；此外在 ArcGIS Server、GeoServer 上的界接套件，均為本公司所研發客製的產品元件，可加速系統開發之時程，提高本公司的競爭優勢。對於導航軟體與車載系統來說，為因應在車聯網的發展方面，全球汽車導航應用工業也開始從區域自主研發型，轉變成國際統一標準化和雲端化。所以本公司也藉由積極參與國際組織 TISA( Traveller Information Services Association，以下簡稱「TISA」)，開發符合國際規範的相關車聯網服務，並且已擁有通過 TISA 認證的 Location Table，可作為 TPEG (Transport protocol expert group，用以發展智慧型運輸系統之國際標準規範，以下簡稱「TPEG」) 模式的車聯網服務發布基礎，讓本公司與國際接軌。

而車聯網發展中，結合即時和預測路況資訊的雲端導航服務，將是未來趨勢，也是本公司研究發展重點。特別是透過行動互聯網技術，進行路況資訊採集和整合，也是本公司積極投入人力研究發展的項目。

在行動電商服務方面，隨著行動互聯網架構的成形，基於 LBS 的廣告發布機制及優惠券的核銷機制，以及結合行動支付金流的 O2O 導購機制，將是本公司為布局未來新的產業應用服務，持續投入的重要研發項目。

##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12 月 31 日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學 歷 分 布	博士	0	0	0	0	0	0
	碩士	17	48.57	22	34.92	25	37.31
	學士	17	48.57	39	61.91	40	59.70
	學士以下	1	2.86	2	3.17	2	2.99
	合計	35	100.00	63	100.00	67	100.00
平均年資(年)		1.67		1.99		2.58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上半年
研發費用(A)	8,943	16,153	27,245	18,267	25,373	15,720
營業收入淨額(B)	58,638	104,414	205,424	253,467	259,014	72,028
(A)/(B)(%)	15.25%	15.47%	13.26%	7.21%	9.80%	21.82%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主要效益說明
98	導航電子地圖標準版	提供汽車導航市場一套專用的導航電子地圖，開啟導航軟體的市場。
99	導航王 2010	智慧型手機的導航軟體問世，對於汽車導航產業的推廣，開啟了劃時代的里程碑。
100	轉乘通	成功的將行人導航的雛型概念具體化，為未來行人導航產業的成形，奠定了個扎實的基礎。
101	導航王 Live	結合交通資訊的導航時代來臨，將即時的交通資訊與導航應用做完美的結合。
102	導航王 3 系列	3 系列的推出，代表了導航王產品同時橫向跨入了車機(A3)、導航機(K3)和手機(N3)三個不同領域的市場。
103	導航王全 3D	全 3D 的推出，代表了電子地圖產業進入更精確的境界，也代表本公司為車聯網時代做好了基礎工程的準備工作，而全 3D 的導航引擎顯示介面，更表示出導航引擎的全新進化，將帶給用戶全新的導航體驗。

####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A. 豐富〔POI 圖資〕

本公司電子地圖所擁有的〔POI 圖資(Point of interest, 以下簡稱「POI」)〕，在導入了互動式語音查詢系統(Interactive Voice Response, 以下簡稱「IVR」)以及內部流程的稽核控管制度後，已經驗證產品的即時正確率可以達到 90% 以上。接下來將更強化 POI 內容的豐富性、正確性和即時性，以因應未來電商業務的需求。

B. 持續優化〔樂客導航王全 3D〕

將目前所含五都範圍，持續擴大到全台灣主要城市與重要區域，實現全 3D 導航的新視覺服務。

#### C. 行人導航圖資

朝行人以及室內導航的應用，規劃行人路網的建置計畫（如全台道路側的行人步道，主要城市的完整室外步行街道建置，台北市的主要室內交通站體和購物商場的室內地圖建置等）。提供給既有的圖資授權廠商，最為圖資產業新的產品線，並且進一步開發相關行人導航應用軟體，創造高用戶群，作為發展電子商務的基礎。

#### D. 強化業務團隊、擴大〔樂客店家〕店家數

電訪及掃街方式，積極推廣〔樂客店家〕之店家數與資料豐富度，透過整合性行銷方式，協助中小型店家在各大平台快速曝光，同步豐富本公司之核心 POI 資料庫及搜集商家需求，奠定本公司在未來行動電子商務的業務合作基礎。

#### E. 建立〔樂客〕品牌知名度

以購買關鍵字廣告、雜誌、燈箱廣告、公車廣告、計程車廣告等々方式，大量行銷〔樂客系列產品〕，並藉由大量業務與店家之接觸，在店家之間進行口碑式傳播，還有〔樂客店家〕的識別貼紙與相關廣告文宣物等，建立〔樂客〕品牌知名度後，進行下一階段的行動商務。

### (2)長期發展計畫

以本公司長期在電子地圖產業與 GIS 系統整合產業所累積之圖資資料庫與技術模組庫，透過多面向整合模式，逐步建構出車聯網平台與行動商務平台，未來發展策分述如下略為：

#### A. 成為全方位 GIS 系統整合廠商

提供整體解決方案，增加產品研發廣度和深度，強化差異化的服務，例如資安產品、系統架構、跨載具平台、及驗證機制等。鎖定六大業務領域（交通觀光、農林環資、軍警消防、縣市政府、公用事業與電信及民間企業），增強客戶黏著度，對於既有客戶及其周邊，組織專屬業務團隊及規劃小組，搭配專案經理群，共同提供售前、執行、及售後等一貫化服務。為了增強業務領域及穩固市場，將採業務結盟方式，透過夥伴間分進合擊之策略，形成牢不可破的聯盟。並定期具辦專案執行成果展，強化品牌形象也鞏固客戶及合作夥伴之關係，共同創造三贏的成長趨勢，成為全方位 GIS 系統整合廠商。

#### B. 進入行動網路經濟時代，雲端 LBS 服務

2012 年有 707 萬人持有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預估 2016 年可達到 1,400 萬，佔全台灣人口 6 成以上，隨之而生的行動購物市場在 2018 年預估會有 800 億產值，行動廣告商機在 103 年的市場規模，也預估會達到 33.2 億，故全新的行動網路商業模式儼然成形。

本公司從電子地圖供應商出發進入應用程式開發，接下來在技術上領先市場提供整合性、即時性的交通資訊串接服務，並進一步開始藉由豐富的店家資料庫，提供豐富的即時性生活資訊，同時建置店家服務平台〔樂客店家網〕，結合前台之〔樂客網〕平台的旅遊行程規畫及車聯網的 Telematics 服務。

故本公司將以在導航圖資市場及行動軟體上的利基，透過內部資源的整合與巨量資訊技術及雲端平台的推出，經營〔樂客〕品牌來建立精準行銷的商業模式，使本公司成為行動網路經濟時代的領先廠商。



#### C. 強化人才培訓，建立企業文化

持續培育專業的研發技術人才，以因應公司未來經營目標，並建立起企業文化及 CSR，培養組織成員對企業文化之認同感與參與感，以建立共同願景之組織文化，達到永續經營之共同願景。

#### D. 財務健全化及資金運用最佳化

推動本公司股票上市櫃，在資本市場募集資金，並以穩健之營運方式達成財務健全化及資金運用最佳化的目標。

##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 1.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234,581	92.55%	204,026	78.77%		
外銷	亞洲	424	0.17%	625	0.24%		
	歐洲	10,127	4.00%	29,988	11.58%		
	美洲	8,335	3.28%	24,375	9.41%		
	其他區域	-	-	-	-		
	合計	253,467	100.00%	259,014	100.00%		

#### (2)市場佔有率

各主要產品類之市場分析如下：

##### A. 電子地圖

行政院經建會(現改制為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00 年之預估，電子地圖之市場規模約為 6 億元。目前電子地圖產品主要應用在許多專門市場，其中生活地圖相關應用領域部分主要在網際網路和行動裝置上的地圖相關應用軟體。

以網際網路市場來算，本公司所供應的電子地圖主要夥伴 Google、Yahoo 等大型網路平台業者。

而以行動裝置市場來算，本公司所供應電子地圖主要夥伴為 Google Android 等大型手機系統業者。

##### B. 系統整合服務

台灣地區整個 GIS 系統整合市場的規模，在中央政府方面，以國家地理資訊系統建置及推動十年計畫(民國 95 至 104 年)為主，共編列了新台幣 127.4 億的預算，平均每年約 12.7 億。其他縣市政府在 GIS 相關專案的預算補助，每年約有 5 億元。至於公用事業與民間企業則視各客戶需求範圍而定，若以專案價金每件約在 300 至 500 萬來計算，年市場規模預估約在 3 至 5 億。故 GIS 系統專案的總市場規模，約在新台幣 20 至 25 億元左右。

本公司在 GIS 系統整合領域之市場，主要客戶中有 70% 為政府單位、30% 為民間企業。其中約有 60%，係將 GIS 系統整合服務應用於 ITS 系統專案中，即所謂的 ITS/GIS 之領域。

### C. 導航軟體與車載系統

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在台灣地區的市場概況，按終端裝置別分析如下：

#### 1.PND+OBU：

依據交通部統計，台灣 102 年汽車總數量為 7,367,522 輛，以 102 年全球平均 PND + OBU 滲透率約 18%，及鄰近日本的統計每年是以 2~4% 的滲透率在持續成長的情況下，預估 102 年台灣新增 30 萬台汽車有安裝導航設備。

#### 2. 手機導航：

根據 NCC102 年統計，台灣地區持有智慧型手機的比率為 41.6%，並以每年成長 10% 以上的速度快速滲透。以台灣地區 2300 萬人口估算，持有智慧型手機的總用戶數目前約 960 萬人。而 BERG Insight 在 103 年的報告也指出智慧型手機安裝導航軟體的滲透率全球平均約 33%，每年並以 3-5% 的滲透比率在成長，因此可推出台灣手機導航每年新增的市場規模約 50 萬人。

依據 BERG Insight 在 103 年的報告統計，手機導航市場區分為系統內建免費導航、電信手機業者搭贈專業導航以及軟體商城銷售專業導航三個市場。其比例分別為 25%、33% 及 42%。系統內建免費導航部分，係由系統業者透過採購導航用電子地圖後，自行開發導航軟體來進行內建，系統業者主要為 Android 和 iOS。

電信手機業者搭贈專業導航部分，則係由電信或手機業者以搭贈有別於免費導航的專業導航軟體，作為申辦或購買用戶的附加值目前台灣地區有進行導航軟體增值搭贈的業者如中華電信、Samsung 和小米，均是本公司在此領域的主要客戶！

至於軟體商城銷售的專業導航部分，以新增用戶數 50 萬人中有 42% 會在軟體商城購買比例計算，每年新增的市場規模約為 21 萬人，隨著 4G 手機銷售量成長及本公司 3D 導航之新產品上市，銷售量正持續爆發中！

### D. 電商服務及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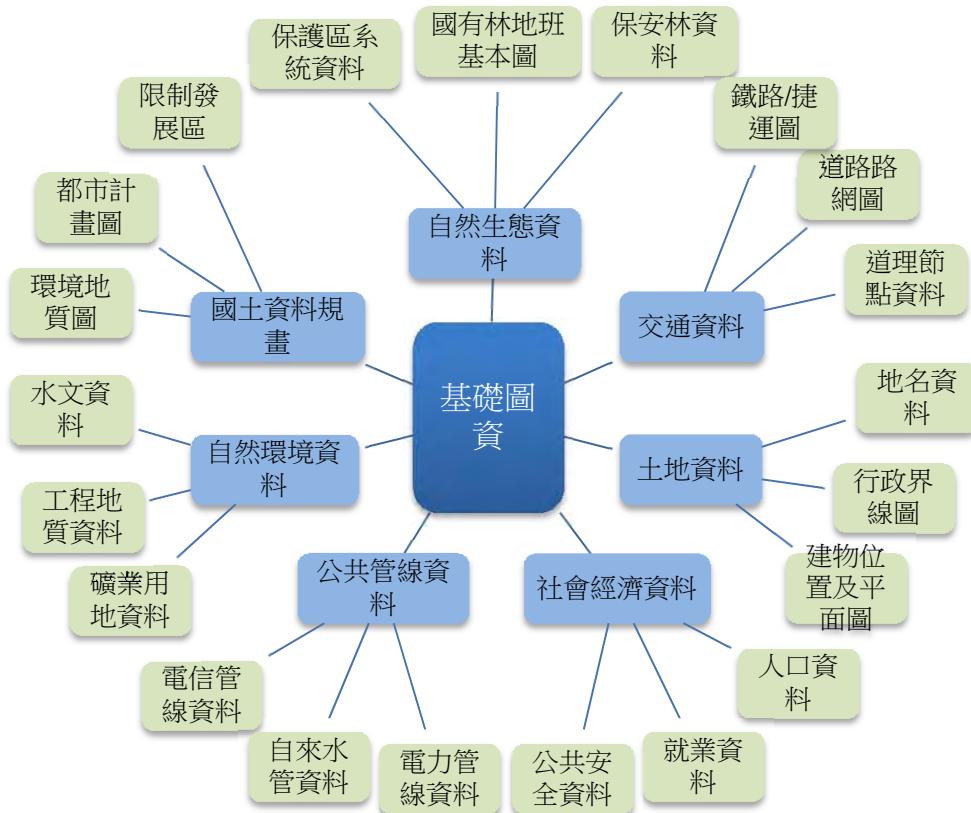
目前在台灣的行動電商服務市場，主要可分為行動廣告、行動商務和 O2O 導購等三大塊，而此三塊目前以行動廣告較為成熟，行動商務和 O2O 導購則是各家業者都正摩拳擦掌準備積極搶灘的領域。本公司藉由在電子地圖的店家資訊基礎，以及樂客系列產品的百萬用戶利基中，本公司正積極開發此市場。

####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各主要產品類之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分析如下：

##### A. 電子地圖

電子地圖的應用，早期主要以政府各單位為建置國土資源、公共工程與社會調查資訊的目的，而進行持續性的資料蒐集、維護及更新。



由於網際網路與 GPS 定位技術的演進，電子地圖如今已發展到各個不同的終端應用中，如導航應用路線規劃、圖台顯示（地址搜尋、街景服務、景點查詢、衛星地圖、地標搜尋、測距功能、地形地圖），以及 LBS 相關應用（APP 相關應用軟體、店家廣告、POI 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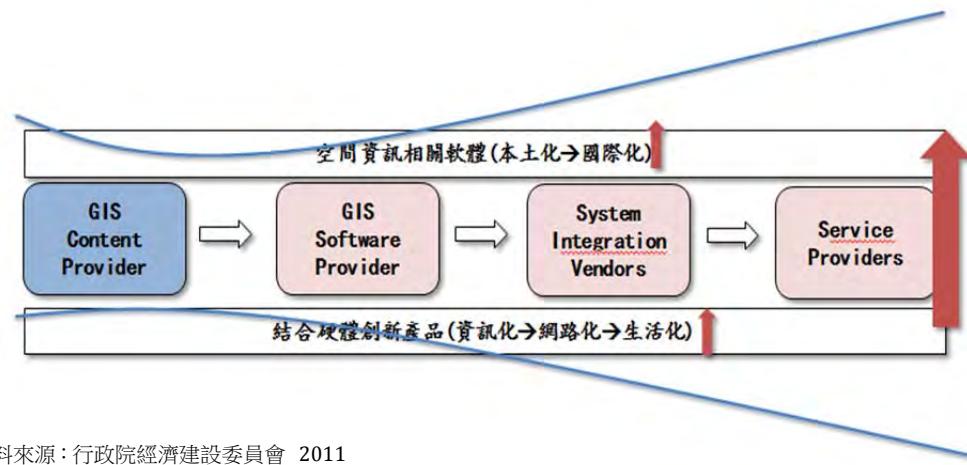
受惠於行動裝置的普及與社群媒體的定位性傳播（如打卡），電子地圖資訊已經成為各家廠商的基礎服務建置；目前手機 APP 中須開啟定位功能者約有 40% 以上，其中半數與電子地圖應用相關。以每年約 100 個新的 APP 應用軟體產生，對內容提供的需求亦將同步上升。未來在地圖資料的三度：即廣度、深度（精細度）與正確度，不同屬性的 POI 資訊，以及與位址結合的資訊即時性，將成為推展各項增值服務的利基與競爭門檻。

除此之外，不論是在政府近年大力推展的公有雲服務中的觀光雲、救災雲，或是民間金融、物業及物流位址評估模型，皆是電子地圖可預見的商機。

## B. 系統整合服務

未來在 GIS 系統整合領域的應用，同樣將走向更精細、多用途（multi-purpose）、網路化及生活化之趨勢。如行動式資訊系統、即時監控（防災、車流、物流）、3D 量測技術、4D 時序性資料庫技術、視覺模擬及虛擬實境結合、以及系統模擬及分析模型（連鎖業、房仲業）等等。在加入時間與空間資訊之整合應用後，對應服務價格與應用數量的同步提升，未來市場規模的成長率約可達 15 至 20%。以經建會 100 年之預估，系統整合服務提供商之市場規模可高達 40 億元。

本公司藉由積極創造所鎖定的 ITS/GIS 相關應用，配合圖資應用之資訊系統開發或整合案、及業界上下游互相之資源合作讓專案數量與金額均能有穩定的成長。



資料來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2011

### C. 導航軟體與車載系統

由於智慧型手機的普及以及大尺寸趨勢，手機的導航應用也持續成長，引起了手機系統業者積極搶攻，推出內建的免費導航軟體，進一步協助了對消費者的產品教育過程，也間接助長專業手機導航軟體的銷售數字。隨著4G行動網路的開台以及用戶數量的擴展，可預見的是，手機應用的模式，將因新一代智慧型手機和網路介面的改朝換代，同步開啟一個嶄新的軟體升級市場需求。如本公司因應4G手機所開發的〔樂客導航王全3D〕，已將導航推向一個全新的視覺世代。

而隨著車聯網技術的不斷演進與成熟，車裝應用的導航軟體與車載系統，也會成為未來車輛的標準配備，並且使得車廠的傳統經營模式，必須轉換為服務業模式，從而將帶動新一波的產業競爭，使得市場產值會隨著行動互聯網的普及，以及電動車和自動駕駛車技術的演進，開啟高度成長的黃金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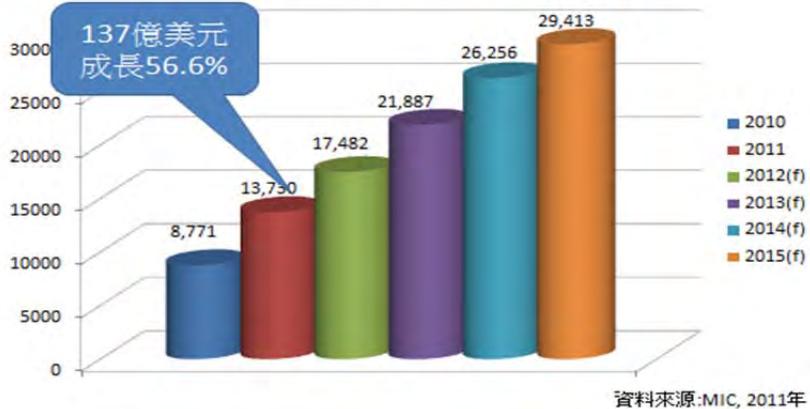
預計到107年，全球車聯網的市場總額將達到390億歐元，較101年增長3倍，其中在交通信息、呼叫中心及線上娛樂(On-line entertainment)所帶來收入可高達245億歐元。目前全球市場的車聯網的滲透率不到10%，預估到107年全球可達到20%。



資料來源：GSMA & SBD

台灣地區之 ITS 產值，依據資策會 100（西元 2011）年研究資料，則將自 99（西元 2010）年的 87 億美元，逐年高速成長，至 104（西元 2015）年預估可達到 294 億美元。

### 台灣ITS/Telematics產值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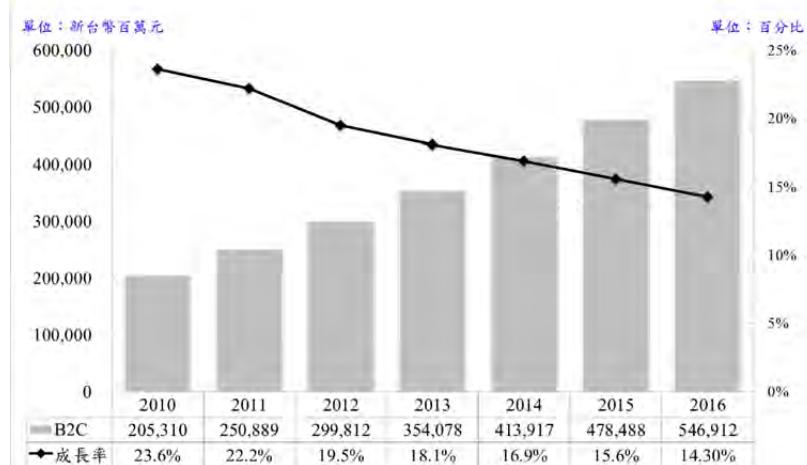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MIC, 2011年

本公司自 100 年起與 Google 合作，提供 Google 即時路況之 TMC (Traffic Message Channel，即時交通資訊，以下簡稱「TMC」) 服務，開啟本公司交通資訊之服務建置。以提供車上即時交通、生活和週邊資訊為概念的 Telematics 雲端內容服務平台，在參與〔BMW Connected Drive〕的開發，以及和泰共同合作的驅動城市 APP 軟體後，已將本公司雲端計算的技術能力，從原本單純的資訊提供介接服務，進展成資料融合計算分析，進而衍生出新的內容應用服務。未來本公司將以此平台發展出來的市場領先技術能力，服務自有〔樂客導航王〕用戶之外，更將揮軍各大車廠，推出完整的 Telematics Total Solution。

#### D. 電商服務及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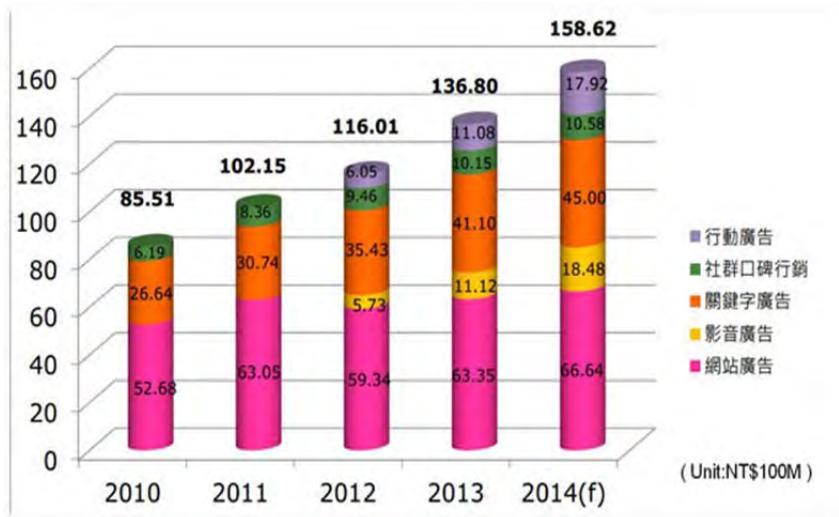
根據主計總處最新的工商普查資料顯示，國內零售業 5 年來實體店面單位減少 3.53%，透過網路通路銷售的廠商則有 1.9 倍的成長；另整體零售管道銷售營業額成長 4.13%，實體店面僅增加 2.1%，網路通路卻增加 203.76%，顯見國人消費模式已加速改變中。而在資策會 103（西元 2014）年 6 月公佈的 102（西元 2013）年網路商店經營現況資料中也指出，台灣電子商務產值預估在 103（西元 2014）年為 4,139 億，105（西元 2016）年可達 5,469 億，成長幅度超過 30%。



資料來源：MIC，2014 年 1 月

在電商產業中，行動廣告為最早發展的商業模式。隨著行動互聯網的時代來臨，整個行動廣告的產值，在過去幾年都呈現驚人的高倍數成長。

根據臺北市數位行銷經營協會（DMA）的調查顯示，102（西元 2013）全年台灣整體數位廣告營收市場規模達到 136.8 億新台幣，相較於 101（西元 2012 年）成長 15.95%。其中網站廣告部份為 63.35 億，佔整體數位廣告量總額 46.3%；以及行動廣告量達 11.08 億，佔整體數位廣告量 8.1%。再觀察各廣告類別相較於前年（101）的成長率，各項皆顯示成長，其中以影音廣告及行動廣告的成長幅度最高，分別為 94.1% 及 83.1%。



資料來源：臺北市數位行銷經營協會

而資策會報告也顯示，行動廣告的行銷目的有近九成是引導消費者線上下單購物。故預期繼行動廣告後的下一波網路商機，將會是行動商務及結合行動支付金流的 O2O 導購。

市調機構 Gartner 也預估，應用程式內購買（In-App Purchases, IAP）將占應用程式商店的收入由 101（西元 2012）年 11 % 成長至 106（西元 2017）年 4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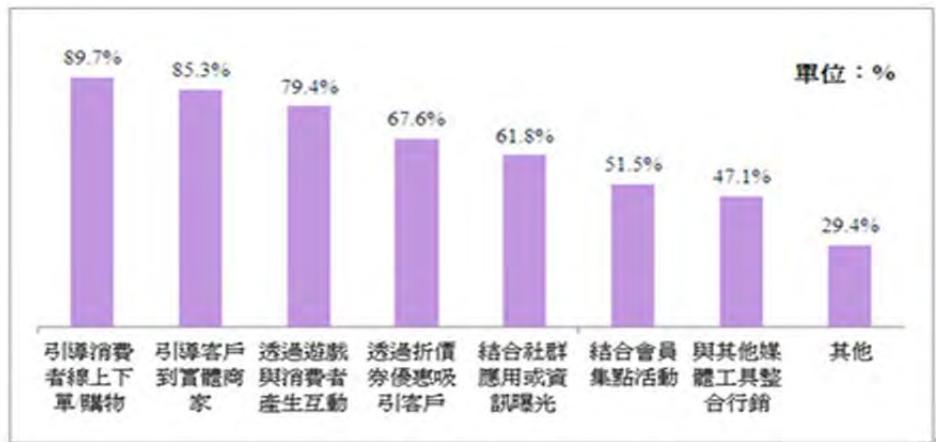


圖 4 業者看好未來的行動廣告行銷應用目的。

資料來源：資策會 FIND/經濟部技術處「科技化服務價值鏈研究與推動計畫」(2012.5)。

綜觀台灣行動購物整體市場，101（西元 2012）年預估約有 180 億的市場規模，104（西元 2015）年將佔整體網購市場 6%，至少將有 600 億市場規模；到 109（西元 2020）年以前可望超過 15%，達 2400 億新台幣。顯示行動購物是趨使台灣電子商務繼續成長的重要關鍵（資策會 2012 年台灣電子商務 B2C 網路商店調查報告）。

#### (4)競爭利基

##### A.完整而優質的雲端應用服務產品

電子地圖是一個需要長期、持續性的，進行更新及維護的產品。不僅是高度密集的人力作業，也為了因應內容豐富度與即時性的要求，需不斷地投入資源在製作技術的精進與設備的更新。本公司長期耕耘建置地圖資料，已擁有全台最豐富的店家、景點資料庫，最快的圖資更新率（每月一次），最佳視覺技術（全 3D），在台灣地區已成為領導廠商。

應用端的導航軟體，本公司已經擁有百萬用戶。加上本公司在雲端導航演算技術已然成熟，是台灣地區少數能提供完整 Telematics Total Solution 的廠商。

而本公司在結合電子地圖、軟體開發技術、系統整合與規劃能力，早已建立完善的專案執行流程與熟練的專案團隊，成功執行許多政府指標性專案，並且橫跨各個不同領域如交通運輸控制、農業林務管理、電信電力應用、都市規劃及管線管理規劃等。

##### B.堅強的研發團隊與創新研發能力

本公司長期致力於研發團隊的建置與發展，特別是關於電子地圖技術團隊的自有技術研發與深耕，以及 TMC 服務平台之建置等。目前最重要的里程碑，是與國際車廠 BMW 合作之 Connected Drive 車聯網服務，在經過長期的技術驗證後，已成功取得 NRE。

在系統專案服務上，高比例採用公司自行研發的元件工具及圖資，並以大量累積專案共通性元件等模式，可快速滿足客製化需求，提供差異化服務。

### C.產品品質具國際水準

本公司於 102 年 12 月通過 ISO27001 驗證，在提供內部資訊安全與未來的網路服務上，取得專業的認證。

因應未來車聯網服務，本公司已經擁有通過 TISA 認證的 Location Table，可作為 TPEG (Transport protocol expert group，用以發展智慧型運輸系統之國際標準規範) 模式的車聯網服務發布基礎，證明本公司產品規格已經與國際接軌。

另外也積極進行軟體成熟度指標 (CMMI) 導入及驗證作業，以強化軟體產品研發流程之標準化與效率，俾符合國際標準，滿足國際客戶之需求。

### D.卓越的品牌形象

本公司長期耕耘及經營台灣電子地圖市場，商譽卓越，相關產品與技術服務，是國際企業如 Google、Apple、Yahoo、BMW，國內企業如 HTC 及中華電信等，指定合作廠商之一。在系統整合服務領域上，則有行政院辦公室、交通部、內政部營建署、桃園縣政府、台中市政府及金門縣政府等，皆為本公司之長期客戶。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有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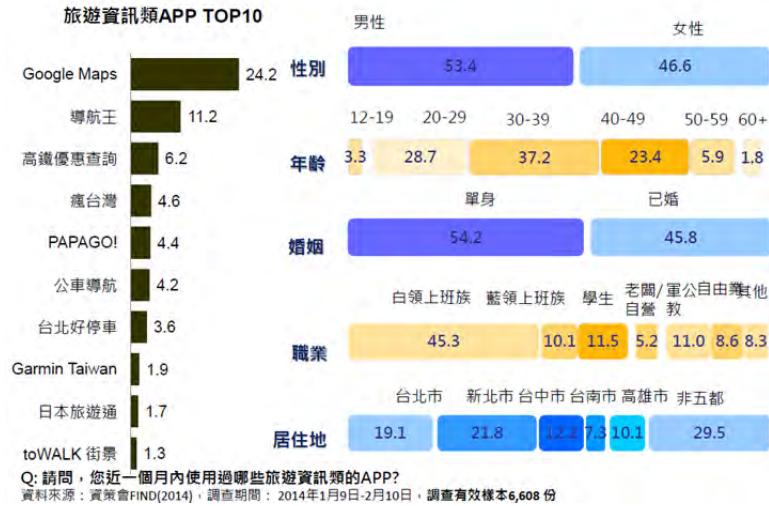
經過多年的經營與耕耘，本公司電子地圖產品在台灣市場，已經對競爭者建立起極高的門檻短期內難以跨越；且相關產品可同步運用在系統整合專案，如門牌、店家與景點資料庫、導航元件及轉乘通引擎等。加上專案執行之諸多成功經驗

累積，均能讓本公司在承接專案時更具競爭力。且同時具備在智慧型手機應用服務的開發技術經驗與能量，與在交通旅遊相關系統專案市場的累積實績者，目前在業界更僅有本公司擁有橫向整合的能力。

此外，全球及台灣地區未來 ITS 產業皆呈現高度成長，車聯網的服務需求在國內各大車廠也已經浮現，本公司與 BMW 的合作，已成功證明本公司具備提供即時雲端交通資訊服務之實力。

依據創市際研調公司數據顯示，台灣地區超過 36% 的受訪者，曾使用智慧型手機來搜尋地圖，且電子地圖的使用率以 [Google Map] 為最高，即採用本公司所提供之圖資。而消費者搜尋的內容中，餐廳及觀光景點等需實際前往消費的場所，已達搜尋比例的 30%。顯示消費者已習慣使用電子地圖來導引到實際消費點。電子地圖資訊為一個落地型的產業，本公司因擁有豐富的 POI 資料庫，相對於其他廣告代理業者，有更多面對中小店家的經驗和利基，故本公司將發展以圖資為基礎，透過後端 [樂客店家] 平台與前端 [

樂客導航王]，搭配精準行銷的行動廣告，快速且精準地引導消費者實際消費，形成所謂的O2O導購商業模式。



由於未來電子商務有著平均15%以上的年成長率，資策會調查也顯示，新進或長期經營的小型店家，佔電子商務的七成以上，是電子商務的主流，且近85%的店家是在多個網路平台開店，採多點經營模式。本公司以〔樂客店家〕平台介接各主要網路平台及導航產品，作為入口網站提供店家一次註冊，千萬曝光的快速曝光機會，解決其面對不同平台不同管理模式之困境，增加其競爭力，將可為本公司與店家帶來雙贏的互利商機。

此外，第三方支付專法的通過與目前僅有不到20%的普及率，更將有利於電子商務市場的活絡與成長，前景可期。

## 2.不利因素

電子地圖在整體產業應用普及化後，已經成為相關產業的基本資料庫，大型應用業者都希望透過取得一次性永久授權的方式，確保其營運。故以往透過持續性授權來維持穩定營收的獲利模式，已經逐漸走入歷史。

此外，系統服務專案經常需要與他人合縱連橫以創造較高的得標勝率，而必須與大型SI(系統整合商)合作，相對造成專案利潤被稀釋的機率提高。

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方面，國際進口車廠的供應鏈，通常在境外就已經透過集團國際化的競標做成決策，使得本公司有時連參與競爭的機會都沒有，無從入門，成為一個拓展商機上的門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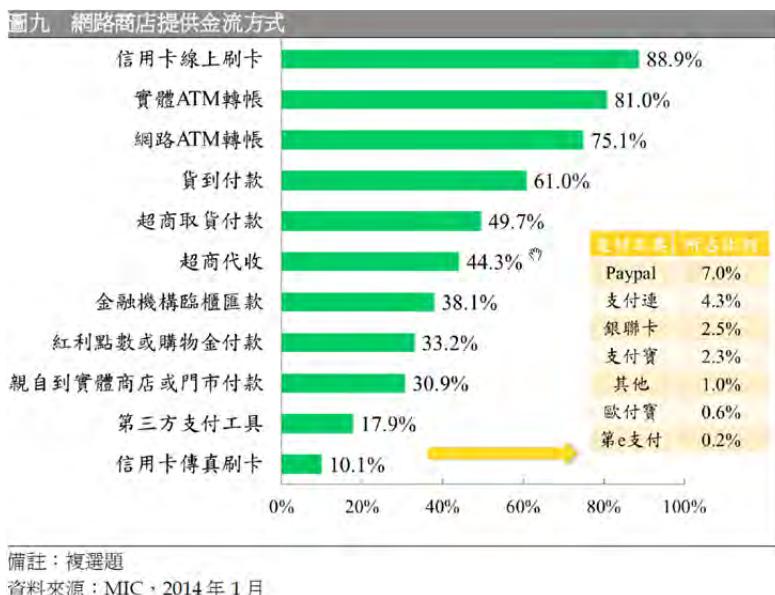
而在電子商務上，由於國內行動支付法規開放的腳步，仍未跟上國際潮流，且加上諸多限制如有關個資法的規範，也讓相關客戶關係管理難度提高，影響整個行動電商服務產業的發展。

### 3.因應對策

透過提升資料的即時性、準確性和深度化的方式，讓電子地圖的競爭力，從基礎資料進階到即時準確的深度資料層次，即使大型應用業者取得了基礎資料的永久性授權，仍須要與本公司合作，取得持續性的年度維護授權，才能獲得更多加值應用所需的資料。

在系統整合服務上，以針對利基市場開發客製化專屬軟體產品或差異化服務，提升產品附加價值；並持續與大型 SI 或軟體原廠，保持常態性合作關係，且視專案機會，積極主標大型政府專案及具指標性的專案，以建立系統整合商之品牌與口碑。

對於電子商務的金流瓶頸，將先基於目前高度的信用卡支付習慣，搭配相關配套的信託措施，建構出一個行動電商服務的平台，再同步關注行動支付法規脈動，即時作商業模式的調整與因應。



而針對國際車聯網市場，本公司將積極參與國際相關組織的活動，增加國際間之曝光度，使國際車廠了解本公司的產品競爭力與在地化優勢進而拓展商機；並持續以智慧型手機作為前期開發的硬體平台，實現相關車聯網的應用情境，使車聯網相關技術能力更成熟，為市場成熟時之商機預做準備。

##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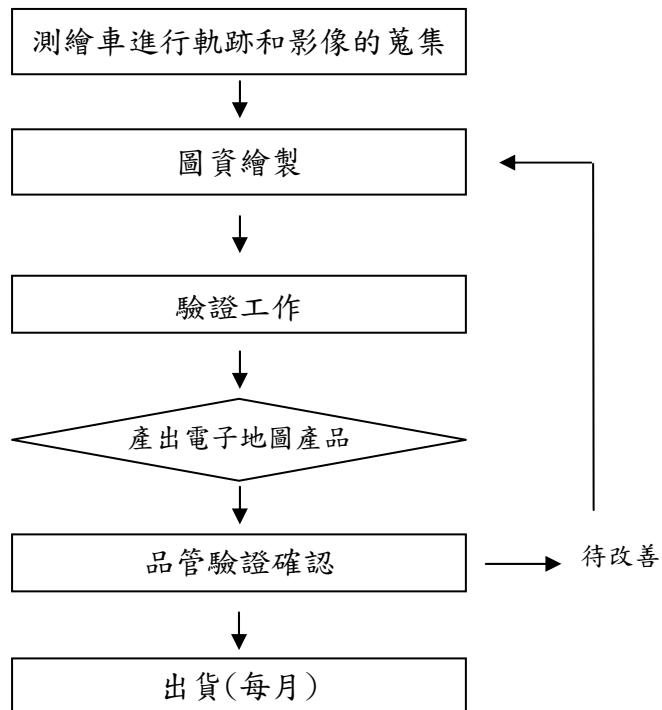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服務)	用途或功能
電子地圖	提供 GIS、導航和 LBS 相關產業的基礎資訊，作為整個圖資應用產業的上游產品。
系統整合服務	交通運輸、交控設備管理、資料倉儲管理、住宅不動產規、電力管理、電信電波模擬圖層、資源管理系統等的系統專案整合、規劃、開發、建置等服務。
導航軟體及車載系統	1 提供移動式裝置產品及車機，車載系統之導航功能。 2. 作為汽車產業發展駕駛輔助系統過程中的重要技術基礎，更是面對未來車聯網時代，電動車和自動駕駛車的加值服務功能。
電商服務及其他	1. 電商服務：在行動互聯網時代下，是透過行動互聯網媒合店家與用戶之間的交易平台，為未來新的產業需求。 2. Google 相關產品的代理：Google Geo Product、Google Search Appliance、Google Apps

### (2) 產製過程：

依照不同的產品分類，產製過程簡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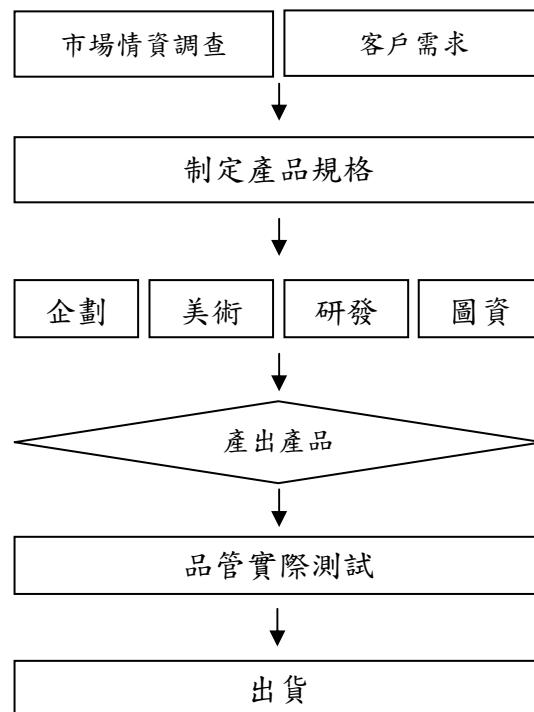
#### A. 電子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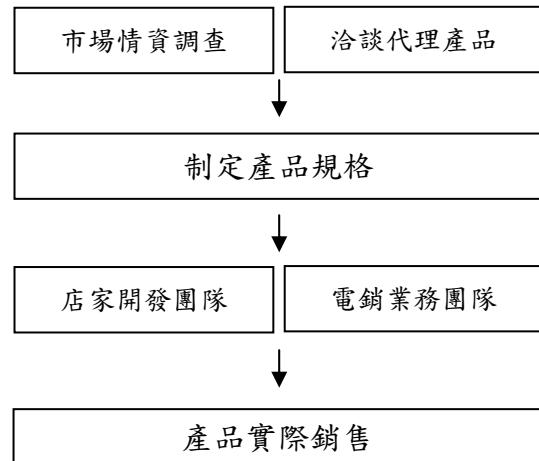
## B. 系統整合服務



## C. 導航軟體與車載系統



#### D. 電商服務及其他



### 3.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說明

(1) 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253,467	259,014
營業毛利	144,562	135,408
營業毛利率(%)	57.03%	52.28%
毛利率變動率(%)	(12.10%)	(8.33%)

(2) 毛利率變動達 20% 以上之分析：毛利率變動因未達變動超過 20%，故不擬說明。

### 4.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 年 度 進 貨 淨 額 比 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Google	27,099	55.92	無	Google	33,453	54.16	無	Google	4,913	49.73	無
2	P1 公司	6,563	13.54	無	P2 公司	19,438	31.47	無	P3 公司	1,564	15.83	無
3	其他	14,796	30.54	—	其他	8,873	14.37	—	其他	3,403	34.44	—
	進貨淨額	48,458	100.00	—	進貨淨額	61,764	100.00	—	進貨淨額	9,880	100.00	—

說明：

102 年度向 P1 公司進貨減少，主要係改向 P3 公司進貨。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S1 公司	56,439	22.27	無	中華電信	32,569	12.57	投資 公司	S2 公司	9,800	13.61	無
2	中華電信	44,402	17.52	投資 公司	—	—	—	—	台灣特康	9,150	12.70	無
3	其他	152,626	60.21	—	其他	226,445	87.43	—	其他	53,078	73.69	—
	銷貨淨額	253,467	100.00	—	銷貨淨額	259,014	100.00	—	銷貨淨額	72,028	100.00	—

說明:

102 年度銷貨與 S1 公司減少，主要係與 S1 公司合約到期未再續約。

5.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銷售量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註)	值	量(註)	值	量(註)	值	量(註)	值	量(註)	值
電子地圖	—	88,827	—	10,397	—	35,756	—	37,965		
系統整合服務	—	81,235	—	2,316	—	104,691	—	11,303		
導航軟體與車載系統	—	42,695	—	5,873	—	39,295	—	5,220		
電商服務及其他	—	21,824	—	300	—	24,283	—	500		
合計	—	234,581	—	18,886	—	204,026	—	54,988		

註: 因係軟體應用項目，故不適用。

說明:

1. 電子地圖 102 年度相較於 101 年度減少主要係為與 S1 公司之圖資授權未續約。
2. 系統整合服務 102 年度相較於 101 年度成長，主要係因 102 年軟硬體銷售專案量成長。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12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經理人	9	9	14
	研發/技術人員	67	99	139
	一般職員	47	72	58
	合計	123	180	211
平均年歲		31.13	31.17	31.68
平均服務年資(年)		1.67	2.25	2.62
學歷分佈比率 (%)	博士	-	-	-
	碩士	28.93%	29.83%	27.01%
	大專	68.60%	66.86%	68.72%
	高中	2.47%	3.31%	2.84%
	高中以下	-	-	1.42%

註：本公司無生產線，故僅將從業人員分為研發/技術人員及一般人職員。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 2.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福利措施分為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

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團體意外保險、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國外員工旅遊、生日假、差旅費補助、員工在職進修補助、員工伙食、下午茶、三節獎金、年終尾牙、年終獎金、員工紅利、資深員工表揚、車位月租費補助、業務用電話費補助。

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定期舉辦國內員工旅遊、不定期舉辦員工聚餐會、不定期舉辦趣味競賽活動、特殊活動禮品、生日禮金、婚喪喜慶之補助、傷病住院及急難救助之補助等。

#### (2)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為培養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及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專業課程、各種與職務有關之外派訓練課程以及全公司團隊之 team building 訓練等，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並增進員工之向心力與團隊合作之共識。

####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 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及本公司[退休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

#### (4)勞資協調之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對於員工意見極為重視，除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作為勞資溝通之平台，也積極建立雙向及開放之溝通方式，鼓勵員工隨時提出建議，並於年終進行總經理與員工對談等活動，以祈勞資雙方維持良好和諧之互動關係。

####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文管管理，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福利內容，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以下同)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無。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 (二)租賃資產

1.資本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一億元以上之租賃資產)：無。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

103年12月31日

資產 名稱	單 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計算及 支付方式	租約所 定之限 制
辦公室	坪	313.08	103.09.01 至 107.02.28	103.11.30 前免租金  103.12.01~105.02.28 新台幣 736 仟元/月  105.03.01~107.02.28 新台幣 773 仟元/月	趙藤雄	每月支付	無
辦公室	坪	159.29	104.01.01 至 107.02.28	104.01.01~105.02.28 新台幣 335 仟元/月  105.03.01~107.02.28 新台幣 351 仟元/月	趙藤雄	每月支付	無
辦公室	坪	123.31	102.04.01 至 104.02.28	102.04.01~103.02.28 新台幣 252 仟元/月  103.03.01~104.02.28 新台幣 259 仟元/月	趙藤雄	每月支付	無
辦公室	坪	123.31	104.03.01 至 107.02.28	104.03.01~105.02.28 新台幣 259 仟元/月  105.03.01~107.02.28 新台幣 272 仟元/月	趙藤雄	每月支付	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不適用。

###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無。

(二)綜合持股比例：無。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本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故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契約	賽微科技	100.04.07 至 104.03.31	軟體授權	無
租賃合約	趙藤雄	103.09.01 至-107.02.28	辦公室租賃	無
租賃合約	趙藤雄	104.01.01 至-107.02.28	辦公室租賃	無
租賃合約	趙藤雄	102.03.01 至-104.02.28	辦公室租賃	無
租賃合約	趙藤雄	104.03.01 至-107.02.28	辦公室租賃	無

##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前各次現金增資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計有 103 年度辦理 2 次現金增資之情形，截至目前未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之情形。茲就前次現金增資之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產生效益說明如下：

(一)103 年第 1 次現金增資，其計畫及執行情形如下：

#### 1. 計畫內容：

- (1) 現金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103.08.22 府產業商字第 10387381900 號。
-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15,000 仟元
-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 4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37.5 元，募集總金額為 15,000 仟元。
- (4) 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期限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3 年度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3 年第三季	15,000	15,000
預計產生效益	本公司預期此次現金增資後，將有助於公司未來長遠發展、提升經營績效，增加市場佔有率，並有效加強本公司財務結構、強化財務體質。		

(5) 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6) 輸入股市觀測站或網際網路資訊系統之日期：不適用。

#### 2. 執行情形及效益：

##### (1) 計畫執行進度

本次現金增資計畫所募集之資金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資金支用及執行情形均依計畫執行完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善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充實營運資金	執行進度 (%)	預定	15,000	本計畫已於 103 年第三季執行完畢。
		實際	15,000	
	(%)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 (2) 計畫執行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3 年上半年度 (籌資前) (經會計師查核)	103 年度第三季 (籌資後) (自結數)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32.04%	33.8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483.53%	667.3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7.65%	214.01%

	速動比率	172.37%	199.34%
	營業收入淨額	72,028	168,703
	負債總額	43,582	63,152
基本財務資料	利息支出	52	129
	稅後純益(損)	(30,802)	(14,731)
	稅後每股虧損(元)	(2.91)	(1.34)

本公司 103 年第一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 15,000 仟元，已全數用於支應公司因業務成長所需之營運週轉金，並期改善財務結構及加強償債能力，已於 103 年第三季執行完畢。因募集之營運資金挹注，營業收入大幅增加，致稅後純損大幅減少。財務比率部分，負債佔總資產比率差異不大略為上升，主係因應付獎金估列數增加所致，而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較籌資前上升。整體而言，本公司於前次資金募集 15,000 仟元，有助於本公司改善財務結構及擴大營運規模，顯見本公司前次募資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應已顯現。

## (二)103 年第 2 次現金增資，其計畫及執行情形如下：

### 1. 計畫內容：

- (1) 現金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府產業商字第 10389914010 號。
-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150,000 仟元
-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 2,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75 元，募集總金額為 150,000 仟元
- (4) 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期限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3 年度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3 年第四季	150,000	150,000
預計產生效益	本公司預期此次現金增資後，將有助於公司未來長遠發展、提升經營績效，增加市場佔有率，並有效加強本公司財務結構、強化財務體質。		

(5) 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6) 輸入股市觀測站或網際網路資訊系統之日期：不適用。

### 2. 執行情形及效益：

#### (1) 計畫執行進度

本次現金增資計畫所募集之資金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資金支用及執行情形均依計畫執行完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善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充實營運資金		150,000	150,000	本計畫已於 103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預定	100.00		
	執行進度(%)	實際	100.00		

(2)計畫執行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3 年上半年度 (籌資前) (經會計師查核)	103 年第三季 (籌資後) (自結數)(註)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32.04%	18.76%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483.53%	1477.8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7.65%	451.72%
	速動比率	172.37%	437.06%
基本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淨額	72,028	168,703
	負債總額	43,582	63,152
	利息支出	52	129
	稅後純益(損)	(30,802)	(14,731)
	稅後每股虧損(元)	(2.91)	(1.13)

註：係以 103 年第三季自結數加計現金增資募集資金後，擬制各項財務比率數據

本公司於該次募集資金新台幣 150,000 仟元，係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公司未來營運及業務成長所需之營運資金，並已於 103 年第四季執行完成。若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借款利息約 1.52% 計算，每年可節省 2,280 仟元，避免利息支出侵蝕公司獲利。每股淨值由 11.23 元提升至 21.04 元，每股淨值有明顯提升，綜上，經由此次增資，本公司已明顯強化公司自有資金調度能力，顯見本公司前次募資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應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 肆、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
流動資產		43,013	57,493	120,715	138,450	123,751	86,142
基金及投資		917	833	595	546	-	-
固定資產		5,941	7,129	11,812	11,630	19,967	19,117
無形資產		6,061	4,980	5,028	6,915	8,115	7,838
其他資產		6,400	7,908	8,250	12,336	18,306	22,921
資產總額		62,332	78,344	146,401	169,877	170,139	136,01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694	15,656	39,870	39,067	46,902	43,582
	分配後	7,886	23,102	70,470	68,571	46,902	43,582
長期負債		-	-	-	-	-	-
其他負債		-	-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694	15,656	39,870	39,067	46,902	43,582
	分配後	7,886	23,102	70,470	68,571	46,902	43,582
股 本		51,000	51,000	51,000	66,300	86,190	106,014
資本公積		-	-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639	11,688	55,531	64,510	37,047	(13,578)
	分配後	3,446	4,242	24,931	35,006	37,047	(13,57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6,639	62,688	106,531	130,810	123,237	92,436
	分配後	54,446	55,242	75,931	101,306	123,237	92,436

資料來源：上開財務資料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2.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資 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 止
營業收入	58,638	104,414	205,424	253,467	259,014	72,028
營業毛利	24,643	48,330	133,286	144,562	135,408	26,923
營業損益	2,676	9,985	61,782	64,864	28,049	(30,04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72	1,041	761	1,844	1,177	35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92	856	238	57	329	9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 損益	3,256	10,171	62,306	66,651	28,897	(29,78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252	8,242	51,289	54,879	21,931	(30,802)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 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2,252	8,242	51,289	54,879	21,931	(30,802)
每股盈餘(虧損)(註)	0.44	1.62	10.06	6.37	2.54	(2.91)

資料來源：上開財務資料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 1.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民國98年1月1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與存貨相關之費損應分類為銷貨成本等。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98年度之純益並無影響。

### 2.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帳款評估期減損跡象，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100年度之純益並無影響。

### (三) 最近五 年 度 簽 證 會 計 師 姓 名 及 查 核 意 見

#### 1. 最近五 年 度 簽 證 會 診 師 姓 名 及 其 查 核 意 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吳恩銘	無保留意見
103 年 上半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吳恩銘	無保留意見

##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業務調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100 年變更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招美會計師查核簽證。

### (四)財務分析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勿 資 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上半 年 度(註)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	9.13%	19.98%	27.23%	23.00%	27.57%	32.04%
	長期資金占固定 資產比率(%)	953.31%	879.29%	901.90%	1124.81%	617.20%	484.53%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755.45%	367.23%	302.77%	354.39%	263.85%	197.65%
	速動比率(%)	755.45%	365.86%	302.58%	339.53%	246.99%	172.37%
(註)	利息保障倍數	-	-	-	1904313.49	11313.60	-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77	5.29	7.07	5.64	4.34	2.63
	平均收現日數	131.60	69.06	51.63	64.68	84.06	138.82
	存貨週轉率(次)	-	1,238.05	871.36	97.79	27.18	10.3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8.79	341.39	687.03	12.52	6.10	4.18
	平均銷貨日數	-	0.29	0.42	3.73	13.43	35.17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9.87	14.65	17.39	21.80	12.97	7.5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94	1.33	1.40	1.49	1.52	1.06
	資產報酬率(%)	0.76%	2.93%	11.41%	8.68%	3.23%	(40.19%)
(註)	股東權益報酬率 (%)	0.95%	3.45%	15.15%	11.56%	4.32%	(14.28%)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 利 率	5.25%	19.58%	121.14%	97.83%	32.54% (566.87%)
		稅前 純 益	6.39%	19.94%	122.17%	100.53%	33.54% (561.93%)
	純益率(%)	3.8%	7.89%	24.97%	21.65%	8.47%	(85.53%)
	每股盈餘(元)	0.44	1.62	10.06	6.37	2.54	(5.81)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3.42%)	83.45%	174.48%	87.80%	58.03%	(78.87%)
	現金流量允當比 率(%)	175.93%	192.90%	294.34%	196.11%	120.34%	120.3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0.74%)	24.50%	59.38%	3.66%	(2.76%)	(69.93%)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9.83	5.01	2.19	2.27	4.9	(0.94)
	財務槓桿度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1%	100.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之變動原因：

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固定資產週轉率降低：主要係 102 年度購置固定資產支出增加且應付獎金增加，故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固定資產週轉率降低。
2. 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 102 年度員工人數上升，薪資支出增加，故獲利能力比率減少。
3. 現金流量比率降低：主要係 102 年度純益減少且購置固定資產支出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降低。

註：相關分析項目若為期間損益業已推估為全年度損益後計算。

上述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51,585	30.32%	77,487	45.61%	(25,902)	(33.43%)	主要係 102 年度購置固定資產支出較 101 年度增加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58,071	34.13%	44,065	25.94%	14,006	31.78%	主要係 102 年底專案結案數較 101 年底增加所致。
應收關係人款項	2,180	1.28%	8,426	4.96%	(6,246)	(74.13%)	主要係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與關係人交易減少所致。
存貨淨額	6,944	4.08%	2,152	1.27%	4,792	222.68%	主要係 102 年度專案需求，購買元件增加所致。
固定資產-淨額	19,967	11.74%	11,630	6.85%	8,337	71.69%	係 102 年度購置專案電腦及伺服器所致。
存出保證金	18,306	10.76%	12,336	7.26%	5,970	48.39%	主要係 102 年底尚於履約期間之合約較多所致。
應付帳款	23,116	13.59%	17,402	10.24%	5,714	32.84%	主要係 102 年度專案需求，購買元件增加所致。
應付費用	18,196	10.69%	10,513	6.19%	7,683	73.08%	主要係 101 年度之年節獎金提前於 101 年底發放，而 102 年度之年節獎金係於 103 年 1 月發放所致。
股本	86,190	50.66%	66,300	39.03%	19,890	30.00%	主要係 102 年度盈餘轉增資所致。
法定公積	14,855	8.73%	9,367	5.51%	5,488	58.59%	主要係 102 年度提列法定公積所致。
未分配盈餘	22,192	13.04%	55,143	32.46%	(32,951)	(59.76%)	主要係 102 年度稅前淨利較 101 年度減少所致。
營業成本	123,606	47.72%	108,905	42.97%	14,701	13.50%	主要係 102 年度薪資支出較 101 年度增加所致。
營業費用	107,359	41.45%	79,698	31.44%	27,661	34.71%	主要係 102 年度薪資支出較 101 年度增加所致。
營業淨利	28,049	10.83%	64,864	25.59%	(36,815)	(56.76%)	主要係 102 年度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較 101 年

會計科目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金額	%(註 2)	
									度增加所致。
稅前淨利	28,897	11.16%	66,651	26.30%	(37,754)	(56.64%)			主要係 102 年度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較 101 年度增加所致。
所得稅	6,966	2.69%	11,772	4.64%	(4,806)	(40.83%)			主要係 102 年度稅前淨利減少，所得稅費用亦隨之減少所致。
本期淨利	21,931	8.47%	54,879	21.65%	(32,948)	(60.04%)			主要係 102 年度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較 101 年度增加所致。

註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2：%指以前一年度為100%所計算之變動比率。

##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計申報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

1.101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98 頁至第 112 頁。

2.102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13 頁至第 142 頁。

3.103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43 頁至第 173 頁。

(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計申報年度上半年之合併財務報表：

1.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74 頁至 196 頁。

2.103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97 頁至第 222 頁。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無。

##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自會計師出具最近期查核報告後，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此段期間無足以影響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之重大期後事項。

(四)其他：無。

##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	101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23,751	138,450	(14,699)	(10.62%)
基金及長期投資		-	546	(546)	(100.00%)
固定資產		19,967	11,630	8,337	71.69%
無形資產		8,115	6,915	1,200	17.35%
其他資產		18,306	12,336	5,970	48.39%
資產總額		170,139	169,877	262	0.15%
流動負債		46,902	39,067	7,835	20.06%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	-	-	-
負債總額		46,902	39,067	7,835	20.06%
股本		86,190	66,300	19,890	30.00%
資本公積		-	-	-	-
保留盈餘		37,047	64,510	(27,463)	(42.5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股東權益總額		123,237	130,810	(7,573)	(5.79%)

項目	年度	102 年	101 年	差異				
				金額	%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股本：主要係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轉增資所致。								
(2)保留盈餘：主要係 102 年度之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 (二)經營結果

### 1. 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	101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59,014	253,467	5,547	2.19%
營業成本		123,606	108,905	14,701	13.50%
營業毛利		135,408	144,562	(9,154)	(6.33%)
營業費用		107,359	79,698	27,661	34.71%
營業利益		28,049	64,864	(36,815)	(56.7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77	1,844	(667)	(36.1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29	57	272	477.19%
稅前利益		28,897	66,651	(37,754)	(56.64%)
所得稅費用		6,966	11,772	(4,806)	(40.83%)
本期淨利		21,931	54,879	(32,948)	(60.0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營業費用：主要係 102 年度員工人數增加所致。					
(2)營業利益：主要係 102 年度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3)稅前利益：主要係 102 年度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4)本期淨利：主要係 102 年度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 (1)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請參閱本公司開說明書貳、一、(二)「市場及產銷概況」內容。
-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公司營運正常，營運內容無改變。

## (三)現金流量

###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27,219	34,299	(7,080)	(20.64%)
投資活動		(23,617)	(10,932)	(12,685)	(116.04%)
融資活動		(29,504)	(30,600)	1,096	3.58%
淨現金流入(流出)數		(25,902)	(7,233)	(18,669)	(258.11%)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7,080 仟元，主要係 102 年度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 12,685 仟元，主要係 102 年度購置固定資產支出增加所致。

###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3.未來一年(103 年度)個體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運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 自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 自融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 剩餘(不 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1,585	15,775	(22,000)	165,000	210,360	-	-

未來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入，主要係預計 103 年度營收成長所致。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主要係固定資產增加所致。

(3)融資活動：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主要係現金增資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 2.預期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兼顧本業發展性需求及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02 年度認列虧 損金額	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勤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6)	主要為折舊之攤 提及資產殘值轉 列損失。	該子公司已於 102 年 度清算完畢
太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	主要為折舊之攤 提及資產殘值轉 列損失。	該子公司已於 102 年 度清算完畢

3.未來一年投資計劃：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 伍、特別記載事項

###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 列明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	改善情形
100	無	不適用
101	無	不適用
102	無	不適用

(二) 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尚無發現重大缺失。

(三)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 75 頁。

(四)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取具之報告：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不適用。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二、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三、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11月3日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07 月 01 日至 103 年 06 月 30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 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06 月 30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37 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3 年 11 月 3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5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柯應鴻



柯  
鴻

##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 77 頁~第 81 頁。**
- 二、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 82 頁~第 95 頁。**
- 三、盈餘分配案：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 96 頁~第 97 頁。**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3屆第5次董事會議事錄  
(摘錄版)

- 一、開會日期：民國 103 年 12 月 8 日(一)下午 1 時整
- 二、開會地點：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 100 號 26 樓本公司會議室
- 三、出席：柯應鴻、黎武東、陳明仕、林瑞斌、柯碧玲  
列席監察人：李世欽、柯虹美  
列席：吳修維(中華電信投資事業處)、黃晟中、游雅萍、石智青
- 四、主席：柯應鴻 記錄：蔡楚卉
- 五、主席致詞：略
- 六、報告事項：略
- 七、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擬申請登錄為興櫃股票案，提請 審議。

說 明：為配合本公司長期經營發展目標，進而提昇公司之知名度及吸引優秀員工，擬授權董事長選擇適當時機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登錄為興櫃股票，並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決 議：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為申請登錄興櫃，擬辦理股票全面無實體發行作業，提請 審議。

說 明：1.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六條規定，本公司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應先將募集發行之股票辦理全面無實體發行，始可申請之。  
2.本公司章程第五條之一規定，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亦得採免印製股票之方式發行股份，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或登錄。  
3.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有關股票全面無實體換發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4.本次轉換無實體發行股份之權利義務與原實體股票相同。

決 議：通過。

案由三：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案，提請 審議。

說 明：1.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擬設置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有關「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請詳附件四及附件五。

2. 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擬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執行聘任符合法令規範之委員。

決 議：通過。

案由四：擬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案，提請 審議。

說 明：1.依據「薪酬委員會職權辦法」第五條及第六條規定，擬聘任三位薪資報酬委員，任期自董事會通過後開始生效起算，至 106 年 5 月 4 日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

2.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擬委任程念文小姐、林之晨先生及魏道駿先生擔任，其資格條件如附件六。

3.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後，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後，擬請委員互推一人擔任委員會召集人及主席，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與各委員簽訂委任契約相關事宜。

決 議：通過。

案由五~八(略)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下午 2 時 0 分

主席：柯應鴻



紀錄：蔡楚卉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第 3 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摘要版)

開會日期：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二十一日（二）上午 10 時整。

開會地點：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 100 號 26 樓本公司會議室。

主席：柯應鴻

紀錄：游雅萍

出席股東：出席股東及代理出席股數共計 7,756,959 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 69.25 %。

一、主席報告：略。

二、報告事項：

-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 本公司「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102 年度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2 年度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吳恩銘、陳招美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

二、上述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在案，已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三、謹提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本公司擬辦理股票公開發行及營業管理所需，依據相關法規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擬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訂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依公司法第 15 條規範及「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訂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訂定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股東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條規定，訂定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監察人，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訂定本公司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五、選舉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補選董事乙席案。

說 明：一、因應本公司擬辦理股票公開發行需要，根據證券交易法第 26-3 條第三項規定，擬調整董事結構，董事柯萬森因不符合獨立性規定辭任董事，其辭任生效日於本公司召開 103 年度第三次股東臨時會改選一席董事後生效。

二、本次補選之董事任期與原本屆董監事相同，自本次股東臨時會

選任後即行就任，任期自即日起至 106 年 5 月 4 日止。

選舉結果：

當選別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009	黎武東	7,756,959

六、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七、主席宣佈散會(同日上午 11 時)。

主 席：柯應鴻董事長



紀 錄：游雅萍



勤 壓 國 際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章 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Kingway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1)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2)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3)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4)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5)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6)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7)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8)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9)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10)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11)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12)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13)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14)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15)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16)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17)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18)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19) I401020 廣告傳單分送業
- (20) J304010 圖書出版業
- (21)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22)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23)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24)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25)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 本公司之主事務所設在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辦事處或聯絡處，其設立廢止或變更均依董事會之決議辦理。

第四條 本公司之通知及公告，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四條之一 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需要對外投資，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逕行投資，且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不受公司法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四條之二 本公司於業務或投資關係需要時，得對外背書保證。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 本公司股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億元，分為貳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視需要分次發行。

前項股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貳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之用，並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之。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認股價格得不受「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三條規定之限制，並應有代表已發

	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第五條之一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均為記名式，由董事3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編號，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亦得採免印製股票之方式發行股份，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或登錄。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務處理悉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七條	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不得為之。
	<b>第三章 股東會</b>
第八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股東常會暨股東臨時會兩種： (1)股東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 (2)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九條	本公司股東除公司法規定股份受限制或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條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
第十一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二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規定，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之。
第十三條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之代理出席，除依公司法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開會時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倘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208條規定辦理。 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予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如欲撤銷公開發行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b>第四章 董事會及監察人</b>
第十五條	本公司設置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二至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得延長其職務至改選就任時為止；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三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並以補足原任期為限。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前項董事名額中得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名額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

	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全體董事、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七條	董事會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為股東會、董事會會議之主席，對外代表公司並行使其他公司法規定之職權。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 208 條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
第十九 條	如董事因故無法出席董事會時，得以書面授權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每一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第二十 條	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集一次，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者，得隨時召集。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二十一條	除公司法及證券相關法規另有規定外，董事會之決議應有半數以上之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二條	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副本分給各董事。
	本公司得於董事會下設置功能性委員會，相關委員會之設置及職權依主管機關所訂辦法進行。
	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
	本公司得於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授權董事會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監察人除依法執行監察職務外，得列席董事會議陳述意見，但不得加入決議。

##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	-------------------------------------

## 第六章 會 計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辦理決算，會計年度之計算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卅一日止，董事會應在每一會計年度終了後、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造具下列表冊交監察人查核，監察人查核後或委託會計師查核後應加蓋印章，並向股東常會提出報告書以求承認：
	(一) 營業報告書；
	(二) 財務報表；
	(三)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虧損後，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出)，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一) 員工紅利 5~15%。(二) 扣除前各項餘額

後，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得採現金或股票配發方式發放之。員工紅利以股票配發者，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應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並參酌公司目前及未來之國內外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此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股東會議決之。

##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組織章程董事會得另行制定之。

第二十七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應依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辦理之。。

第二十八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六日。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九日。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二十一日。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柯應鴻

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Kingway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u> )。	加註公司英文名稱
第三條 <del>本公司之主事務所設在台北市，如因業務活動之必要需設分營業所或分公司者，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後，得在國內或國外擇地分設之。</del>	第三條 <u>本公司之主事務所設在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辦事處或聯絡處，其設立廢止或變更均依董事會之決議辦理。</u>	增訂分公司、辦事處或聯絡處，不論其設立廢止或變更均依董事會之決議辦理。
第四條 本公司之通知及公告，依公司法第28條規定辦理。	第四條 本公司之通知及公告，依公司法 <u>及證券主管機關</u> 之規定辦理。	配合法令修訂。
新增	<u>第四條之一</u> 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需要對外投資，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逕行投資，且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不受公司法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根據公司法第13條規定，增訂董事會得視實際需要逕行對外投資之權責。
新增	<u>第四條之二</u> 本公司於業務或投資關係需要時，得對外背書保證。	根據公司法第16條規定，增訂本公司得對外背書保證。
第五條 本公司股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億元，分為貳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均為記名式，由董事3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編號，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亦得採免印製股票之方式發行股份，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或登錄。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務處理悉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u>第五條</u> 本公司股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億元，分為貳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 <u>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視需要分次發行。</u> <u>前項股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貳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之用，並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之。</u> <u>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認股價格得不受「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三條規定之限制，並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u>	修訂法定股本內之未發行股份之發行權責單位為董事會。 配合營運需要，增訂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總額及權責單位及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認股價格應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限制。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b>第五條之一</b>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均為記名式，由董事3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編號，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亦得採免印製股票之方式發行股份，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或登錄。</p>	增加及調整條次
	<p><b>第六條</b>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務處理悉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p>	增加及調整條次
<p><b>第六條</b>  <u>股東如欲將其股份讓與他人者，應由轉讓人與受讓人在股票背書並填具過戶申請書由公司登入股東名簿，過戶手續方為完成。在轉讓手續完成之前，不得以其轉讓對抗本公司。</u></p>	<u>刪除</u>	配合修訂後之第六條規定，予以刪除。
<p><b>第七條</b>  <u>股東遺失或毀損股票時，應正式向本公司通知，並於本公司所在地暨股票遺失或毀損地之通行日報將遺失或毀損原因公告三天及經法院除權判決後始得檢同上述報紙及除權判決並以該股東原印鑑填具申請書，向本公司換給替補新股票。</u></p>	<u>刪除</u>	配合修訂後之第六條規定，予以刪除。
<p><b>第八條</b>  <u>本公司因股票之轉讓或遺失，而換發新股票時得請求工本費。</u></p>	<u>刪除</u>	配合修訂後之第六條規定，予以刪除。
<p><b>第九條</b>  <u>股東應將其印鑑式樣留存公司，俾便公司核對股東行使股東權利或收取股息、紅利或其他利益所發之文件或通知。</u></p>	<u>刪除</u>	配合修訂後之第六條規定，予以刪除。
<p><b>第十條</b>  <u>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二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u></p>	<p><b>第七條</b>  <u>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u></p>	條次調整 1.文字說明調整。 2.依據公司法第165條規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u>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u>	<u>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u> <u>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不得為之。</u>	定，增訂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之日期限制。
第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股東常會暨股東臨時會兩種： (1)股東常會，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 (2)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b>第八條</b> 本公司股東會分股東常會暨股東臨時會兩種： (1)股東常會， <u>每年至少召集一次</u> ，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 <u>由董事會依法</u> 召開。 (2)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條次調整 依據公司法第 170 條規定，修訂股東常會之召集次數最低限制及召集權責單位。
<u>第十二條</u> <u>股東會之召集，常會應於二十日前，臨時會應於十日前，以書面通知寄送於各股東最近登記於本公司之住所為之。書面通知應載明開會日期、地點與召集股東會之事由。</u>	<u>刪除</u>	配合營運需要修訂。
第十三條 本公司股東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	<b>第九條</b> 本公司股東除公司法規定 <u>股份受限制或無表決權之情形</u> 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	條次調整 配合法令修訂
<u>第十四條</u> <u>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或其委託之代表出席，即足法定出席股數。股東會之決議，應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但公司法或中華民國其他法令對法定出席股數及表決權數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u>	<b>第十條</b>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條次調整 調整文字說明
<u>第十五條</u> <u>股東會應在中華民國境內召開之。</u>	<u>刪除</u>	配合營運需要修訂。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 明
第十六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177條規定，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之。	<b>第十一條</b>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規定，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 <u>簽名或蓋章</u> 委託代理人出席之。 <u>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之代理出席，除依公司法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u>	條次調整 配合擬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之需要，增訂第二項有關股東委託出席之辦理依據。
第十七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開會時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倘董事長不到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如董事長未指定董事代理人者，由董事互選一人代理之。	<b>第十二條</b>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開會時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倘董事長 <u>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208條規定辦理。</u> <u>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u>	條次調整 調整文字說明。 依據公司法182-1規定，增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董事會之主席選任方式。
第十八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議事錄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議事錄應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予股東。	<b>第十三條</b>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 <u>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予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u>	條次調整 依據公司法183條規定，增訂議事錄之分發方式。
新增	<b>第十四條</b> <u>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如欲撤銷公開發行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u>	配合法令規定，增訂撤銷股票公開發行之辦理依據。
第四章董事會	第四章董事會及監察人	將原來第五章監察人併入第四章節
第十九條 本公司設置董事五至七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董事任期為三年，連選者得連任。 <u>董事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u>	<b>第十五條</b> 本公司設置董事五至七人、 <u>監察人二至三人</u> ，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u>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得延長其職務至改選就任時為止；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三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並以補足原任期為限。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u>	條次調整 依據公司法第195、201條規定，增訂董事任期屆滿不及改選之處理方式及董事缺額達一定比例時之補選規定。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前項董事名額中得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名額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p> <p>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全體董事、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p>	<p><u>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u></p> <p>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前項董事名額中得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名額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p> <p>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全體董事、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p>	
<p><b>第二十條</b> 董事會應由董事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為股東會、董事會會議之主席，對外代表公司並行使其他公司法規定之職權。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 208 條規定辦理。</p>	<p><b>第十六條</b> 董事會應由<u>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u>，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為股東會、董事會會議之主席，對外代表公司並行使其他公司法規定之職權。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 208 條規定辦理。</p>	<p>條次調整 依據公司法第 208 條規定，增訂董事長之推選方式。</p>
<p><b>第二十三條</b> <u>下列事項，應經三分之二之董事出席，出席董事三分之二之同意行之：</u></p> <p>1、<u>提出公司解散之議案或辦理清算。</u></p> <p>1、<u>提出公司分割、與他公司合併或依企業併購法收購之議案。</u></p> <p>2、<u>提出公司法第 185 條所定事項之議案。</u></p> <p>3、<u>決議或提出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發行可轉換股份或附認股權之公司債之議案。</u></p> <p>4、<u>提出變更本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人數之議案。</u></p> <p><u>提出本公司盈餘分派或彌補虧損之議案。</u></p>	<p>刪除</p>	<p>配合修訂後第十八條之規定，董事會之決議悉依相關法令辦理。</p>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5、提出公司分割、與他公司合併或依企業併購法收購之議案。</p> <p>6、提出公司法第 185 條所定事項之議案。</p> <p>7、決議或提出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發行可轉換股份或附認股權之公司債之議案。</p> <p>8、提出變更本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人數之議案。</p> <p>9、提出本公司盈餘分派或彌補虧損之議案。</p> <p>10、決議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或向他人融資。</p> <p>決議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及車馬費。</p>		
<p>第二十四條 董事會之職責如左：</p> <p>一、核定重要規程細則；</p> <p>二、造具營業計畫書；</p> <p>三、審核預算及決算；</p> <p>四、委任及解任公司之經理人；</p> <p>五、提出分派盈餘或彌補虧損之議案；</p> <p>六、提出增資或減資之議案；</p> <p>七、報告監察人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之情形；</p> <p>八、行使其他依法令或股東會決議之職權。</p> <p>九、國內外分支機構設立、變更或撤銷。</p>	刪除	配合修訂後第十八條之規定，董事會之決議悉依相關法令辦理。
新增	<p><b>第十九條</b></p> <p><u>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副本分給各董事。</u></p>	依據公司法第 183 條規定，增訂董事會議事錄之規定。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 明
新增	<p><b>第二十條</b>  <u>本公司得於董事會下設置功能性委員會，相關委員會之設置及職權依主管機關所訂辦法進行。</u></p>	配合營運需要，增訂董事會下得設置功能性委員會。
<p><b>第二十五條</b>  <u>董事之報酬授權由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u>          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p>	<p><b>第二十一條</b>  <u>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u>  <u>本公司得於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授權董事會為其購買責任保險。</u></p>	條次調整 配合營運需要，修訂董事及監察人報酬之支給標準依據。 修訂董事及監察人責任保險之權責單位為董事會。
<p><b>第二十六條</b>  <u>本公司設置監察人二至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監察人之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監察人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監察人。</u></p>	<u>刪除</u>	併入修訂後第十五條。
<p><b>第二十七條</b>  <u>監察人之職權如下：</u>  <u>一、查核董事會向股東會造送之帳目表冊報告書；</u>  <u>二、查核公司之預算及決算；</u>  <u>三、視察公司之業務；</u>  <u>四、核對公司之帳簿，支出及收入暨一切資產；</u>  <u>五、通知董事會停止違反法令或章程或股東會決議之行為；</u>  <u>六、行使其他法令所授予之職權。</u></p>	<p><b>第二十二條</b>  <u>監察人除依法執行監察職務外，得列席董事會議陳述意見，但不得加入決議。</u></p>	配合法令爰予以刪除並調整為修訂後第二十二條之說明。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 明
<p><u>第二十八條</u>  <u>監察人查核帳簿表冊時應簽名或加蓋其印章，並提出報告於股東會。</u>  <u>監察人對於前項所定之事務，得代表公司委託律師或會計師辦理之。</u>  <u>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議陳述意見</u></p>	刪除	監察人職權已明訂於修訂後第二十二條，悉依法執行，爰予以刪除。
<p><u>第二十九條</u>  <u>監察人之報酬授權由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u>  <u>本公司得於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u></p>	刪除	併入修訂後第二十一條。
<b>第六章 經理人</b>	<b>第五章 經理人</b>	章節調整
第三十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u>第二十三條</u>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條次調整
<b>第七章 會計</b>	<b>第六章 會計</b>	章節調整
<p>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辦理決算，會計年度之計算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卅一日止，董事會應在每一會計年度終了後、股東常會<u>會期</u>三十日前造具下列表冊交監察人查核，監察人查核後或委託會計師查核後應加蓋印章，並向股東常會提出報告書以求承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營業報告書；</li> <li>(二) 財務報表；</li> <li>(三)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li> </ul>	<p><u>第二十四條</u>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辦理決算，會計年度之計算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卅一日止，董事會應在每一會計年度終了後、股東常會<u>開會</u>三十日前造具下列表冊交監察人查核，監察人查核後或委託會計師查核後應加蓋印章，並向股東常會提出報告書以求承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營業報告書；</li> <li>(二) 財務報表；</li> <li>(三)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li> </ul>	條次調整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 明
<p><b>第三十二條</b>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虧損後，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但前項分配案須包含提撥分配金額5~15%為員工紅利。  前項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出。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得採現金或股票配發方式發放之。員工紅利以股票配發者，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訂定之。</p>	<p><b>第二十五條</b>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虧損後，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u>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出</u>)，<u>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u>，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一) 員工紅利 5~15%。(二)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得採現金或股票配發方式發放之。員工紅利以股票配發者，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訂定之。  <b>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應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並參酌公司目前及未來之國內外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此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股東會議決之。</b></p>	條次調整 配合法令規定，增訂法定盈餘公積應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另明確定義盈餘分配順序及方式。  增訂公司股利政策。
<b>第八章 附 則</b>	<b>第七章 附 則</b>	章節調整
<p><b>第三十三條</b>  本公司組織章程董事會得另行制定之。</p>	<p><b>第二十六條</b>  本公司組織章程董事會得另行制定之。</p>	條次調整
<p><b>第三十四條</b>  本章程未盡事宜，應依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辦理之。</p>	<p><b>第二十七條</b>  本章程未盡事宜，應依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辦理之。</p>	條次調整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b>第三十五條</b>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六日。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九日。</p>	<p><b>第二十八條</b>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六日。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九日。<b>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二十一日。</b></p>	<p>條次調整          增列本次修訂日期。</p>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三年度股東常會議事錄

(摘錄版)

開會日期：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日（五）上午 10 時整。

開會地點：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 100 號 26 樓本公司會議室。

主 席：柯應鴻

紀 錄：游雅萍

出席股東：出席股東及代理出席股數共計 7,270,510 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 84.35%。

一、主席報告：略。

二、報告事項：

第 1 案：略。

第 2 案：略。

三、承認事項：

第 1 案：略。

第 2 案：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稅後淨利計新台幣 21,931,242 元，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計新台幣 261,604 元。茲依公司章程擬訂盈餘分派議案如下，業經監察人查核通過，提請承認。

2.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本次配股除權基準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討論暨選舉事項：略。

五、臨時動議：無。

六、主席宣佈散會(同日上午 11 時)。

主 席：柯應鴻董事長

鴻 應 柯

紀 錄：游雅萍

萍 游 雅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〇一年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餘額	261,604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1,931,242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2,193,124
可供分配盈餘	19,999,72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19,823,7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76,022

附註：

1.配發員工紅利 1,050,000 元

負責人：柯應鴻

經理人：柯應鴻

主辦會計：游雅萍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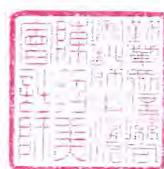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招美



中 華 民 國 一〇二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附註四）	\$ 77,486,924	46	\$ 84,719,685	58	應付帳款	\$ 17,401,711	10	\$ 10,271,886	7
應收票據（附註二）	2,647,366	2	1,338,142	1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十三）	146,106	-	325,221	-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44,065,259	26	32,223,750	22	應付費用（附註八）	10,513,102	6	17,288,978	12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十三）	8,425,501	5	1,126,465	1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	6,278,226	4	9,916,488	7
存貨（附註二）	2,152,245	1	74,976	-	遞延收入（附註二）	50,648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	2,602	-	-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及十）	-	-	24,850	-	
預付款項	3,652,707	2	1,221,850	1	其他流動負債	4,676,840	3	2,042,665	1
其他流動資產	<u>17,112</u>	-	<u>10,630</u>	-	流動負債合計	<u>39,066,633</u>	<u>23</u>	<u>39,870,088</u>	<u>27</u>
流動資產合計	<u>138,449,716</u>	<u>82</u>	<u>120,715,498</u>	<u>83</u>					
長期投資（附註二及六）					股東權益（附註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545,964</u>	-	<u>595,472</u>	-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20,000 仟股；發行：一〇一年 6,630 仟股，一〇〇年 5,100 仟股	<u>66,300,000</u>	<u>39</u>	<u>51,000,000</u>	<u>35</u>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七）					保留盈餘				
成 本					法定公積	9,366,974	6	4,238,063	3
運輸設備	644,777	1	644,777	1	未分配盈餘	55,143,031	32	51,292,669	35
辦公設備	12,082,706	7	9,403,158	6	保留盈餘合計	64,510,005	38	55,530,732	38
租賃改良	10,199,941	6	9,256,548	6	股東權益合計	<u>130,810,005</u>	<u>77</u>	<u>106,530,732</u>	<u>73</u>
成本小計	22,927,424	14	19,304,483	13					
減：累計折舊	<u>11,297,864</u>	<u>7</u>	<u>7,492,640</u>	<u>5</u>					
固定資產淨額	<u>11,629,560</u>	<u>7</u>	<u>11,811,843</u>	<u>8</u>					
無形資產（附註二）									
著作權	3,490,720	2	3,839,788	2					
電腦軟體	<u>3,424,607</u>	<u>2</u>	<u>1,188,551</u>	<u>1</u>					
無形資產合計	<u>6,915,327</u>	<u>4</u>	<u>5,028,339</u>	<u>3</u>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三）	<u>12,336,071</u>	<u>7</u>	<u>8,249,668</u>	<u>6</u>					
資產總計	<u>\$ 169,876,638</u>	<u>100</u>	<u>\$ 146,400,820</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69,876,638</u>	<u>100</u>	<u>\$ 146,400,82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一年度 金額	%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十三）	\$253,466,588	100	\$205,424,178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	<u>108,904,805</u>	<u>43</u>	<u>72,138,478</u>	<u>35</u>
營業毛利	<u>144,561,783</u>	<u>57</u>	<u>133,285,700</u>	<u>65</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三）				
推銷費用	37,905,625	15	23,537,063	12
管理費用	23,525,468	10	20,721,449	10
研究發展費用	<u>18,266,590</u>	<u>7</u>	<u>27,244,777</u>	<u>13</u>
營業費用合計	<u>79,697,683</u>	<u>32</u>	<u>71,503,289</u>	<u>35</u>
營業利益	<u>64,864,100</u>	<u>25</u>	<u>61,782,411</u>	<u>30</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514,609	-	237,625	-
其    他	<u>1,328,539</u>	<u>1</u>	<u>523,796</u>	<u>-</u>
合    計	<u>1,843,148</u>	<u>1</u>	<u>761,421</u>	<u>-</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9,508	-	237,424	-
兌換淨損	708	-	-	-
利息費用	35	-	-	-
其    他	<u>5,990</u>	<u>-</u>	<u>153</u>	<u>-</u>
合    計	<u>56,241</u>	<u>-</u>	<u>237,577</u>	<u>-</u>
稅前利益	66,651,007	26	62,306,255	3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	<u>11,771,734</u>	<u>4</u>	<u>11,017,142</u>	<u>5</u>
純    益	<u>\$ 54,879,273</u>	<u>22</u>	<u>\$ 51,289,113</u>	<u>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發行數	股金	本額	保留盈積	餘額	(附註九)	股東權益合計
	股	行	數	法定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5,100,000	\$ 51,000,000	\$ 3,413,882	\$ 8,273,737	\$ 11,687,619	\$ 62,687,619
以前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	824,181	( 824,181)	-	-
現金股利—每股 1.46 元	-	-	-	-	( 7,446,000)	( 7,446,000)	( 7,446,000)
-〇〇年度純益					<u>51,289,113</u>	<u>51,289,113</u>	<u>51,289,113</u>
-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100,000	51,000,000	4,238,063	51,292,669	55,530,732	106,530,732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	5,128,911	( 5,128,911)	-	-
現金股利—每股 6 元	-	-	-	-	( 30,600,000)	( 30,600,000)	( 30,600,000)
股票股利—每股 3 元	1,530,000	15,300,000		-	( 15,300,000)	( 15,300,000)	-
-〇一年度純益					<u>54,879,273</u>	<u>54,879,273</u>	<u>54,879,273</u>
-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6,630,000</u>	<u>\$ 66,300,000</u>	<u>\$ 9,366,974</u>	<u>\$ 55,143,031</u>	<u>\$ 64,510,005</u>	<u>\$ 130,810,00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純益	\$ 54,879,273	\$ 51,289,113
提列呆帳（呆帳迴轉）	( 10,000)	10,000
折舊及攤銷	5,140,637	4,412,90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9,508	237,424
遞延所得稅	( 27,452)	148,338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	( 1,309,224)	( 416,746)
應收帳款	( 11,831,509)	( 13,946,926)
應收關係人款項	( 7,299,036)	3,095,745
存貨	( 2,077,269)	15,624
預付款項	( 2,430,857)	( 209,236)
其他流動資產	( 6,482)	739,268
應付票據	-	( 210,000)
應付帳款	7,129,825	5,197,137
應付關係人款項	( 179,115)	246,277
應付費用	( 6,775,876)	9,989,561
遞延收入	50,648	-
應付所得稅	( 3,638,262)	8,206,694
其他流動負債	<u>2,634,175</u>	<u>759,685</u>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u>34,298,984</u>	<u>69,564,864</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	( 3,622,941)	( 8,868,392)
無形資產增加	( 3,222,401)	( 1,295,254)
存出保證金增加	<u>( 4,086,403)</u>	<u>( 341,739)</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b>	<u>( 10,931,745)</u>	<u>( 10,505,385)</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b>		
發放現金股利	<u>( 30,600,000)</u>	<u>( 7,446,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現金淨增加(減少)	(\$ 7,232,761)	\$ 51,613,479
年初現金餘額	<u>84,719,685</u>	<u>33,106,206</u>
年底現金餘額	<u>\$ 77,486,924</u>	<u>\$ 84,719,68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15,437,448</u>	<u>\$ 2,662,1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設立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主要營業項目為(一)電子地圖之製作及銷售；(二)電腦週邊產品之技術支援服務；(三)專案系統程式開發設計。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底員工人數分別為 123 人及 9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實際兌換或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員工分紅及所得稅等之認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四)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整。

####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者，係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認列為投資減項。倘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為當年度損失。

#### (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積折舊之餘額計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維護及修理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五年；租賃改良，三年。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回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回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固定資產處分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資產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收入或損失。

#### (八) 無形資產

可辨認無形資產之攤銷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著作權，十五年；電體軟體，三年。

倘可辨認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可辨認無形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可辨認無形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 (九)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 (十)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所得稅負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 (十一) 收入認列

電子地圖銷售及授權暨專案系統之維護收入依合約內容按權責發生基礎，於產品之所有權及勞務提供完成並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若軟體授權使用收入包括提供售後維護，則按其維護所需投入之成本佔總成本之比例，將此部分之收入予以遞延，並於售後服務期間逐期認列為收入。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係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

#### 四、現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193,824	\$ 134,140
活期存款	37,293,100	24,585,545
定期存款一年利率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為 0.88%-0.94%	<u>40,000,000</u>	<u>60,000,000</u>
	<u>\$ 77,486,924</u>	<u>\$ 84,719,685</u>

#### 五、備抵呆帳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年初餘額	\$ 10,000	\$ -
當年度提列	-	10,000
當年度迴轉	( <u>10,000</u> )	-
年底餘額	<u>\$ -</u>	<u>\$ 10,000</u>

####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勤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24,756	100%	\$ 274,535	100%
太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321,208</u>	100%	<u>320,937</u>	100%
	<u>\$ 545,964</u>		<u>\$ 595,472</u>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損益，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本公司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如經會計師查核，其調整金額應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 七、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運輸設備	\$ 501,480	\$ 394,020
辦公設備	4,630,793	2,665,080
租賃改良	<u>6,165,591</u>	<u>4,433,540</u>
	<u>\$ 11,297,864</u>	<u>\$ 7,492,640</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3,805,224 元及 3,165,890 元。

## 八、應付費用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獎金	\$ 8,285,958	\$ 16,029,375
其　　他	<u>2,227,144</u>	<u>1,259,603</u>
	<u>\$ 10,513,102</u>	<u>\$ 17,288,978</u>

## 九、股東權益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五且不高於百分之十五。

上述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會時予以決議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係以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純益扣除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之 5% 計算。

上述員工紅利之估計數若與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配議案不同，則將其差異調整原估列年度之費用，若與股東會決議發放之金額不同，則將其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認列為次年度費用。

一〇一年四月二十六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為 2,748,902 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2,624,902 元之差異為 124,000 元，主要係因估計差異，已調整為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一〇〇年五月五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為 535,500 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間並無差異。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 十、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應納稅額之調節如下：

	<u>一〇一年度</u>	<u>一〇〇年度</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稅額	\$ 11,330,671	\$ 10,592,063
加（減）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	416,336	518,721
暫時性差異	27,452	( 148,338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26,020</u>	-
應納稅額	<u>\$ 11,800,479</u>	<u>\$ 10,962,446</u>

(二)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

	<u>一〇一年度</u>	<u>一〇〇年度</u>
應納稅額	\$ 11,800,479	\$ 10,962,446
遞延所得稅	( 27,452 )	148,33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1,293 )	( 93,642 )
所得稅費用	<u>\$ 11,771,734</u>	<u>\$ 11,017,142</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u>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流動		
遞延收入	\$ 8,610	\$ -
未實現兌換淨損（益）	( 6,008 )	( 24,850 )
	<u>\$ 2,602</u>	<u>( \$ 24,850 )</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6,550,114</u>	<u>\$ 1,562,907</u>

一〇一年度預計及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0.54% 及 20.48%。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實際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此本公司一〇一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五)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本公司截至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底之累積未分配盈餘均為兩稅合一後所產生。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一、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185,830 元及 2,414,998 元。

十二、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 屬於營業成本者	一〇一 屬於營業費用者	年 度 合 計
<b>用人費用</b>			
薪資費用	\$ 33,182,879	\$ 48,705,664	\$ 81,888,543
勞健保費用	2,654,507	3,325,255	5,979,762
退休金費用	1,436,838	1,748,992	3,185,830
其他用人費用	<u>1,158,300</u>	<u>1,212,840</u>	<u>2,371,140</u>
用人費用合計	<u>\$ 38,432,524</u>	<u>\$ 54,992,751</u>	<u>\$ 93,425,275</u>
折舊費用	<u>\$ 1,823,396</u>	<u>\$ 1,981,828</u>	<u>\$ 3,805,224</u>
攤銷費用	<u>\$ 710,635</u>	<u>\$ 624,778</u>	<u>\$ 1,335,413</u>

	一 ○	○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b>用人費用</b>			
薪資費用	\$ 25,331,625	\$ 40,743,958	\$ 66,075,583
勞健保費用	2,039,756	2,505,257	4,545,013
退休金費用	1,056,899	1,358,099	2,414,998
其他用人費用	<u>920,280</u>	<u>887,825</u>	<u>1,808,105</u>
用人費用合計	<u>\$ 29,348,560</u>	<u>\$ 45,495,139</u>	<u>\$ 74,843,699</u>
折舊費用	<u>\$ 1,529,225</u>	<u>\$ 1,636,665</u>	<u>\$ 3,165,890</u>
攤銷費用	<u>\$ 633,096</u>	<u>\$ 613,920</u>	<u>\$ 1,247,016</u>

### 十三、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
勤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勤歲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太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太藝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國際黃頁）	中華電信之子公司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神腦國際）	中華電信之子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春水堂）	中華電信之子公司
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資拓宏宇）	中華電信之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原為中華電信之子公司，自一〇〇年六月起喪失控制力）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一 ○	一 年	一 ○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各該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各該
	金 額	科 目%	金 額	科 目%
<b>1. 應收關係人款項</b>				
應收帳款				
中華電信	<u>\$ 8,425,501</u>	<u>100</u>	<u>\$ 1,126,465</u>	<u>100</u>
<b>2. 應付關係人款項</b>				
應付帳款				
中華電信	<u>\$ 146,106</u>	<u>100</u>	<u>\$ 325,221</u>	<u>100</u>
<b>3. 存出保證金</b>				
中華電信	<u>\$ 278,500</u>	<u>2</u>	<u>\$ 973,500</u>	<u>12</u>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4. 營業收入				
中華電信	\$38,259,815	15	\$44,982,621	22
資拓宏宇	371,429	-	930,477	-
春水堂	238,095	-	2,858,220	1
中華國際黃頁	-	-	952,381	-
神腦	<u>-\$</u> 38,869,339	<u>15</u>	<u>\$</u> 645,712	<u>-</u>
5. 營業成本及費用				
中華電信	<u>\$</u> 1,811,297	<u>1</u>	<u>\$</u> 1,142,835	<u>-</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 十四、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本公司承租房屋等各項租賃，未來預計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二年度		\$12,017,940	
一〇三年度		12,569,187	
一〇四年度		1,485,90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招美

陳招美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吳恩銘

吳恩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三）	\$ 51,585	30		\$ 77,487	46		2140	應付帳款	\$ 23,116	14		\$ 17,402	10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	3,919	2		2,647	2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十四）	599	-		146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	58,071	34		44,065	26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七）	18,196	11		10,513	6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十四）	2,180	1		8,426	5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	430	-		6,278	4	
120X	存貨（附註二）	6,944	4		2,152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及十）	4,561	3		4,728	3	
	預付款項	967	1		3,653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6,902	28		39,067	2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	85	-		2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3,751	72		138,450	82									
	長期投資（附註二及四）								股東權益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546	-		31XX	股本—每一股面額 10 元；額定 20,000 仟股；發行：102 年 8,619 仟股，101 年 6,630 仟 股	86,190	50		66,300	39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五）								保留盈餘						
	成本							3310	法定公積	14,855	9		9,367	6	
1551	運輸設備	257	-		64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2,192	13		55,143	32	
1561	辦公設備	16,039	10		12,083	7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37,047	22		64,510	38	
1631	租賃改良	14,915	9		10,200	6		3XXXX	股東權益合計	123,237	72		130,810	77	
15X1	成本小計	31,211	19		22,928	14									
15X9	減：累計折舊	16,494	10		11,298	7									
		14,717	9		11,630	7									
	預付設備款	5,250	3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9,967	12		11,630	7									
	無形資產（附註二及六）														
1740	著作權	3,142	2		3,491	2									
1750	電腦軟體	4,973	3		3,424	2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8,115	5		6,915	4									
	其他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70,139	100		\$ 169,877	100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四）	18,306	11		12,336	7									
1XXXX	資產總計	\$ 170,139	100		\$ 169,87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  
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四）	\$ 259,014	100		\$ 253,46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四）	<u>123,606</u>	<u>48</u>		<u>108,905</u>	<u>43</u>	
5910 營業毛利	<u>135,408</u>	<u>52</u>		<u>144,562</u>	<u>57</u>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48,377	18		37,906	15	
6200 管理費用	33,609	13		23,525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5,373</u>	<u>10</u>		<u>18,267</u>	<u>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7,359</u>	<u>41</u>		<u>79,698</u>	<u>32</u>	
6900 營業利益	<u>28,049</u>	<u>11</u>		<u>64,864</u>	<u>2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60 兌換淨益	544	-		-	-	
7110 利息收入	306	-		515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108	-		-	-	
7480 其他	<u>219</u>	<u>-</u>		<u>1,329</u>	<u>1</u>	
7100 合計	<u>1,177</u>	<u>-</u>		<u>1,844</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	317	-		50	-	
7510 利息費用	3	-		-	-	
7560 兌換淨損	-	-		1	-	
7880 什項支出	<u>9</u>	<u>-</u>		<u>6</u>	<u>-</u>	
7500 合計	<u>329</u>	<u>-</u>		<u>57</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利益	\$ 28,897	11		\$ 66,651	26	
811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十)	<u>6,966</u>	<u>3</u>		<u>11,772</u>	<u>4</u>	
9600 純益	<u>\$ 21,931</u>	<u>8</u>		<u>\$ 54,879</u>	<u>22</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 (附註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3.35</u>	<u>\$ 2.54</u>		<u>\$ 7.73</u>	<u>\$ 6.3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3.34</u>	<u>\$ 2.53</u>		<u>\$ 7.67</u>	<u>\$ 6.3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  
股股利為新台元

	發行數	股金	本期額	保留盈餘	(附註八及九)	股東權益合計
	股	股	本	法定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5,100	\$ 51,000		\$ 4,238	\$ 51,293	\$ 55,531
100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5,129	( 5,129)	-
現金股利—每股 6 元	-	-		-	( 30,600)	( 30,600)
股票股利—每股 3 元	1,530	15,300		-	( 15,300)	( 15,300)
101 年度純益	-	-		-	54,879	54,879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30	66,300		9,367	55,143	64,510
101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5,488	( 5,488)	-
現金股利—每股 4.45 元	-	-		-	( 29,504)	( 29,504)
股票股利—每股 3 元	1,989	19,890		-	( 19,890)	( 19,890)
102 年度純益	-	-		-	21,931	21,93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619	\$ 86,190		\$ 14,855	\$ 22,192	\$ 37,047
						\$ 123,23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勤 嵴 國 際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2 年 及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 位：新 台 幣 仟 元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純 益	\$ 21,931	\$ 54,879
呆帳迴轉	-	( 10)
折舊及攤銷	8,379	5,14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17	49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 108)	-
遞延所得稅	12	( 27)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	( 1,272)	( 1,309)
應收帳款	( 14,006)	( 11,832)
應收關係人款項	6,246	( 7,299)
存 貨	( 4,792)	( 2,077)
預付款項	2,686	( 2,431)
其他流動資產	-	( 6)
應付帳款	6,205	7,130
應付關係人款項	( 37)	( 179)
應付費用	7,683	( 6,776)
應付所得稅	( 5,848)	( 3,638)
其他流動負債	( 177)	2,6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7,219</u>	<u>34,299</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	( 13,947)	( 3,62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92	-
<b>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清算收回</b>		
股款	160	-
無形資產增加	( 4,053)	( 3,222)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969)	( 4,0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3,617)</u>	<u>( 10,932)</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b>		
發放現金股利	( 29,504)	( 30,6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2 年度	101 年度
現金淨減少	(\$ 25,902)	(\$ 7,233)
年初現金餘額	<u>77,487</u>	<u>84,720</u>
年底現金餘額	<u>\$ 51,585</u>	<u>\$ 77,48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12,802</u>	<u>\$ 15,437</u>
支付利息	<u>\$ 3</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設立於 96 年 12 月 26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一)電子地圖之製作及銷售；(二)電腦週邊產品之技術支援服務；(三)專案系統程式開發設計。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底員工人數分別為 180 人及 12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員工分紅、董監酬勞費用及所得稅等之認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四)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整。

####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者，係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認列為投資減項。倘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為當年度損失。

#### (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積折舊之餘額計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維護及修理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運輸設備，5年；辦公設備，2至5年；租賃改良，3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回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回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八)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可辨認無形資產之攤銷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著作權，15年；電體軟體，2至3年。

倘可辨認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可辨認無形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回轉認列為利益，惟可辨認無形資產於減損損失回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 (九)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 (十)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所得稅負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

### 三、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76	\$ 194
活期存款	39,393	34,273
國內銀行外幣活期存款	2,016	3,020
定期存款一年利率 102 及 101 年 分別為 0.94% 及 0.88%-0.94%	<u>10,000</u>	<u>40,000</u>
	<u>\$ 51,585</u>	<u>\$ 77,487</u>

### 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勤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勤歲科技)	\$ -	-	\$ 225	100%
太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藝科技)	<u>\$ -</u>	<u>-</u>	<u>321</u>	<u>100%</u>
	<u>\$ -</u>	<u>-</u>	<u>\$ 546</u>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中，勤歲科技及太藝科技均已於 102 年 7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並開始進行清算程序。本公司於 102 年度認列勤歲科技及太藝科技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156 仟元及 162 仟元，另收到勤歲科技及太藝科技退回之清算股款分別為 1 仟元及 159 仟元，剩餘之清算股款帳列其他應收款。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上述被投資公司仍在清算程序中，相關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惟管理當局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 五、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 243	\$ 501
辦公設備	7,510	4,631
租賃改良	<u>8,741</u>	<u>6,166</u>
	<u><u>\$ 16,494</u></u>	<u><u>\$ 11,298</u></u>

102 及 101 年度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5,526 仟元及 3,805 仟元。

## 六、無形資產—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成 本		
著作 權	\$ 5,236	\$ 5,236
電腦軟體	<u>10,891</u>	<u>6,838</u>
	<u><u>16,127</u></u>	<u><u>12,074</u></u>
減：累計攤提		
著作 權	2,094	1,745
電腦軟體	<u>5,918</u>	<u>3,414</u>
	<u><u>8,012</u></u>	<u><u>5,159</u></u>
	<u><u>\$ 8,115</u></u>	<u><u>\$ 6,915</u></u>

## 七、應付費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付獎金	\$ 14,825	\$ 8,286
應付勞健保	1,550	523
應付退休金	857	290
其 他	<u>964</u>	<u>1,414</u>
	<u><u>\$ 18,196</u></u>	<u><u>\$ 10,513</u></u>

## 八、股東權益

###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規定先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虧損後，按其餘額提撥各項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依據有關法令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分配方式及順序如下：

(一) 股東股息。

(二) 前項分配後之餘額：

1. 員工紅利介於百分之五及百分之十五。
2. 餘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上述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會時予以決議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係以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純益扣除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之 5% 計算。

上述員工紅利之估計數若與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配議案不同，則將其差異調整原估列年度之費用，若與股東會決議發放之金額不同，則將其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認列為次年度費用。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2 年 4 月 19 日及 101 年 4 月 26 日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1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488	\$ 5,129	\$ -	\$ -
現金股利	29,504	30,600	4.45	6
股票股利	19,890	19,890	3	3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4 月 19 日及 101 年 4 月 26 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酉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2,868	\$ -	\$ 2,749	\$ -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2,827	-	2,625	-
	\$ 41	\$ -	\$ 124	\$ -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分別調整為 102 及 101 年度之損益。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 101 年 1 月 4 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

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 九、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稅 前	( 分子 ) 稅 後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u>102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	\$ 28,897	\$ 21,931	8,619	<u>\$ 3.35</u> <u>\$ 2.5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_____ -	_____ -	4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8,897</u>	<u>\$ 21,931</u>	<u>8,660</u>	<u>\$ 3.34</u> <u>\$ 2.53</u>
<u>101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	\$ 66,651	\$ 54,879	8,619	<u>\$ 7.73</u> <u>\$ 6.3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_____ -	_____ -	6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66,651</u>	<u>\$ 54,879</u>	<u>8,687</u>	<u>\$ 7.67</u> <u>\$ 6.32</u>

本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 (96) 基秘字第 052 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1 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8.28 元及 8.19 元減少為 6.37 元及 6.32 元。

## 十、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應納稅額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稅額	\$ 4,912	\$ 11,331
加(減)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	-	416
暫時性差異	( 12)	2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u>	<u>26</u>
應納稅額	<u>\$ 4,900</u>	<u>\$ 11,800</u>

(二)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應納稅額	\$ 4,900	\$ 11,800
遞延所得稅	12	( 2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09	( 1)
國外所得扣繳稅額高於本國 所得稅額部分	<u>1,945</u>	<u>-</u>
所得稅費用	<u>\$ 6,966</u>	<u>\$ 11,772</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流動 未實現兌換淨益	(\$ 10)	(\$ 6)
遞延收入	<u>-</u>	<u>9</u>
	<u>(\$ 10)</u>	<u>\$ 3</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508</u>	<u>\$ 6,550</u>

102 年度預計及 101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0.64% 及 20.54%。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五)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本公司截至 102 及 101 年底之累積未分配盈餘均為兩稅合一後所產生。

本公司截至 100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一、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159 仟元及 3,186 仟元。

十二、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2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b>用人費用</b>			
薪資費用	\$ 37,092	\$ 63,818	\$ 100,910
勞健保費用	3,245	4,913	8,158
退休金費用	1,549	2,610	4,159
其他用人費用	1,510	1,690	3,201
用人費用合計	<u>\$ 43,397</u>	<u>\$ 73,031</u>	<u>\$ 116,428</u>
折舊費用	<u>\$ 1,116</u>	<u>\$ 4,410</u>	<u>\$ 5,526</u>
攤銷費用	<u>\$ 947</u>	<u>\$ 1,906</u>	<u>\$ 2,853</u>

	10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b>用人費用</b>			
薪資費用	\$ 33,183	\$ 48,706	\$ 81,889
勞健保費用	2,655	3,325	5,980
退休金費用	1,437	1,749	3,186
其他用人費用	1,158	1,213	2,371
用人費用合計	<u>\$ 38,433</u>	<u>\$ 54,993</u>	<u>\$ 93,426</u>
折舊費用	<u>\$ 1,823</u>	<u>\$ 1,982</u>	<u>\$ 3,805</u>
攤銷費用	<u>\$ 711</u>	<u>\$ 625</u>	<u>\$ 1,336</u>

### 十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產</u>				
現金	\$ 51,585	\$ 51,585	\$ 77,487	\$ 77,487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61,990	61,990	46,712	46,712
應收關係人款項	2,180	2,180	8,426	8,426
存出保證金	18,306	18,306	12,336	12,336
<u>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116	23,116	17,402	17,402
應付關係人款項	599	599	146	146
應付費用	18,196	18,196	10,513	10,513

####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應付款項與應付關係人款項。
- 存出保證金因無確定之收付期間，因是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三) 財務風險資訊：

##### 1.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十四、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春水堂）	中華電信之子公司
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資拓宏宇）	中華電信之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帳款				
中華電信	\$ 2,180	100	\$ 8,426	100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				
中華電信	\$ 599	100	\$ 146	100
3. 存出保證金				
中華電信	\$ 4,057	22	\$ 279	2
4. 營業收入				
中華電信	\$ 28,544	11	\$ 38,260	15
資拓宏宇	-	-	371	-
春水堂	-	-	238	-
	\$ 28,544	11	\$ 38,869	15
5. 營業成本及費用				
中華電信	\$ 1,839	1	\$ 1,811	1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4. 營業收入				
中華電信	\$ 28,544	11	\$ 38,260	15
資拓宏宇	-	-	371	-
春水堂	-	-	238	-
	\$ 28,544	11	\$ 38,869	15
5. 營業成本及費用				
中華電信	\$ 1,839	1	\$ 1,811	1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薪資 獎金 紅利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 5,793		\$ 5,968	
	18		3,826	
	-		206	
	\$ 5,811		\$ 10,000	

## 十五、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本公司承租房屋等各項租賃，未來預計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3 年度	\$ 13,036
104 年度	1,683
105 年度	41

## 十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u>現金</u>						
美元	\$ 68	29.785	\$ 2,016	\$ 104	29.12	\$ 3,020
<u>應收帳款</u>						
美元	15	29.785	444	126	29.12	3,66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帳款</u>						
美元	255	29.785	7,663	72	29.12	2,108

## 十七、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一。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 十八、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本公司 102 年度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

#### 十九、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3 月 4 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05615 號函之規定，已於 102 年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以及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 損 )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 損 ) 益 ( 註 一 及 二 )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勤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子地圖資訊服務	\$ 797	\$ 797	100	100	\$ -			(\$ 145)	(\$ 155)	註三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系統規劃、系統建置服務	454	454	100	100	-			( 162 )	( 162 )	註四

註一：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包含清算損失。

註三：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勤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註四：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太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要金額
庫存現金		\$ 176
活期存款		39,393
國內銀行外幣活期存款	68 仟美元，按匯率 USD\$1=NTD\$29.785 換算	2,016
定期存款		<u>10,000</u>
		<u>\$ 51,585</u>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金額
應收帳款	
客戶 A	\$ 5,368
客戶 B	5,108
客戶 C	4,720
客戶 D	4,334
客戶 E	4,200
客戶 F	4,143
客戶 G	3,150
其他（註）	<u>27,048</u>
合計	<u>\$ 58,071</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 註 )
	成	本	
在製品	\$ 6,944		\$ 7,899

註：係按淨變現價值計價。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係新台幣仟元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重分類	年底餘額
<b>固定資產成本</b>					
<b>運輸設備</b>	\$ 645	\$ -	(\$ 388)	\$ -	\$ 257
<b>辦公設備</b>	12,083	3,982	( 26)	-	16,039
<b>租賃改良</b>	<u>10,200</u>	<u>4,715</u>	<u>-</u>	<u>-</u>	<u>14,915</u>
	<u>22,928</u>	<u>\$ 8,697</u>	<u>(\$ 414)</u>	<u>\$ -</u>	<u>31,211</u>
<b>累計折舊</b>					
<b>運輸設備</b>	( 501)	(\$ 55)	\$ 313	\$ -	( 243)
<b>辦公設備</b>	( 4,631)	( 2,896)	17	-	( 7,510)
<b>租賃改良</b>	<u>( 6,166)</u>	<u>( 2,575)</u>	<u>-</u>	<u>-</u>	<u>( 8,741)</u>
	<u>( 11,298)</u>	<u>(\$ 5,526)</u>	<u>\$ 330</u>	<u>\$ -</u>	<u>( 16,494)</u>
<b>預付設備款</b>	<u>-</u>	<u>\$ 5,250</u>	<u>\$ -</u>	<u>\$ -</u>	<u>5,250</u>
		<u>\$ 11,630</u>			<u>\$ 19,967</u>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成 本				
著作權	\$ 5,236	\$ -	\$ -	\$ 5,236
電腦軟體	<u>6,838</u>	<u>4,053</u>	<u>-</u>	<u>10,891</u>
	<u>12,074</u>	<u>4,053</u>	<u>-</u>	<u>16,127</u>
累計攤銷				
著作權	1,745	349	-	2,094
電腦軟體	<u>3,414</u>	<u>2,504</u>	<u>-</u>	<u>5,918</u>
	<u>5,159</u>	<u>2,853</u>	<u>-</u>	<u>8,012</u>
	<u>\$ 6,915</u>	<u>\$ 1,200</u>	<u>\$ -</u>	<u>\$ 8,115</u>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廠商 A		\$ 11,014
廠商 B		3,341
廠商 C		2,199
其他（註）		<u>6,562</u>
合 計		<u>\$ 23,116</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銷貨收入	
系統整合服務收入	\$115,955
電子地圖收入	73,721
導航軟體收入	46,519
其    他	<u>24,823</u>
銷貨收入總額	261,01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u>2,004</u> )
銷貨收入淨額	<u>\$259,014</u>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 61,764
直接人工	38,641
製造費用	<u>27,993</u>
製造成本	128,398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2,152
減：期末在製品盤存	<u>6,944</u>
營業成本合計	<u>\$123,606</u>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32,727	\$ 11,802	\$ 19,289	\$ 63,818
租金支出	3,209	2,675	1,587	7,471
保險費	2,467	1,052	1,394	4,913
折舊費用	366	3,437	607	4,410
退休金	1,403	400	807	2,610
攤銷費用	399	1,332	175	1,906
其他（註）	<u>7,806</u>	<u>12,911</u>	<u>1,514</u>	<u>22,231</u>
合 計	<u>\$ 48,377</u>	<u>\$ 33,609</u>	<u>\$ 25,373</u>	<u>\$107,359</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係未經查核，其附列目的僅供比較參考之用。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之民國 103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招美

陳招美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吳恩銘

吳恩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9 日

## 勤 壽 國 際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附列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103 年 6 月 30 日			102 年 6 月 30 日 (未經查核)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3 年 6 月 30 日			102 年 6 月 30 日 (未經查核)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 (附註三)	\$ 29,483	22		\$ 37,768	29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九)	\$ 20,000	15		\$ -	-	
1120	應收票據 (附註二)	2,583	2		1,715	1		2140	應付帳款	12,123	9		8,739	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及四)	39,418	29		41,376	31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附註十七)	458	-		115	-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 (附註十七)	3,409	2		2,647	2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十)	8,122	6		9,089	7	
120X	存貨 (附註二及五)	10,435	8		5,686	4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三)	-	-		1,816	1	
1260	預付款項	586	-		603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及十三)	2,879	2		2,897	2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及十三)	228	-		1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3,582	32		22,656	1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6,142</u>	<u>63</u>		<u>89,813</u>	<u>68</u>									
<b>長期投資 (附註二及六)</b>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39	-		31XX	股東權益						
<b>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七)</b>															
成 本								31XX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20,000 仟股；發行：103 年 10,601 仟股，102 年 8,619 仟 股	<u>106,014</u>	<u>78</u>		<u>86,190</u>	<u>65</u>	
1551	運輸設備	257	-		257	-		3310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17,048	13		14,855	11	
1561	辦公設備	23,732	18		14,458	11		3350	法定公積	( <u>30,626</u> )	( <u>23</u> )		<u>8,821</u>	<u>7</u>	
1631	租賃改良	<u>14,957</u>	<u>11</u>		<u>14,833</u>	<u>11</u>		33XX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 <u>13,578</u> )	( <u>10</u> )		<u>23,676</u>	<u>18</u>	
15X1	成本小計	38,946	29		29,548	22			保留盈餘 (累計虧損) 合 計	<u>92,436</u>	<u>68</u>		<u>109,866</u>	<u>83</u>	
15X9	減：累計折舊	<u>20,213</u>	<u>15</u>		<u>13,446</u>	<u>10</u>		9XXX	股東權益淨額						
		18,733	14		16,102	12									
1670	預付設備款	384	-		4,050	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9,117</u>	<u>14</u>		<u>20,152</u>	<u>15</u>									
<b>無形資產 (附註二及八)</b>															
1740	著作權	2,967	2		3,316	2									
1750	電腦軟體	<u>4,871</u>	<u>4</u>		<u>4,868</u>	<u>4</u>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7,838</u>	<u>6</u>		<u>8,184</u>	<u>6</u>									
<b>其他資產</b>															
18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七)	21,591	16		14,134	1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 三)	<u>1,330</u>	<u>1</u>		<u>-</u>	<u>-</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22,921</u>	<u>17</u>		<u>14,134</u>	<u>1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36,018</u>	<u>100</u>		<u>\$ 132,522</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36,018</u>	<u>100</u>		<u>\$ 132,52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0 月 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列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  
餘（虧損）為新台幣元

代碼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未經查核)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七）	\$ 72,028	100	\$ 112,49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七）	<u>45,105</u>	<u>63</u>	<u>53,219</u>	<u>47</u>
5910	營業毛利	<u>26,923</u>	<u>37</u>	<u>59,271</u>	<u>53</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21,644	30	21,413	19
6200	管理費用	19,606	27	17,054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5,720</u>	<u>22</u>	<u>11,079</u>	<u>10</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6,970</u>	<u>79</u>	<u>49,546</u>	<u>44</u>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 <u>30,047</u> )	( <u>42</u> )	<u>9,725</u>	<u>9</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60	兌換淨益	-	-	546	1
7110	利息收入	58	-	218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	-	108	-
7480	其 他	<u>296</u>	<u>1</u>	<u>217</u>	<u>-</u>
7100	合 計	<u>354</u>	<u>1</u>	<u>1,089</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2	-	-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六）	-	-	307	-
7560	兌換淨損	<u>40</u>	<u>-</u>	<u>-</u>	<u>-</u>
7500	合 計	<u>92</u>	<u>-</u>	<u>307</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未經查核)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利益(損失)	(\$ 29,785)	( 41 )	\$ 10,507	10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三)	1,017	2	1,947	2
9600 純益(損)	(\$ 30,802)	( 43 )	\$ 8,560	8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2.81)	(\$ 2.91)	\$ 0.99	\$ 0.8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2.81)	(\$ 2.91)	\$ 0.99	\$ 0.8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0 月 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勤 嶽 國 際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發 勳 表

民 國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附列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  
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發 股	行 數	股 金	本 額	保 留 盈 余 (累 積 虧 損) (附 註 十一 及 十二)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法 定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余 (待彌補虧損)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6,630	\$ 66,300		\$ 9,367	\$ 55,143	\$ 64,510	\$130,810
101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5,488	( 5,488)	-	-
現金股利—每股 4.45 元		-	-		-	( 29,504)	( 29,504)	( 29,504)
股票股利—每股 3 元		1,989	19,890		-	( 19,890)	( 19,890)	-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純益		-	-		-	8,560	8,560	8,560
102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u>8,619</u>	<u>\$ 86,190</u>		<u>\$ 14,855</u>	<u>\$ 8,821</u>	<u>\$ 23,676</u>	<u>\$109,866</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8,619	\$ 86,190		\$ 14,855	\$ 22,193	\$ 37,048	\$123,238
102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2,193	( 2,193)	-	-
股票股利—每股 2.3 元		1,982	19,824		-	( 19,824)	( 19,824)	-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純損		-	-		-	( 30,802)	( 30,802)	( 30,802)
103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u>10,601</u>	<u>\$106,014</u>		<u>\$ 17,048</u>	<u>( \$ 30,626 )</u>	<u>( \$ 13,578 )</u>	<u>\$ 92,43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0 月 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列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未經查核)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純益（損）	(\$ 30,802)	\$ 8,560
提列備抵呆帳	1,484	-
折舊及攤銷	5,568	3,49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307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	( 108)
遞延所得稅	( 1,502)	4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	1,336	932
應收帳款	17,169	2,690
應收關係人款項	( 1,229)	5,778
存 貨	( 3,491)	( 3,534)
預付款項	360	3,050
其他流動資產	42	-
應付帳款	( 10,993)	( 8,663)
應付關係人款項	( 141)	( 31)
應付費用	( 10,075)	( 1,424)
應付所得稅	( 430)	( 4,462)
其他流動負債	( 1,671)	( 1,8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 34,375)</u>	<u>4,757</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	( 2,869)	( 11,08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92
無形資產增加	( 1,571)	( 2,282)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286)	( 1,7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7,726)</u>	<u>( 14,97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未經查核)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20,000	\$ -
發放現金股利	-	( 29,504 )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出)	<u>20,000</u>	<u>( 29,504 )</u>
現金淨減少	( 22,101 )	( 39,719 )
期初現金餘額	<u>51,584</u>	<u>77,487</u>
期末現金餘額	<u>\$ 29,483</u>	<u>\$ 37,76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 2,956	\$ 6,405
支付利息	<u>\$ 56</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0 月 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列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比較資料)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設立於 96 年 12 月 26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一)電子地圖之製作及銷售；(二)電腦週邊產品之技術支援服務；(三)專案系統程式開發設計。

本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6 月 30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96 人及 14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員工分紅、董監酬勞費用及所得稅等之認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

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四)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整。

####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者，係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認列為投資減項。倘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為當期損失。

#### (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積折舊之餘額計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維護及修理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運輸設備，5 年；辦公設備，2 至 5 年；租賃改良，3 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回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回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八)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可辨認無形資產之攤銷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著作權，15年；電體軟體，2至3年。

倘可辨認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可辨認無形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可辨認無形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 (九)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所得稅負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

#### 三、現金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庫存現金	\$ 200	\$ 219
活期存款	26,396	8,560
國內銀行外幣活期存款	2,887	3,989
定期存款一年利率為 0.88%-0.94%	<u>-</u>	25,000
	<u>\$ 29,483</u>	<u>\$ 37,768</u>

#### 四、應收帳款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應收帳款	\$ 40,902	\$ 41,376
減：備抵呆帳	( 1,484 )	-
	<u>\$ 39,418</u>	<u>\$ 41,376</u>

#### 五、存貨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在製品	<u>\$ 10,435</u>	<u>\$ 5,686</u>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5,105 仟元及 53,219 仟元（未經查核）。

##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勤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勤歲科技)	\$ -	-	\$ 80	100
太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藝科技)	<u>\$ -</u>	-	<u>\$ 159</u>	100
	<u><u>\$ -</u></u>		<u><u>\$ 239</u></u>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中，勤歲科技及太藝科技均已於102年7月30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並分別於103年4月28日及4月21日完成清算，相關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惟管理當局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 七、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運輸設備	\$ 257	\$ 221
辦公設備	9,684	5,929
租賃改良	<u>10,272</u>	<u>7,296</u>
	<u><u>\$ 20,213</u></u>	<u><u>\$ 13,446</u></u>

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3,719仟元及2,478仟元。

## 八、無形資產—淨額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成 本		
著作權	\$ 5,236	\$ 5,236
電腦軟體	<u>12,462</u>	<u>9,120</u>
	<u><u>17,698</u></u>	<u><u>14,356</u></u>
減：累計攤提		
著作權	2,269	1,920
電腦軟體	<u>7,591</u>	<u>4,252</u>
	<u><u>9,860</u></u>	<u><u>6,172</u></u>
	<u><u>\$ 7,838</u></u>	<u><u>\$ 8,184</u></u>

## 九、短期借款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信用借款	<u>\$ 20,000</u>	<u>\$ _____</u>

103 年 6 月 30 日銀行借款之年利率為 1.55%。

#### 十、應付費用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應付獎金	\$ 4,413	\$ 5,646
應付勞健保	1,734	1,238
應付退休金	925	679
應付薪資	357	206
其    他	<u>693</u>	<u>1,320</u>
	<u><u>\$ 8,122</u></u>	<u><u>\$ 9,089</u></u>

#### 十一、股東權益

#####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規定先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虧損後，按其餘額提撥各項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依據有關法令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分配方式及順序如下：

(一) 股東股息。

(二) 前項分配後之餘額：

1. 員工紅利介於百分之五及百分之十五。
2. 餘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上述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會時予以決議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本公司 103 年上半年度為稅後純損，預計不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故 103 年 6 月 30 日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本公司 102 年 6 月 30 日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以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純益扣除 10% 法定公積後之 5% 計算。

上述員工紅利之估計數若與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配議案不同，則將其差異調整原估列年度之費用，若與股東會決議發放之金額不同，則將其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認列為次年度費用。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3 年 5 月 2 日及 102 年 4 月 19 日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193	\$ 5,488	\$ -	\$ -
現金股利	-	29,504	-	4.45
股票股利	19,824	19,890	2.3	3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5 月 2 日及 102 年 4 月 19 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 102 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酉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050	\$ -	\$ 2,868	\$ -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	-	2,827	-
	<u>\$ 1,050</u>	<u>\$ -</u>	<u>\$ 41</u>	<u>\$ -</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分別調整為 103 及 102 年上半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 18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案，發行新股 400,000 股，增資金額 15,000 仟元，已於 103 年 8 月 22 日完成資本變更登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 101 年 1 月 4 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 十二、每股盈餘（虧損）

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虧損)(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u>103年上半年度</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虧損	(\$ 29,785)	(\$ 30,802)	10,601	(\$ 2.81)	(\$ 2.91)	
<u>102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	\$ 10,507	\$ 8,560	10,601	\$ 0.99	\$ 0.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4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	\$ 10,507	\$ 8,560	10,642	\$ 0.99	\$ 0.80	

本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 (96) 基秘字第 052 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2 年上半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0.99 元及 0.99 元減少為 0.81 元及 0.80 元。

## 十三、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應納稅額之調節如下：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未經查核)
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稅額	(\$ 5,492)	\$ 1,786
加（減）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	-	52
暫時性差異	173	( 4 )
應納稅額	\$ -	\$ 1,834

(二)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未經查核)
應納稅額	\$ -	\$ 1,834
遞延所得稅	( 1,502)	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519	8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6
所得稅費用	<u>\$ 1,017</u>	<u>\$ 1,947</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流 動		
呆帳超限	\$ 172	\$ -
未實現兌換淨益	( 9)	( 10)
遞延收入	-	9
非 流 動		
虧損扣抵	<u>1,330</u>	<u>-</u>
	<u>\$ 1,493</u>	<u>(\$ 1)</u>

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u>\$ 5,319</u>	113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942</u>	<u>\$ 1,651</u>

102 及 101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0.64% 及 20.54%，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五)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本公司截至 103 年 6 月底之累積未分配盈餘均為兩稅合一後所產生。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四、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713 仟元及 1,787 仟元（未經查核）。

十五、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b>用人費用</b>			
薪資費用	\$ 27,339	\$ 31,305	\$ 58,644
勞健保費用	2,711	2,699	5,410
退休金費用	1,342	1,371	2,713
其他用人費用	<u>1,064</u>	<u>903</u>	<u>1,967</u>
用人費用合計	<u>\$ 32,456</u>	<u>\$ 36,278</u>	<u>\$ 68,734</u>
折舊費用	<u>\$ 727</u>	<u>\$ 2,992</u>	<u>\$ 3,719</u>
攤銷費用	<u>\$ 591</u>	<u>\$ 1,257</u>	<u>\$ 1,848</u>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未經查核）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b>用人費用</b>			
薪資費用	\$ 16,441	\$ 27,606	\$ 44,047
勞健保費用	1,332	2,130	3,462
退休金費用	646	1,141	1,787
其他用人費用	<u>688</u>	<u>749</u>	<u>1,437</u>
用人費用合計	<u>\$ 19,107</u>	<u>\$ 31,626</u>	<u>\$ 50,733</u>
折舊費用	<u>\$ 554</u>	<u>\$ 1,924</u>	<u>\$ 2,478</u>
攤銷費用	<u>\$ 202</u>	<u>\$ 811</u>	<u>\$ 1,013</u>

## 十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b>資產</b>				
現金	\$ 29,483	\$ 29,483	\$ 37,768	\$ 37,76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42,001	42,001	43,091	43,091
應收關係人款項	3,409	3,409	2,647	2,647
存出保證金	21,591	21,591	14,134	14,134
<b>負債</b>				
短期銀行借款	20,000	20,000	-	-
應付帳款	12,123	12,123	8,739	8,739
應付關係人款項	458	458	115	115
應付費用	8,122	8,122	9,089	9,089

###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人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存出保證金因無確定之收付期間，因是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三) 財務風險資訊：

#### 1.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 3.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固定利率之債務。故未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十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帳款				
中華電信	\$ 3,409	100	\$ 2,647	100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				
中華電信	\$ 458	100	\$ 115	100
3. 存出保證金				
中華電信	\$ 3,392	16	\$ 1,228	9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未經查核)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4. 營業收入				
中華電信	\$ 2,878	4	\$ 5,510	5
5. 營業成本及費用				
中華電信	\$ 395	-	\$ 1,127	1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 十八、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本公司承租房屋、汽車等各項租賃，未來預計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3 年下半年度	\$ 7,634
104 年度	17,779
105 年度	17,426
106 年度	17,518
107 年度及以後年度	3,144

## 十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u>現金</u>								
美 元	\$ 97	29.855	\$ 2,887	\$ 133	30.00	\$ 3,989		
<u>應收帳款</u>								
美 元	57	29.855	1,716	515	30.00	15,40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帳款</u>								
美 元	20	29.855	618	76	30.00	2,276		

## 二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 二一、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本公司 103 上半年度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

#### 二二、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3 月 4 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05615 號函之規定，已於 103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以及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要金	額
庫存現金		\$ 200	
活期存款		26,396	
國內銀行外幣活期存款	97 仟 美 元，按匯率 USD\$1=NTD\$29.855 換算	2,887	
			<u>\$ 29,483</u>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金額
應收帳款	
客戶 A	\$ 12,757
客戶 B	10,290
客戶 C	3,647
客戶 D	2,943
其他（註）	11,265
減：備抵呆帳	( 1,484 )
合計	\$ 39,418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額	
	成 本	市價（註）
在製品	\$ 10,435	\$ 15,122

註一：係按淨變現價值計價。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餘額
<b>固定資產成本</b>					
<b>運輸設備</b>	\$ 257	\$ -	\$ -	\$ -	\$ 257
<b>辦公設備</b>	16,039	2,443	-	5,250	23,732
<b>租賃改良</b>	<u>14,915</u>	<u>42</u>	<u>-</u>	<u>-</u>	<u>14,957</u>
	<u>31,211</u>	<u>\$ 2,485</u>	<u>\$ -</u>	<u>\$ 5,250</u>	<u>38,946</u>
<b>累計折舊</b>					
<b>運輸設備</b>	( 243)	( \$ 14)	\$ -	\$ -	( 257)
<b>辦公設備</b>	( 7,510)	( 2,174)	-	-	( 9,684)
<b>租賃改良</b>	<u>( 8,741)</u>	<u>( 1,531)</u>	<u>-</u>	<u>-</u>	<u>( 10,272)</u>
	<u>( 16,494)</u>	<u>( \$ 3,719)</u>	<u>\$ -</u>	<u>\$ -</u>	<u>( 20,213)</u>
<b>預付設備款</b>	<u>5,250</u>	<u>\$ 384</u>	<u>\$ -</u>	<u>( \$ 5,250)</u>	<u>384</u>
	<u><u>\$ 19,967</u></u>				<u><u>\$ 19,117</u></u>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著作權	\$ 5,236	\$ -	\$ -	\$ 5,236
電腦軟體	<u>10,891</u>	<u>1,571</u>	<u>-</u>	<u>12,462</u>
	<u>16,127</u>	<u>\$ 1,571</u>	<u>\$ -</u>	<u>17,698</u>
累計攤銷				
著作權	2,094	\$ 175	\$ -	2,269
電腦軟體	<u>5,918</u>	<u>1,673</u>	<u>-</u>	<u>7,591</u>
	<u>8,012</u>	<u>\$ 1,848</u>	<u>\$ -</u>	<u>9,860</u>
	<u>\$ 8,115</u>			<u>\$ 7,838</u>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借款期限	年利率	金額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品
信用借款 中國信託	103.6.13~103.9.11	1.55%	\$ 20,000	\$ 30,000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廠商 A		\$ 2,808
廠商 B		2,526
廠商 C		2,429
廠商 D		805
廠商 E		590
其他 (註)		<u>2,965</u>
合 計		<u><u>\$ 12,123</u></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金額
銷貨收入	
電子地圖收入	\$ 35,027
導航軟體收入	20,979
系統整合服務收入	10,750
其    他	<u>      5,336</u>
銷貨收入總額	72,092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64)
銷貨收入淨額	<u>\$ 72,028</u>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 6,577	
直接人工		28,681	
製造費用		<u>13,338</u>	
製造成本		48,596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6,944	
減：期末在製品盤存		<u>10,435</u>	
營業成本合計		<u>\$ 45,105</u>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14,313	\$ 6,408	\$ 10,584	\$ 31,305
租金支出	1,735	1,515	990	4,240
折舊費用	251	1,261	1,480	2,992
保險費	1,169	570	960	2,699
呆帳損失	-	1,484	-	1,484
退休金	622	229	520	1,371
攤銷費用	269	741	247	1,257
其他（註）	<u>3,285</u>	<u>7,398</u>	<u>939</u>	<u>11,622</u>
合 計	<u>\$ 21,644</u>	<u>\$ 19,606</u>	<u>\$ 15,720</u>	<u>\$ 56,970</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招美

陳招美



會計師 吳恩銘

吳恩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杖 權 益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附註三）	\$ 51,653	30		\$ 77,715	46		2140	應付帳款	\$ 23,116	14		\$ 17,402	10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	3,919	2		2,647	2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十三）	599	-		146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	58,071	34		44,065	26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六）	18,196	11		10,513	6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十三）	2,180	1		8,426	5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九）	430	-		6,278	4	
120X	存貨（附註二）	6,944	4		2,152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及九）	4,561	3		4,728	3	
1298	預付款項	967	1		3,653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6,902	28		39,067	23	
11XX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	17	-		31	-									
	流動資產合計	<u>123,751</u>	<u>72</u>		<u>138,689</u>	<u>82</u>									
<b>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四）</b>															
成 本		,	,	,	,	,	,								
1551	運輸設備	257	-		645	1		31XX	股東權益						
1561	辦公設備	16,039	10		13,836	8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20,000 仟股；發行：102 年 8,619 仟股，101 年 6,630 仟股	<u>86,190</u>	<u>50</u>		<u>66,300</u>	<u>39</u>	
1631	租賃改良	<u>14,915</u>	<u>9</u>		<u>10,200</u>	<u>6</u>			保留盈餘						
15X1	成本小計	31,211	19		24,681	15		3310	法定公積	14,855	9		9,367	6	
15X9	減：累計折舊	<u>16,494</u>	<u>10</u>		<u>12,744</u>	<u>8</u>		3350	未分配盈餘	<u>22,192</u>	<u>13</u>		<u>55,143</u>	<u>32</u>	
		14,717	9		11,937	7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37,047</u>	<u>22</u>		<u>64,510</u>	<u>38</u>	
	預付設備款	<u>5,250</u>	<u>3</u>		<u>-</u>	<u>-</u>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123,237</u>	<u>72</u>		<u>130,810</u>	<u>77</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9,967</u>	<u>12</u>		<u>11,937</u>	<u>7</u>									
<b>無形資產（附註二及五）</b>															
1740	著作權	3,142	2		3,491	2									
1750	電腦軟體	<u>4,973</u>	<u>3</u>		<u>3,424</u>	<u>2</u>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8,115</u>	<u>5</u>		<u>6,915</u>	<u>4</u>									
<b>其他資產</b>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三）	<u>18,306</u>	<u>11</u>		<u>12,336</u>	<u>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70,139</u>	<u>100</u>		<u>\$ 169,877</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70,139</u>	<u>100</u>		<u>\$ 169,87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  
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三）	\$ 259,014	100	\$ 253,46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	<u>123,614</u>	<u>48</u>	<u>108,905</u>	<u>43</u>
5910 營業毛利	<u>135,400</u>	<u>52</u>	<u>144,562</u>	<u>57</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48,377	18	37,906	15
6200 管理費用	33,609	13	23,575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5,373</u>	<u>10</u>	<u>18,267</u>	<u>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7,359</u>	<u>41</u>	<u>79,748</u>	<u>32</u>
6900 營業利益	<u>28,041</u>	<u>11</u>	<u>64,814</u>	<u>2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60 兌換淨益	544	-	-	-
7110 利息收入	306	-	515	-
7480 其他	<u>219</u>	<u>-</u>	<u>1,329</u>	<u>1</u>
7100 合計	<u>1,069</u>	<u>-</u>	<u>1,844</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91	-	-	-
7510 利息費用	3	-	-	-
7560 兌換損失	-	-	1	-
7880 什項支出	<u>19</u>	<u>-</u>	<u>6</u>	<u>-</u>
7500 合計	<u>213</u>	<u>-</u>	<u>7</u>	<u>-</u>
7900 稅前利益	28,897	11	66,651	2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九）	<u>6,966</u>	<u>3</u>	<u>11,772</u>	<u>4</u>
9600 合併純益	<u>\$ 21,931</u>	<u>8</u>	<u>\$ 54,879</u>	<u>2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每股盈餘(附註八)	102年度		101年度	
		稅	前	稅	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35	\$ 2.54	\$ 7.73	\$ 6.3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34	\$ 2.53	\$ 7.67	\$ 6.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  
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發行數	股金	本期額	保留盈餘	(附註七及八)	股東權益合計
	股	股	本	法定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5,100	\$ 51,000		\$ 4,238	\$ 51,293	\$ 55,531
100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5,129	( 5,129)	-
現金股利—每股 6 元	-	-		-	( 30,600)	( 30,600)
股票股利—每股 3 元	1,530	15,300		-	( 15,300)	-
101 年度合併純益	-	-		-	54,879	54,879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30	66,300	9,367	55,143	64,510	130,810
101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5,488	( 5,488)	-
現金股利—每股 4.45 元	-	-		-	( 29,504)	( 29,504)
股票股利—每股 3 元	1,989	19,890		-	( 19,890)	-
102 年度合併純益	-	-		-	21,931	21,93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619	\$ 86,190	\$ 14,855	\$ 22,192	\$ 37,047	\$ 123,23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純益	\$ 21,931	\$ 54,879
呆帳回轉	-	( 10)
折舊及攤銷	8,387	5,19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191	-
遞延所得稅	12	( 27)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	( 1,272)	( 1,309)
應收帳款	( 14,006)	( 11,832)
應收關係人款項	6,246	( 7,299)
存 貨	( 4,792)	( 2,077)
預付款項	2,686	( 2,431)
其他流動資產	10	( 6)
應付帳款	6,205	7,130
應付關係人款項	( 37)	( 179)
應付費用	7,683	( 6,776)
應付所得稅	( 5,848)	( 3,638)
其他流動負債	( 177)	2,6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7,219</u>	<u>34,300</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	( 13,948)	( 3,62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92	-
無形資產增加	( 4,053)	( 3,222)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969)	( 4,0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3,778)</u>	<u>( 10,932)</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b>		
發放現金股利	<u>( 29,503)</u>	<u>( 30,60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2 年度	101 年度
現金淨減少	(\$ 26,062)	(\$ 7,232)
年初現金餘額	<u>77,715</u>	<u>84,947</u>
年底現金餘額	<u>\$ 51,653</u>	<u>\$ 77,71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12,802</u>	<u>\$ 15,437</u>
支付利息	<u>\$ 3</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設立於 96 年 12 月 26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一)電子地圖之製作及銷售；(二)電腦週邊產品之技術支援服務；(三)專案系統程式開發設計。

母公司 97 年 6 月 20 日投資勤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勤歲科技)，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子地圖資訊服務。該公司業已於 102 年 7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並開始進行清算程序。

母公司 97 年 6 月 20 日投資太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太藝科技)，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系統規劃、系統建置服務。該公司業已於 102 年 7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並開始進行清算程序。

合併公司 102 及 101 年底員工人數分別為 180 人及 12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

母公司取得子公司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處理。

母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對其轉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本合併財務報表 102 及 101 年度包括母公司、勤歲科技及太藝科技相關期間之帳目。

## (二) 外幣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員工分紅及所得稅等之認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五)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整。

##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

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 (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積折舊之餘額計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維護及修理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運輸設備，5年；辦公設備，2至5年；租賃改良，3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回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回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八)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可辨認無形資產之攤銷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著作權，15年；電體軟體，2至3年。

倘可辨認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可辨認無形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可辨認無形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 (九)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 (十)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所得稅負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

#### 三、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76	\$ 194
活期存款	39,461	34,501
國內銀行外幣活期存款	2,016	3,020
定期存款一年利率 102 年及 101 年 分別為 0.94% 及 0.88%-0.94%	<u>10,000</u> <u>\$ 51,653</u>	<u>40,000</u> <u>\$ 77,715</u>

#### 四、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 243	\$ 501
辦公設備	7,510	6,077
租賃改良	<u>8,741</u> <u>\$ 16,494</u>	<u>6,166</u> <u>\$ 12,744</u>

102 及 101 年度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5,534 仟元及 3,855 仟元。

## 五、無形資產—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成 本		
著作權	\$ 5,236	\$ 5,236
電腦軟體	<u>10,891</u>	<u>6,838</u>
	<u>16,127</u>	<u>12,074</u>
減：累計攤提		
著作權	2,094	1,745
電腦軟體	<u>5,918</u>	<u>3,414</u>
	<u>8,012</u>	<u>5,159</u>
	<u>\$ 8,115</u>	<u>\$ 6,915</u>

## 六、應付費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付獎金	\$ 14,825	\$ 8,286
應付勞健保	1,550	523
應付退休金	857	290
其    他	<u>964</u>	<u>1,414</u>
	<u>\$ 18,196</u>	<u>\$ 10,513</u>

## 七、股東權益

###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規定先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虧損後，按其餘額提撥各項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依據有關法令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分配方式及順序如下：

(一) 股東股息。

(二) 前項分配後之餘額：

1. 員工紅利介於百分之五及百分之十五。
2. 餘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上述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會時予以決議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母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係以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純益扣除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之 5% 計算。

上述員工紅利之估計數若與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配議案不同，則將其差異調整原估列年度之費用，若與股東會決議發放之金額不同，則將其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認列為次年度費用。

母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2 年 4 月 19 日及 101 年 4 月 26 日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盈餘分配案 （元）	每股股利	盈餘分配案 （元）	每股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	\$ 5,488	\$ -	\$ 5,129	\$ -
現金股利	29,504	4.45	30,600	6
股票股利	19,890	3	15,300	3

母公司分別於 102 年 4 月 19 日及 101 年 4 月 26 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2,868	\$ -	\$ 2,749	\$ -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2,827	-	2,625	-
	\$ 41	\$ -	\$ 124	\$ -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分別調整為 102 及 101 年度之損益。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 101 年 1 月 4 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 八、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稅 前	( 分 子 ) 稅 後	股數 ( 分母 ) ( 仟 股 )	每 股 盈 餘 ( 元 ) 稅 前 稅 後
<u>102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	\$ 28,897	\$ 21,931	8,619	\$ 3.35 \$ 2.5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41	
員工分紅	—	—	4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8,897	\$ 21,931	8,660	\$ 3.34 \$ 2.53
<u>101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	\$ 66,651	\$ 54,879	8,619	\$ 7.73 \$ 6.3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68	
員工分紅	—	—	6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6,651	\$ 54,879	8,687	\$ 7.67 \$ 6.32

母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 (96) 基秘字第 052 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1 年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8.28 元及 8.19 元減少為 6.37 元及 6.32 元。

## 九、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稅額與應納稅額之調節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稅額	\$ 4,912	\$ 11,331
加 (減) 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	-	416
暫時性差異	( 12 )	2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26

應納稅額	<u>\$ 4,900</u>	<u>\$ 11,800</u>
------	-----------------	------------------

(二)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應納稅額	\$ 4,900	\$ 11,800
遞延所得稅	12	( 2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09	( 1)
國外所得扣繳稅額高於本國 所得稅額部分	<u>1,945</u>	-
所得稅費用	<u>\$ 6,966</u>	<u>\$ 11,772</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流動		
未實現兌換淨益	(\$ 10)	(\$ 6)
遞延收入	<u>-</u>	<u>9</u>
	<u>(\$ 10)</u>	<u>\$ 3</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508</u>	<u>\$ 6,550</u>

102 年度預計及 101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0.64% 及 20.54%。依所得稅法規定，母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母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五)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母公司截至 102 年底之累積未分配盈餘均為兩稅合一後所產生。

母公司截至 100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十、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合併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4,159 仟元及 3,186 仟元。

## 十一、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2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b>用人費用</b>			
薪資費用	\$ 37,092	\$ 63,818	\$ 100,910
勞健保費用	3,245	4,913	8,158
退休金費用	1,549	2,610	4,159
其他用人費用	1,510	1,690	3,201
用人費用合計	<u>\$ 43,397</u>	<u>\$ 73,031</u>	<u>\$ 116,428</u>
折舊費用	<u>\$ 1,124</u>	<u>\$ 4,410</u>	<u>\$ 5,534</u>
攤銷費用	<u>\$ 947</u>	<u>\$ 1,906</u>	<u>\$ 2,853</u>

	10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b>用人費用</b>			
薪資費用	\$ 33,183	\$ 48,706	\$ 81,889
勞健保費用	2,655	3,325	5,980
退休金費用	1,437	1,749	3,186
其他用人費用	1,158	1,213	2,371
用人費用合計	<u>\$ 38,433</u>	<u>\$ 54,993</u>	<u>\$ 93,426</u>
折舊費用	<u>\$ 1,823</u>	<u>\$ 2,032</u>	<u>\$ 3,855</u>
攤銷費用	<u>\$ 711</u>	<u>\$ 625</u>	<u>\$ 1,336</u>

## 十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b>資產</b>				
現金	\$ 51,653	\$ 51,653	\$ 77,715	\$ 77,715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61,990	61,990	46,712	46,712
應收關係人款項	2,180	2,180	8,426	8,426
存出保證金	18,306	18,306	12,336	12,336
<b>負債</b>				
應付帳款	23,116	23,116	17,402	17,402
應付關係人款項	599	599	146	146
應付費用	18,196	18,196	10,513	10,513

(二)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應付款項與應付關係人款項。
2. 存出保證金因無確定之收付期間，因是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三) 財務風險資訊：

1.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十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	對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帳款				
中華電信	\$ 2,180	100	\$ 8,426	100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				
中華電信	\$ 599	100	\$ 146	100
3. 存出保證金				
中華電信	\$ 4,057	22	\$ 279	2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4. 營業收入						
中華電信	\$ 28,544		11	\$ 38,260		15
資拓宏宇	-		-	371		-
春水堂	-		-	238		-
	<u>\$ 28,544</u>		<u>11</u>	<u>\$ 38,869</u>		<u>15</u>
5. 營業成本及費用						
中華電信	\$ 1,839		1	\$ 1,811		1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薪 獎 紅 資 金 利	102年度		101年度	
	\$	1,793	\$	5,968
	18		3,826	
	-		206	
	<u>\$ 1,811</u>		<u>\$ 10,000</u>	

### 十四、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等各項租賃，未來預計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3年度		\$ 13,036	
104年度		1,683	
105年度		41	

## 十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現金</u>								
美元	\$ 68	29.79	\$2,016	\$ 104	29.12	\$3,020		
<u>應收帳款</u>								
美元	15	29.79	444	126	29.12	3,66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帳款</u>								
美元	255	29.79	7,663	72	29.12	2,108		

##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一。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 十七、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合併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合併公司 102 年度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

## 十八、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合併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99 年 2 月 2 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之規定，於 102 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一) 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非屬上市、上櫃及興櫃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4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1. 評估階段：(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2)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之差異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3)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4)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5)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教育訓練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2. 準備階段：(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依 IFRSs 選定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2) 選定「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規範之可選擇性豁免項目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3)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	資訊部門、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接次頁)

(承前頁)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4)修訂內部控制	會計部門、相關業務部門	積極進行中
(5)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教育訓練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3. 實施階段：(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		
(1)蒐集資料準備依 IFRSs 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2)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二) 截至 102 年底，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 計 議 題	差 異 說 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定義及重分類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惟依 IFRSs 規定，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認列與分類	<p>1.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p> <p>2.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p>

上述各項差異中之部分項目，可能因合併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而於轉換時不致產生重大影響金額。

(三) 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 2010 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依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 損 )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 損 ) 益 ( 註 一 及 二 )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勤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子地圖資訊服務	\$ 797	\$ 797	100	100	\$ -			(\$ 145)	(\$ 155)	註三及註四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系統規劃、系統建置服務	454	454	100	100	-			( 162 )	( 162 )	註三及註五

註一：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係包含清算損失。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註四：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勤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註五：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太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http://www.deloitte.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未經查核，其附列目的僅供比較參考之用。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之民國 103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上半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招美

陳招美



會計師 吳恩銘

吳恩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9 日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附列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附註三)	\$ 29,483	22		\$ 37,997	2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七)	\$ 20,000	15		\$ -	-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	2,583	2		1,715	1		2140	應付帳款	12,123	9		8,739	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39,418	29		41,376	31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十五)	458	-		115	-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十四)	3,409	2		2,647	2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八)	8,122	6		9,089	7	
120X	存貨(附註二)	10,435	8		5,686	4		2160	應付所得稅	-	-		1,816	1	
1260	預付款項	586	-		603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及十一)	2,879	2		2,897	2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	228	-		2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3,582	32		22,656	1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 86,142	63		\$ 90,052	68									
<b>固定資產(附註二及五)</b>															
	<b>成 本</b>							31XX	<b>股東權益</b>						
1551	運輸設備	257	-		257	-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20,000 仟股；發行：103 年 10,601 仟股，102 年 8,619 仟股	\$ 106,014	78		\$ 86,190	65	
1561	辦公設備	23,732	18		14,458	11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631	租賃改良	14,957	11		14,833	11		3310	法定公積	17,048	13		14,855	11	
15X1	成本小計	38,946	29		29,548	22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 30,626 )	( 23 )		8,821	7	
15X9	減：累計折舊	20,213	15		13,446	10		33XX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18,733	14		16,102	12			合計	( 13,578 )	( 10 )		23,676	18	
1670	預付設備款	384	-		4,050	3		3XXXX	股東權益淨額	\$ 92,436	68		\$ 109,866	8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 19,117	14		\$ 20,152	15									
<b>無形資產(附註二及六)</b>															
1740	著作權	2,967	2		3,316	2									
1750	電腦軟體	4,871	4		4,868	4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 7,838	6		\$ 8,184	6									
<b>其他資產</b>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五)	21,591	16		14,134	1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 十一)	1,330	1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 22,921	17		\$ 14,134	1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36,018	100		\$ 132,522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36,018	100		\$ 132,52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0 月 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列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  
餘（虧損）為新台幣元

代碼	項目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未經查核)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六）	\$ 72,028	100	\$ 112,49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六）	45,105	63	53,219	47
5910	營業毛利	26,923	37	59,271	53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21,644	30	21,413	19
6200	管理費用	19,606	27	17,062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720	22	11,079	1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6,970	79	49,554	4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 30,047)	( 42)	9,717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8	-	218	-
7160	兌換利益	-	-	546	1
7480	其 他	296	1	217	-
7100	合 計	354	1	981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2	-	-	-
7560	兌換淨損	40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191	-
7500	合 計	92	-	191	-
7900	稅前利益（損失）	( 29,785)	( 41)	10,507	10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二)	1,017	2	1,947	2
9600	合併純益（損）	(\$ 30,802)	( 43)	\$ 8,560	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每股盈餘（附註十一）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未經查核)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2.81)		(\$ 2.91)		\$ 0.99		\$ 0.8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2.81)		(\$ 2.91)		\$ 0.99		\$ 0.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0 月 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盈虧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列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  
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發行數	股金	本額	保留盈餘（累計虧損）	(附註九及十)	股東權益合計
	股		法定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8,619	\$ 86,190	\$ 14,855	\$ 22,193	\$ 37,048	\$123,238
102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2,193	( 2,193)	-	-
股票股利—每股 2.3 元	1,982	19,824	-	( 19,824)	( 19,824)	-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純損	-	-	-	( 30,802)	( 30,802)	( 30,802)
103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10,601</u>	<u>\$106,014</u>	<u>\$ 17,048</u>	<u>(\$ 30,626)</u>	<u>(\$ 13,578)</u>	<u>\$ 92,436</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6,630	\$ 66,300	\$ 9,367	\$ 55,143	\$ 64,510	\$130,810
101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5,488	( 5,488)	-	-
現金股利—每股 4.45 元	-	-	-	( 29,504)	( 29,504)	( 29,504)
股票股利—每股 3 元	1,989	19,890	-	( 19,890)	( 19,890)	-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純益	-	-	-	8,560	8,560	8,560
102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8,619</u>	<u>\$ 86,190</u>	<u>\$ 14,855</u>	<u>\$ 8,821</u>	<u>\$ 23,676</u>	<u>\$109,86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0 月 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列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未經查核)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純益（損）	(\$ 30,802)	\$ 8,560
提列備抵呆帳	1,484	-
折舊及攤銷	5,568	3,499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	191
遞延所得稅	( 1,502)	4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	1,336	932
應收帳款	17,169	2,690
應收關係人款項	( 1,229)	5,778
存 貨	( 3,491)	( 3,534)
預付款項	359	3,050
其他流動資產	( 27)	-
應付帳款	( 10,993)	( 8,663)
應付關係人款項	( 141)	( 31)
應付費用	( 10,075)	( 1,424)
應付所得稅	( 430)	( 4,462)
其他流動負債	( 1,671)	( 1,8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34,445)	4,757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	( 2,869)	( 11,08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92
無形資產增加	( 1,571)	( 2,282)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285)	( 1,7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7,725)	( 14,972)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2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	( 29,50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出）	20,000	( 29,504)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未經查核)
現金淨減少	(\$ 22,170)	(\$ 39,719)
期初現金餘額	<u>51,653</u>	<u>77,716</u>
期末現金餘額	<u>\$ 29,483</u>	<u>\$ 37,99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2,956</u>	<u>\$ 6,405</u>
支付利息	<u>\$ 56</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0 月 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列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比較資料)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勤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設立於 96 年 12 月 26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一)電子地圖之製作及銷售；(二)電腦週邊產品之技術支援服務；(三)專案系統程式開發設計。

母公司於 97 年 6 月 20 日投資勤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勤歲科技)，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子地圖資訊服務。該公司業已於 102 年 7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已於 103 年 4 月 28 日清算完成。

母公司於 97 年 6 月 20 日投資太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太藝科技)，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系統規劃、系統建置服務。該公司業已於 102 年 7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已於 103 年 4 月 21 日清算完成。

合併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6 月 30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96 人及 14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

母公司取得子公司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處理。

母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對其轉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本合併財務報表 103 年上半年度包括母公司、勤歲科技及太藝科技相關期間之帳目。

## (二) 外幣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員工分紅、董監酬勞及所得稅等之認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五)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整。

##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 (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積折舊之餘額計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維護及修理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運輸設備，5年；辦公設備，2至5年；租賃改良，3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回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回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八)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可辨認無形資產之攤銷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著作權，15年；電體軟體，2至3年。

倘可辨認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可辨認無形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可辨認無形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 (九)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所得稅負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

### 三、現金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庫存現金	\$ 200	\$ 219
活期存款	26,396	8,789
國內銀行外幣活期存款	2,887	3,989
定期存款—一年利率為 0.88%- 0.94%	<hr/> -	25,000
	<hr/> \$ 29,483	<hr/> \$ 37,997

### 四、應收帳款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應收帳款	\$ 40,902	\$ 41,376
減：備抵呆帳	( 1,484 )	-
	<hr/> \$ 39,418	<hr/> \$ 41,376

## 五、存貨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在製品	\$ 10,435	\$ 5,686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5,105 仟元及 53,219 仟元（未經查核）。

## 六、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運輸設備	\$ 257	\$ 221
辦公設備	9,684	5,929
租賃改良	<u>10,272</u>	<u>7,296</u>
	<u>\$ 20,213</u>	<u>\$ 13,446</u>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3,719 仟元及 2,586 仟元。

## 七、無形資產—淨額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成 本		
著作權	\$ 5,236	\$ 5,236
電腦軟體	<u>12,462</u>	<u>9,120</u>
	<u>17,698</u>	<u>14,356</u>
減：累計攤提		
著作權	2,269	1,920
電腦軟體	<u>7,591</u>	<u>4,252</u>
	<u>9,860</u>	<u>6,172</u>
	<u>\$ 7,838</u>	<u>\$ 8,184</u>

## 八、短期借款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信用借款	\$ 20,000	\$ _____

103 年 6 月 30 日銀行借款之年利率為 1.55%。

## 九、應付費用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應付獎金	\$ 4,413	\$ 5,646
應付勞健保	1,734	1,238
應付退休金	925	679
應付薪資	357	206
其    他	<u>693</u>	<u>1,320</u>
	<u>\$ 8,122</u>	<u>\$ 9,089</u>

## 十、股東權益

###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規定先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虧損後，按其餘額提撥各項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依據有關法令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分配方式及順序如下：

(一) 股東股息。

(二) 前項分配後之餘額：

1. 員工紅利介於百分之五及百分之十五。
2. 餘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上述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會時予以決議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母公司 103 年上半年度為稅後純損，預計不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故 103 年 6 月 30 日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母公司 102 年 6 月 30 日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以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純益扣除 10% 法定公積後之 5% 計算。

上述員工紅利之估計數若與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配議案不同，則將其差異調整原估列年度之費用，若與股東會決議發放之金額不同，則將其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認列為次年度費用。

母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3 年 5 月 2 日及 102 年 4 月 19 日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193	\$ 5,488	\$ -	\$ -
現金股利	-	29,504	-	4.45
股票股利	19,824	19,890	2.3	3

母公司分別於 103 年 5 月 2 日及 102 年 4 月 19 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 102 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酉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050	\$ -	\$ 2,868	\$ -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 1,050</u>	<u>\$ -</u>	<u>\$ 2,827</u>	<u>\$ -</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分別調整為 103 及 102 年上半年度之損益。

母公司於 103 年 7 月 18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案，發行新股 400,000 股，增資金額 15,000 仟元，已於 103 年 8 月 22 日完成資本變更登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 101 年 1 月 4 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 十一、每股虧損

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稅 前	( 分子 ) 稅 後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虧損)(元) 稅 前 稅 後
<u>103年上半年度</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虧損	(\$ 29,785)	(\$ 30,802)	10,601	(\$ 2.81) (\$ 2.91)
<u>102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	\$ 10,507	\$ 8,560	10,601	\$ 0.99 \$ 0.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4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	\$ 10,507	\$ 8,560	10,642	\$ 0.99 \$ 0.80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母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 (96) 基秘字第 052 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2 年上半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0.99 元及 0.99 元減少為 0.81 元及 0.80 元。

## 十二、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稅額與應納稅額之調節如下：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未經查核)</u>	10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稅額	(\$ 5,492)	\$ 1,786
加(減)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	-	52
暫時性差異	173	( 4 )
應納稅額	\$ -	\$ 1,834

(二)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

	103年1月1日	10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未經查核)
應納稅額	\$ -	\$ 1,834
遞延所得稅	( 1,502 )	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519	8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6
所得稅費用	<u>\$ 1,017</u>	<u>\$ 1,947</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流 動		
呆帳超限	\$ 172	\$ -
未實現兌換淨益	( 9 )	( 10 )
遞延收入	-	9
非 流 動		
虧損扣抵	<u>\$ 1,330</u>	<u>(\$ 1)</u>
	<u>\$ 1,493</u>	

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u>\$ 5,319</u>	113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942</u>	<u>\$ 1,651</u>

102 及 101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0.64% 及 20.54%，依所得稅法規定，母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五)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母公司截至 103 年 6 月底之累積未分配盈餘均為兩稅合一後所產生。

母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三、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母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713 及 1,787 仟元（未經查核）。

十四、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b>用人費用</b>			
薪資費用	\$ 27,339	\$ 31,305	\$ 58,644
勞健保費用	2,711	2,699	5,410
退休金費用	1,342	1,371	2,713
其他用人費用	<u>1,064</u>	<u>903</u>	<u>1,967</u>
用人費用合計	<u>\$ 32,456</u>	<u>\$ 36,278</u>	<u>\$ 68,734</u>
折舊費用	<u>\$ 727</u>	<u>\$ 2,992</u>	<u>\$ 3,719</u>
攤銷費用	<u>\$ 591</u>	<u>\$ 1,257</u>	<u>\$ 1,848</u>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未經查核）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b>用人費用</b>			
薪資費用	\$ 16,441	\$ 27,606	\$ 44,047
勞健保費用	1,332	2,130	3,462
退休金費用	646	1,141	1,787
其他用人費用	<u>688</u>	<u>749</u>	<u>1,437</u>
用人費用合計	<u>\$ 19,107</u>	<u>\$ 31,626</u>	<u>\$ 50,733</u>
折舊費用	<u>\$ 554</u>	<u>\$ 1,932</u>	<u>\$ 2,486</u>
攤銷費用	<u>\$ 202</u>	<u>\$ 811</u>	<u>\$ 1,013</u>

## 十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b>資產</b>				
現金	\$ 29,483	\$ 29,483	\$ 37,768	\$ 37,76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42,001	42,001	43,091	43,091
應收關係人款項	3,409	3,409	2,647	2,647
存出保證金	21,591	21,591	14,134	14,134
<b>負債</b>				
短期銀行借款	20,000	20,000	-	-
應付帳款	12,123	12,123	8,739	8,739
應付關係人款項	458	458	115	115
應付費用	8,122	8,122	9,089	9,089

### (二) 母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人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存出保證金因無確定之收付期間，因是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三) 財務風險資訊：

#### 1.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 3.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固定利率之債務。故未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十六、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	對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未經查核)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帳款				
中華電信	\$ 3,409	100	\$ 2,647	100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				
中華電信	\$ 458	100	\$ 115	100
3. 存出保證金				
中華電信	\$ 3,392	16	\$ 1,228	9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未經查核)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4. 營業收入				
中華電信	\$ 2,878	4	\$ 5,510	5
5. 營業成本及費用				
中華電信	\$ 395	-	\$ 1,127	1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 十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汽車等各項租賃，未來預計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3 下半年度	\$ 7,634
104 年度	17,779
105 年度	17,426
106 年度	17,518
107 年及以後年度	3,144

## 十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3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 金					
美 元	\$ 97	29.855	\$ 2,887		
應收帳款					
美 元	57	29.855	1,71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帳款					
美 元	20	29.855	618		
102年6月30日（未經查核）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 金					
美 元	\$ 133	30.00	\$ 3,989		
應收帳款					
美 元	515	30.00	15,40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帳款					
美 元	76	30.00	2,276		

## 十九、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 二十、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合併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合併公司 103 年上半年度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

## 二一、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合併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103 年 3 月 4 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05615 號函之規定，於 103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一) 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非屬上市、上櫃及興櫃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4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

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1. 評估階段：(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2)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之差異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3)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4)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5)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教育訓練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2. 準備階段：(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依 IFRSs 選定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2) 選定「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規範之可選擇性豁免項目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3)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	資訊部門、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4) 修訂內部控制	會計部門、相關業務部門	積極進行中
(5)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教育訓練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3. 實施階段：(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1) 蒐集資料準備依 IFRSs 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2) 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二)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103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 金 額	F 額	R 額	S 額	S 目 說 明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流動資產	\$ 123,751	\$ -	(\$ 10,000)	\$ 113,751	流動資產			7
固定資產	19,967	-	-	19,967	固定資產			
無形資產	8,115	-	-	8,115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u>18,306</u>	<u>-</u>	<u>10,000</u>	<u>28,306</u>	其他資產			
資產總計	<u>\$ 170,139</u>	<u>\$ -</u>	<u>\$ -</u>	<u>\$ 170,139</u>	資產總計			7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	F	R	S	s	說明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流動負債	\$ 46,901	\$ -	(\$ 10)	\$ 46,891	流動負債				6
其他負債	-	-	10	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
負債合計	<u>46,901</u>	<u>-</u>	<u>-</u>	<u>46,901</u>	負債合計				
普通股股本	86,190	-	-	86,19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4,855	-	-	14,855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u>22,193</u>	<u>-</u>	<u>-</u>	<u>22,193</u>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合計	<u>123,238</u>	<u>-</u>	<u>-</u>	<u>123,238</u>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70,139</u>	<u>\$ -</u>	<u>\$ -</u>	<u>\$ 170,139</u>	負債及權益合計				

## 2. 103年6月30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	F	R	S	s	說明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 86,142	\$ -	(\$ 163)	\$ 85,979	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9,117	-	-	19,117	固定資產				
無形資產	7,838	-	-	7,838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u>22,921</u>	<u>-</u>	<u>172</u>	<u>23,093</u>	其他資產				
資產總計	<u>\$ 136,018</u>	<u>\$ -</u>	<u>\$ 9</u>	<u>\$ 136,027</u>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 43,582	\$ -	\$ -	\$ 43,582	流動負債				6
其他負債	-	-	9	9	其他負債				6
負債合計	<u>43,582</u>	<u>-</u>	<u>9</u>	<u>43,591</u>	負債合計				
普通股股本	106,014	-	-	106,014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7,048	-	-	17,048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 <u>30,626</u> )	<u>-</u>	<u>-</u>	( <u>30,626</u> )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合計	<u>92,436</u>	<u>-</u>	<u>-</u>	<u>92,436</u>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36,018</u>	<u>\$ -</u>	<u>\$ 9</u>	<u>\$ 136,027</u>	負債及權益合計				

## 3. 103年上半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	F	R	S	s	說明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72,028	\$ -	\$ -	\$ 72,028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u>45,105</u>	<u>-</u>	<u>-</u>	<u>45,105</u>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26,923	-	-	26,923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u>56,970</u>	<u>-</u>	<u>-</u>	<u>56,970</u>	營業費用				
營業利益	( <u>30,047</u> )	-	-	( <u>30,047</u> )	營業利益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u>262</u>	<u>-</u>	<u>-</u>	<u>26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併稅前淨利	( <u>29,785</u> )	-	-	( <u>29,785</u> )	合併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u>1,017</u>	<u>-</u>	<u>-</u>	<u>1,246</u>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淨損	( <u>\$ 30,802</u> )	<u>\$ -</u>	<u>\$ -</u>	( <u>\$ 31,031</u> )	合併總淨損暨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

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合併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103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

合併公司晚於最終母公司成為首次採用者，故選擇以母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下合併公司之帳面金額，並調整因合併程序及母公司取得合併公司之企業合併影響數後之金額衡量資產及負債。

####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合併公司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且不得互抵表達。

另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將原帳列於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金額為 10 仟元。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合併公司將原帳列於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金額為 163 仟元。另將於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已互抵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於 103 年 6 月 30 日同時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為 9 仟元。

#### 7. 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表達

##### 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惟依 IFRSs 規定，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持有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為 10,000 仟元，為配合 IFRSs 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將其由流動資產項下之銀行存款重分類至流動資產項下之其他金融資產。

#### 8.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表達

轉換至 IFRSs 後，綜合損益表係包含當年度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 9. 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 IA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

(三) 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 2010 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勤崴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柯應鴻

